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报

第 17 号（总第 236 号）

2024 年 2 月 23 日

目 录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议程·····	(1)
履职情况报告·····	秦远林(1)
关于对秦远林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第一组(5)
履职情况报告·····	罗顺山(7)
关于对罗顺山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第二组(11)

履职情况报告	邓可旺	(14)
关于对邓可旺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第三组	(17)
履职情况报告	唐慧云	(19)
关于对唐慧云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第四组	(23)
履职情况报告	吴春华	(26)
关于对吴春华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第五组	(29)
履职情况报告	杨复权	(32)
关于对杨复权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第六组	(36)
履职情况报告	骆方方	(40)
关于对骆方方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第七组	(44)
履职情况报告	李社光	(47)
关于对李社光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第八组	(51)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54)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58)
市教育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61)
市科学技术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65)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69)
市公安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72)
市民政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76)
市财政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79)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83)
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86)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90)
市交通运输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93)
市水利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97)
市商务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00)
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0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07)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10)
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13)
市林业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1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20)
市统计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23)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27)
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30)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32)
市信访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36)
市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139)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 26 个工作部门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满意度 测评结果报告单·····	(142)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 26 个工作部门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满意度 测评结果报告单·····	(143)
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144)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命名单·····	(145)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145)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辞职名单·····	(146)
我的汇报——李 钦·····	(146)
我的汇报——陈丽萍·····	(148)
我的汇报——赵勇坚·····	(151)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出席、缺席人员名单·····	(154)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议程

一、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有关工作部门行政主要负责人（秦远林、罗顺山、邓可旺、唐慧云、吴春华、杨复权、骆方方、李社光等 8 名同志）履职情况的报告并进行满意度评价；

二、书面听取市人民政府 26 个工作部门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并进行满意度测评；

三、听取和审议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四、人事事项。

履职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司法局局长 秦远林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履职评议工作安排，现将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2022 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关心下，本人立足“一个统筹、四大职能”，主动履职尽责，工作有创新、有亮点、有成效。我市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职责和“党委巡察+法治督察”工作经验先后被中央依法治国办、司法部推介。4 名调解员被评为全国模范，6 个地区（单位）、项目获评第二批“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单位）和项目”，3 个集体、6 名个人获评全省法治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市司法局被评为全国“七五”普法先进单位、全国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优秀团队、2022 届全省文明单位、全省 16 家清廉机关样本之一、连续 2 年被评为市直机关绩效考核优秀单位；全省社区矫正工作现场会议在我市举行，依法治市、普法宣传等 8 项工作先后在全省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本人被评为

全省法治建设先进个人。

（一）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一是全面依法治市有力推进。提请召开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会议，洪武书记对市直部门、市县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现场点评。法治建设连续2年纳入县市区绩效考核，在全省率先将法治督察纳入市委巡察范畴。二是法治政府建设纵深推进。市政府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十项重点任务，对6个县（区）、8个市直单位开展法治督察整改工作专项督导，4名市领导分别带队到6个县区和6个重点执法部门开展法治建设实地督察。行政复议体制改革走在全省前列。三是“八五”普法扎实推进。依托湘江东路沿江风光带打造全省首条《民法典》法治文化主题街。指导55家市直单位发布普法责任清单839项、普法任务清单266项。巩固发展全国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03个。

（二）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2022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无具体目标任务。2023年市政府工作报告“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目标任务，市直7个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已全部完成改革，一是充实了行政执法力量，开展行政执法考试2次，发放行政执法证5829人，累计培训行政执法人员1.2万人次；二是规范了行政执法指引，在15个行政执法部门建立“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三张清单和园区执法备案制；三是提升了行政执法质效，常态化开展执法案卷评查，我市执法案卷质量排名全省前列。

（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一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情况报告》，给予了高度评价。二是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022年、2023年共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7件（主办件3件、会办件4件），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结答复，满意率100%。三是全力参与人大委室专题调研工作。2022年、2023年配合市人大法工委开展了《永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永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等5项立法调研。2023年，配合市人大司法和监察委员会完成了《人民陪审员法》贯彻实施情况调研。

（四）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一是坚持政治引领。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走深走实，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二是坚持从严治党。常态化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商，“青廉工程”在市直机关“三

表率一模范”机关建设现场推进会上被通报表扬，成功承办市直机关全面推进清廉机关动员部署会议。三是坚持队伍建设。提拔重用局机关干部 19 名，晋升局机关干部职级 17 人、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干警职级 44 人。近两年来未收到“三书一函”情况。

（五）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2023 年，市人大常委会对我进行履职评议，提出 5 个方面的工作建议，我照单全收、立行立改、紧盯抓实，取得阶段性成效。

1.进一步规范社区矫正执法。一是强化未成年社区矫正工作。对 19 名在册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探索“分类管理+个别化矫正”模式，教育矫正质量不断提升。二是强化社区矫正安全监管措施。社区矫正规范执法和档案文书管理走在全省前列，12 个智慧矫正中心建设全部通过验收，我局获评全省社区矫正技能比武集体一等奖。三是强化社区矫正执法力量。从市强制隔离戒毒所选派 13 名干警到县市区从事社区矫正，零陵、冷水滩组建社区矫正执法大队，东安、双牌、江华、宁远探索在城区试行队建制改革。

2.进一步提升行政复议质量。一是开展“行政复议质量提升年”活动，全面检视核查近三年行政复议案件 1500 余件，健全完善行政复议决定书网上公开制、行政复议听证审理制等制度，行政复议首选率、调解率、纠错率和案结事了率等多项指标显著提升。二是配齐配强行政复议队伍，调整 5 名具有法律职业资格人员进入行政复议队伍，举办全市学习贯彻新修订行政复议法专题培训班，市县同步参加行政复议网络学习。目前，全市 43 名行政复议人员 39 人有法律职业资格，行政复议职业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三是创新开展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执法人员旁听“二合一”活动，通过旁听庭审倒逼行政机关负责人既出庭又出声，全年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772 人次，负责人出庭应诉人次位居全省前列，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始终保持在 100%。

3.进一步加强律师、司法鉴定等行业监管。一是持续深化律师事务所星级评定管理模式，9 家律所达到省评示范所标准，对 2 家律所 4 名律师给予行政处罚，责令 3 家管理不善的律所予以注销，及时处置涉律师网络舆情。二是持续加强司法鉴定规范建设，对 6 家司法鉴定机构、11 名司法鉴定人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报请省司法厅对 2 家机构、2 名鉴定人给予行政处罚，提高司法鉴定质量和公信力。三是全面推行法律援助“点援制”，让受援人由被动接受向主动选择转变，让法律援助惠及更多弱势群体，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2000 余万元，满意度 100%。

4.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一是持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各级人民调解组织累计调处矛盾纠纷 33696 件，成功调解 32896 件，调解成功率 97.6%，没有发生一起“小转大”“民转刑”“个转群”案件。二是持续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提

请市人大常委会将《永州市促进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条例》列入2024年立法调研项目。三是持续擦亮政法“五老”调解工作品牌。政法“五老”调解机制入选中央政法委《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创新经验汇编》，被评为第二批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项目，被省委政法委通报表扬。

5.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一是加强执法人员培训。出台《永州市司法局关于鼓励参加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实施办法》（试行），鼓励、支持9名干警通过“法考”，成功举办全省行政执法教员(第三期)培训。二是加强公证后备人才储备。4名公证人员被司法部任命为公证员，祁阳市公证处引进2名公证人员，公益二类公证机构100%落实公证绩效奖励政策。三是加强青年干部培养。对市直司法行政系统青年干警开展“全周期”教育、“全链条”管理、“全方位”监督，在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率先推荐3名年青干警到县市区司法局挂职担任班子成员。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虽然我在工作中履职尽责，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对照高标准严要求，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深化理论武装还需强化，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还不够系统深入、领会还不够全面透彻。二是法治建设能力还需提高，推动法治建设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治需求还需推出更多务实举措。三是守正创新实效还需发力，真正走在全国、全省前列的亮点品牌不多，法治宣传、公共法律服务、矛盾纠纷化解等民生工作公众知晓度、满意度还要提高。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将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司法行政工作现代化”为牵引,以“司法行政工作质量提升”为抓手,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永州、法治永州贡献司法行政力量。

一是高质量推进依法治市。抓好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及我省“一规划两方案”落地实施，推动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制度和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制度县、乡全覆盖，争创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努力打造一批具有永州特色普法品牌，开展“谁执法谁普法”履职评议，编辑出版《永州市国家工作人员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解读》，重点打造陈树湘“绝对忠诚”法治教育示范基地。全面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对行政执法单位落实“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三张清单和裁量权基准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分级分类开展行政执法人员轮训。

二是高质量推进基层治理。落实社矫、安帮等重点人群监管教育帮扶措施，全面

推行社区矫正执法队建制改革，联合市检察院常态化开展社区矫正巡查，指导3个县区市争创部级智慧矫正中心。积极争取资金和建设项目建设解决司法所基础设施薄弱问题，确保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三年行动圆满收官。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提请市委出台《永州市深入推进政法“五老”调解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认真贯彻实施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及时更新完善听证审理、简易程序审理等制度，常态化开展负责人出庭+执法人员旁听活动，力争行政复议“首选率、调解率、实质化解率”等主要指标持续提升。

三是高质量推进法律服务。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强化政府合同管理、合法性和公平性竞争审查机制，出台市本级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清单。推进律师、公证、仲裁、司法鉴定、调解等制度改革，深化“千所联千企”“服务实体经济、律企携手同行”“尊法守法·携手筑梦”关爱农民工等活动，建立健全中小企业全生命周期公共法律服务机制。续推法律援助“点援制”，推动法律援助提质升级，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关于对秦远林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一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的安排，履职评议第一组于2023年9月开始，对市司法局局长秦远林同志开展履职评议工作，顺利地完成了调查和整改阶段的各项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总体评价

秦远林同志能认真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决策部署，带领市司法局团队较好地完成市委、市政府提出的各项工作任务；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认真办理领导批示件；创先争优意识较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取得比较明显的成

绩：一项工作经验被中央依法治国办推介，多名个人和单位获国字号和省级荣誉；市司法局被评为全国“七五”普法先进单位、全省清廉机关样本、连续2年被评为市直机关绩效考核优秀单位；其本人被评为全省法治建设先进个人。

二、履职情况

（一）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方面

将法治督察纳入市委巡察范畴，实现纪法有效衔接，形成监督合力。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完成了地方性法规的制定实施工作。当好政府决策“法律参谋”，较好完成政府系统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二）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

主要抓了法治化营商环境这个关键，深化“七大”领域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涉及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开展“法润三湘”公共法律服务系列活动、“乡村振兴、法治同行”专项活动。

（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全市社区矫正工作情况报告》。2022至2023年，共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7件，满意率100%。

（四）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

加强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强化对律师、公证、司法鉴定、基层法律服务等行业党建的指导责任，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市司法局被市纪委监委确定为市级清廉机关样本，被省纪委监委确定为全省16家“清廉机关”样本培树点之一。

（五）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1.在进一步规范社区矫正执法方面。加大了智慧矫正中心建设力度。推进社区矫正队建制改革。完善了安置帮教体制机制，对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探索“分类管理+个别化矫正”工作模式。省社区矫正技能比武永州获评集体一等奖。

2.在进一步提升行政复议质量方面。开展了“行政复议质量提升年”活动，核查近三年行政复议案件1500余件。成功承办全省行政复议案例评析（湘南片区）活动。

3.在进一步加强律师、司法鉴定等行业监管方面。创新开展了律师事务所星级评定。探索推行“公职律师+微宣讲”工作模式。开展司法鉴定机构诚信等级评估工作。

对司法鉴定机构、司法鉴定人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严格投诉处理，提高司法鉴定质量和公信力。

4.在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方面。培育了永州政法“五老”调解工作品牌，“五老”调解机制实现永州市县乡全覆盖。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理论学习需要加强。二是推动政府依法行政仍需发力。三是律所管理、公共法律服务、矛盾纠纷化解等工作质效还需提高。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是持之以恒推进依法行政。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要进一步完善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工作体制，确保政府的行政决策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

二是与时俱进创新基层治理。建议巩固和提升我市政法“五老”调解工作机制，创新永州基层治理新模式，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来化解矛盾、维护稳定。

三是多措并举抓好法律服务。要进一步加强指导和监管，健全党组织，强化政治建设、增强机构自律管理能力、完善内部制度建设，建立全方位的监督体系和奖惩机制，落实责任追究，提升群众的满意度。

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 罗顺山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本人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履职情况

2021年7月我从市政协农业和农村委主任调任市城管执法局局长，全身心投入新岗位，团结带领干部职工，真抓实干，奋力开创城管执法工作新局面。2022年以来，共获得市级以上集体荣誉22项，其中省级以上9项，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连续三

年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扬，市局及新田、道县、零陵、宁远局分别获评住建部及省住建厅“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表现突出单位。国家园林城市创建通过省级审核，城管执法、城镇燃气专项整治等工作先后在全省会议上作典型发言。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奉法者强则国强。我们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发放普法资料5万余份，牵头制定《永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等14件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4项依法行政制度，“免罚轻罚清单”等彰显城管执法温度。市局集体研究重大案件16次、决定重大案件48个，行政处罚148件、行政许可364件，公示率100%。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城市管理用心，百姓生活舒心。我们践行人民城市理念，锚定重点任务，倾力优服务、提水平、惠民生。一是全力补齐设施短板。新改建供水管网537.6公里、雨污管网262.5公里、燃气管网646公里。新建10座乡镇垃圾中转站，创建14个垃圾分类示范街道。完成35处城区易涝点、7个垃圾填埋场和下河线排口溢流问题整改，取缔24处小型焚烧炉。特别是争取4.4亿元专项债，实施中心城区供水管网系统提质改造，解决了3万多市民多年供水压力不足问题。祁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营，我市全面进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时代。二是全心守护城市安全。推进城镇燃气、窨井盖、户外广告等安全专项整治，开展燃气安全执法1851次，处罚金额151.8万元，移交行政、刑事拘留36人，整改燃气安全隐患14495个，更换燃气橡胶软管38万根，工作经验在中国新闻网、住建部官网推介。整治问题井盖5661个、各类户外广告4678处。牢牢守住了城市运行安全底线。三是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建立与住建等4个部门执法协作配合机制，开展住建领域巡查试点等工作，列入住建部城市管理工作体系建设试点并取得成效。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新增城区公共停车位25620个，新改建城区公厕63座，新建公园、小游园36个。开展市容市貌常态化管理提质行动，推进中心城区“一治二通三清四化”和“十类乱象”整治，城区面貌进一步改观。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是加强和改进工作的不竭动力。我们配合市生环局落实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交办问题整改，新改建污水管网191公里，中心城区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投产运行，开创了省内餐厨垃圾处理委托运营不付费先河。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45件，其中主办30件、

会办 15 件，全部及时办结并答复，代表满意率 100%。

4.加强自身建设及班子队伍建设情况。事冗不知筋力倦，官清赢得梦魂安。我们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强化理论武装和党性修养。带头践行一线工作法,执行廉洁从政各项规定，清除特权思想，坚决反对和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开展“真抓实干担当作为”“四严四文明”专项整治行动，排查 116 条风险清单，制定 123 条防控措施，发现并解决问题 132 个。推进干部队伍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5 起，以案促改,全力打造“清廉城管”。

5.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组反馈的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二工作组反馈 4 个方面工作建议，切中要害、令人深思。我本人和局党组诚恳接受、照单全收。一是进一步加快了“气化永州工程”建设。新气管道广西支干线（永州段）投产运行，邵永支线完成建设，永州市天然气门站和高中压管道基本建成，具备通气条件。积极向上对接，永州分输站开口接驳已获国家管网集团批复，中心城区即将开通管输天然气。二是进一步强化了生活垃圾分类。将垃圾分类纳入绩效考核，组织召开成员单位联席会议 7 次，开展 4 次督查考核，与文明创建同步讲评，工作排名靠后作表态发言，倒逼责任落实。健全分类体系，每个街道建成 1 座回收站，每个区建成 1 座分拣中心。推动习惯养成，组织垃圾分类主题活动 8 次，初步建立了桶边督导机制，推选桶边督导员 3100 余人。三是进一步加强了民生实事办理。新增城区公共停车位 15330 个。《永州市中心城区停车设施专项规划（2021-2035）》已完成编制并公示。市城发集团已启动中心城区 5000 余个车位超时停车收费，先后推出全城通和三场（路段）商务、定制卡，每月优惠价格分别为 150—339 元不等，专用停车场实行 20:30 起夜间不收费，进一步缓解“停车难”。新改建城区公厕 27 座，打造了道县营阳驿站等一批新型公厕。结合文明创建、巩卫等，督促人流大的公厕加大保洁力度，公厕环境卫生进一步改善。四是进一步加强了城管执法队伍建设。积极对接组织、编办、财政等部门，人员、车辆、执法装备等获得大力支持。常态化组织干部职工开展法治培训，以“721”工作法、“八个务必”严格要求执法，以“四严四文明”督促落实文明执法，基本防止了粗暴执法、任性执法。出台城管系统行政审批处罚工作流程、裁量权基准、免罚减罚清单等，从制度上规范执法行为。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成绩属于过往，问题不可回避。让我愧疚的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亟待提高。对城管工作改革创新意识不强，习惯用老经验，新办法不会用、硬办法不敢用，求稳怕乱，影响工作推进。让我牵挂的是，民生领域还有不少短板。城区基础设施不健全，

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 BOD 浓度不达标，冷水滩区河西内涝频发，城区停车难、如厕难问题依然存在，公园绿地建设难以满足市民需求，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不强。让我忧心的是，风险防范压力较大。城镇燃气、地下管网、道路桥梁、户外广告、屋顶棚架等领域还有不少安全隐患。让我警醒的是，干部队伍建设仍需加强。部分局属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水流不到头”，“四风”顽疾尚未根除，违规饮酒问题仍有发生；部分干部职工心态“佛系”、状态“躺平”，工作“摆烂”，担当作为不够。对此，我将事不避难，努力推动积极解决。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心里装着使命，衣襟沾满星光。城市管理任重道远，我将始终做到勇于担当、善于作为，抓住一切有利时机，利用一切有利条件，看准了就抓紧干，能多干就多干一些。

1.持续强化理论武装提能力。始终把学习摆在突出位置，带领队伍加强政治理论、业务知识的系统学习，以学促干，厚植为民情怀，增强人大意识，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持续提升履职能力。

2.持续强化执行担当促发展。深入打好“一创二补三提升四聚焦”组合拳，倾力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一是争创国家园林城市。二是补齐城市供水供气、治污治废治涝短板，着力解决水气服务水平不高、雨污分流不彻底、内涝隐患治理不到位等突出问题。三是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综合执法效能、民生实事满意度，突出抓好市容环境卫生、破道管理、住建领域执法、车位厕位建设与管理等工作。四是聚焦真抓实干、优化营商环境、城市运行安全、队伍建设，守牢底线，固本强基。

3.持续强化廉政建设优作风。始终把讲纪律、守规矩、转作风摆在首要位置，时刻严以律己，自觉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廉洁从政各项制度，从严管理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持续深化干部队伍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高标准打造“清廉城管”。

各位领导，昨日种种，皆成今我，今日种种，皆是新我。我将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做善为抓落实，为全面服务现代化新永州建设而努力奋斗！

关于对罗顺山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二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2023年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行政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的实施方案》安排，市人大财经委负责对市城管局局长罗顺山开展履职评议工作。带队领导吕斌副主任第一时间组织评议组全体人员召开专门会议，精心安排部署，制定细化实施方案，赴市城管局组织召开履职评议见面会，充分宣传发动，设立意见箱和网上电子信箱。多次赴市城管局开展谈话了解、查阅相关资料文件、反向测评等工作，实地走访有关服务单位听取意见建议，谈话40余人次，查阅资料文件30余份，提出工作建议4条。

一、总体评价

罗顺山同志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市人大常委会的决议决定，依法履职尽责，敢于担当作为，奋力开创城管工作新局面。两年来，他带领城管系统干部职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绣花”功夫抓实城市管理，推动城乡环境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城市运行安全更有保障，城市面貌展现新颜值，城管执法树立新形象，城市管理水平和能力进一步提升。2021-2023年度，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三连冠”，城镇燃气专项整治工作在全省会议上作典型发言，为全市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履职情况

1.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严格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将依法行政贯穿工作始终。强化普法宣传，发放普法资料5万余份。健全执法依据，牵头起草制定14件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严格执法程序，近两年集体研究重大案件16次、决定重大案件48个，行政处罚148件、行政许可364件，公示率100%。规范执法行为，出台城管系统行政审批处罚工作流程、裁量权基准、免罚减罚清单等，彰显城管执法温度。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一是基础设施更完善。近两年新改建供水管网537.6公

里、雨污管网 262.5 公里、燃气管网 646 公里，新建 10 座乡镇垃圾中转站，创建 14 个垃圾分类示范街道，完成 35 处城区易涝点。中心城区供水管网系统提质改造工程解决了 3 万多市民多年供水压力不足问题。二是城市安全更有效。近两年，全市开展燃气安全执法 1851 次，处罚金额 151.8 万元，移交行政、刑事拘留 36 人，整改燃气安全隐患 14495 个，更换燃气橡胶软管 38 万根，整治问题井盖 5661 个、各类户外广告 4678 处。牢牢守住了城市运行安全底线。三是城市管理更精细。与住建等部门建立执法协作配合机制，开展住建领域巡查试点等工作，列入住建部城市管理工作体系建设试点并取得成效。大力推进中心城区“一治二通三清四化”和“十类乱象”整治。近两年全市新增城区公共停车位 25620 个，新改建城区公厕 63 座，新建公园、小游园 36 个。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近两年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 45 件，全部及时办结并答复。配合市生态环境局落实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交办问题整改，新改建污水管网 191 公里，中心城区餐厨垃圾处理项目投产运行，开创了省内餐厨垃圾处理委托运营不付费先河。

4.加强自身建设及班子队伍建设情况。开展“真抓实干担当作为”“四严四文明”专项整治行动，排查 116 条风险清单，制定 123 条防控措施，发现并解决问题 132 个。推进干部队伍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查处违法违规案件 5 起。

5.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组反馈的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一是“气化永州工程”建设有突破。新气管道广西支干线（永州段）投产运行，邵永支线完成建设，永州市天然气门站和高中压管道基本建成，具备通气条件。永州分输站开口接驳已获国家管网集团批复，中心城区即将开通管输天然气。二是强化生活垃圾分类有力度。结合文明创建，强化生活垃圾分类督查考核，压实市直部门、三区责任。健全分类体系，每个街道建成 1 座回收站，每个区建成 1 座分拣中心。组织垃圾分类主题活动 8 次，推选桶边督导员 3100 余人。三是民生实事办理有成效。2023 年，全市新改建城区公厕 27 座，新增城区公共停车位 15330 个。《永州市中心城区停车设施专项规划（2021-2035）》已完成编制并公示。推动启动中心城区 5000 余个车位超时停车收费，先后推出全城通和三场（路段）商务、定制卡、专用停车场夜间不收费等优惠措施，大力缓解“停车难”问题。四是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有举措。常态化组织干部职工

开展法治培训，以“721”工作法、“八个务必”严格要求执法，以“四严四文明”督促落实文明执法，基本防止了粗暴执法、任性执法。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1.解决民生实事力度还需持续加大。近年来，虽然在解决群众供水、车位厕位建设等民事实事上取得一定成效，但离群众期盼还有差距。如城区停车难、如厕难问题依然存在，公园绿地建设难以满足市民需求，中心城区仍未开通管输天然气，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不强。

2.解决突出管理难题还需持续用力。如城区污水收集管网不完善，雨污分流不彻底；城市基础设施健全、管网维护不到位，冷水滩河西片区内涝频繁，影响群众生产生活。

3.城管执法队伍建设还需持续加强。据走访群众了解，一些不规范执法的行为偶有发生，降低了群众满意度。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1.进一步办好民生实事。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文明创建为抓手，进一步加强城区公共停车位、公厕、公园绿地建设力度，强化监督管理力度，在缓解“停车难”“如厕难”等问题上取得实效。加快对上衔接沟通力度，尽早开通中心城区管输天然气，切实降低企业和居民用气成本。

2.进一步解决突出难题。面对城市管理难题，要敢于迎难而上，以“咬定青山不放松”韧劲，积极跑项争资，全力抓好中心城区雨污分流等项目建设，完善污水收集、排水管网，着力解决好冷水滩河西片区内涝问题。

3.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巩固深化全国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全市城管执法“四严四文明”专项整治，强化城管执法队伍教育培训，落实“721”工作法，坚持审慎包容，文明执法、柔性执法，变被动管理为主动服务，变末端执法为源头治理，科学推进执法规范化、服务人性化，努力打造政治坚定、作风优良、纪律严明、人民满意的新时代城市管理执法队伍。

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医疗保障局局长 邓可旺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全力攻坚克难，奋力开拓创新，全市医保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市医保局获评全国医疗保障系统先进集体，获2023年省政府医保管理服务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医保工作综合考核连续两年排名全省前列。现将个人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一）树牢法治思维，依法履职能力全面提升。充分发挥法治引领和保障作用，不断健全执法监督体系，压实执法监督管理责任，着力破解医保基金监管信息壁垒，积极推进医保基金智能监管，创新开展智能场景监控，在全国率先建立普通门诊统筹基金大数据监管模型，有效构建权责明晰、严密有力、安全规范、法治高效的医保监管体系。全市两年挽回医保基金损失6203万元，移送司法机关违法案件2件，在社会公开通报典型案例60起，2个执法案卷获省医保局案卷评比优秀等次，基金监管执法案例获评国家医保优秀执法案例。获评永州市社保基金防风险先进集体，永州市成功入选国家反欺诈大数据监管应用试点地区。

（二）强化政治担当，改革创新能力全面提升。一是推进药品耗材集采卓有成效，严格落实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两年为全市参保患者节约医药费用支出约8.6亿元，其中，2023年节约医药费用支出4.6亿元，超出市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2.1亿元。二是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卓有成效，2023年基本医保参保人数529.6万人，常住人口参保率达到102.96%，连续两年排名全省第二，获评2023年全省医保系统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收突出单位。三是推进医保定点全覆盖卓有成效。高效贯彻落实省委书记指示批示精神，实现全市2931家行政村卫生室医保定点全覆盖，医保基层服务成效突出，获秦国文副省长肯定性批示。四是推进“三医联动”改革卓有成效。全面推进DIP支付方式改革，助推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有效降低平均住院日和均次费用5%，切实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能，实现医院、患者、医保三方共赢，永州市为全省第一个

全面启动 DIP 支付方式改革的非试点市州，提前完成国家医保局 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获评全省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交叉调研评估优秀等次。五是推进医保经办服务优化升级卓有成效，全面做实省重点民生实事，建成“一纵三横”四级医保经办服务新体系，有序打造“15 分钟医保服务圈”，民生实事办理获市政府通报表扬 3 次，并在全省医保重点民生实事总结会上作典型发言。

（三）自觉接受监督，为民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围绕“促进全市中医药事业发展”重点建议，多措并举落实中医药“一法一办法”，从提高中医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水平、提高中医药服务的报销比例、推进适应中医药发展的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方面制定了若干政策措施，有效促进了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满足了患者的医疗服务需求，人大代表重点建议办理获评优秀等次，连续三年获评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先进单位。

（四）加强队伍建设，干部综合能力全面提升。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建设政治素质过硬、专业能力较强、工作实绩突出、敢于担当作为的班子队伍，2022 年，领导班子年度考核获评优秀等次、绩效考核获评优秀等次。强化干部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组织全市医保系统领导干部赴中山大学开展综合素质能力提升培训，选派优秀执法干部参加国家医保基金飞行检查，全面提升队伍素质。扎实推进清廉医保建设，持续涵养廉洁文化，筑牢拒腐防变防线，获评清廉永州建设先进单位。

（五）坚持问题导向，履职尽责能力全面提升。2023 年 10 月，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三工作组对我的履职情况提出了四个方面工作建议，我认真深刻反思，主动认领工作建议，全面完成了整改工作。一是着力厚植民生情怀。深入基层开展医保大调研，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具体问题 27 项，推动职工、居民个人账户余额代缴居民医保，有效减轻居民缴费负担。围绕医保政策加大宣传解读力度，政务信息得到省局通报表扬。二是着力维护医保资金安全。率先出台村卫生室门诊统筹基金使用和监管办法，加强基层综合监管，2023 年追回医保基金 3244 万元，我市职工医保统筹基金累计结存可支付 20 个月，居民医保基金累计结存可支付 6 个月，基金运行安全平稳。三是着力打造永州医保品牌。在全国率先建立门诊统筹基金大数据监管模型，形成了可复制可推广的门诊统筹监管“永州模式”；我市被列为中医康复住院按床日付费改革省级试点，为全省促进中医康复医疗有序健康发展提供样板；在全省率先推行门诊慢特病待遇认定网上办理，被评为全国经办先进典型案例。四是着力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优选监管骨干参加国家飞检，在实战中提升业务水平；开展全市系统医保练兵比

武大赛，打造了一支政策精、业务熟、服务好、作风硬的医保队伍。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学用结合还不够紧密。对如何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医保工作实践缺乏系统思考，思路还不够开阔，措施还不够有力，个别工作落实效果还不够理想，如推进医保信用体系建设等工作离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二是医保宣传力度还不够。虽然推行了医保经办“掌上办”“码上办”，但没有系统谋划部署医保经办业务宣传工作，群众对医保经办新模式的知晓度还不够高。三是破解难题还不够有力。对医保领域一些深层次的困难问题，还缺乏更加高效的破解措施。如基金监管方面，医疗机构行政管理权限分散在多个部门，多部门信息共享机制还不够规范高效，联合监管效率还不达预期。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坚定“绝对忠诚”的品格，在政治上清醒坚定。始终把对党忠诚摆在首位，在旗帜鲜明讲政治上走在前、作表率，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全市医保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二）坚守“勇于担当”的本色，在服务大局上善作善成。紧扣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担当作为促发展。有序创建 500 个基层医保服务示范点，打造标准化、规范化、便民化的基层医保服务中心。充分发挥医保在“三医”联动改革中的基础性、综合性作用，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出台我市加强医保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进一步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三）坚持“民生为本”的理念，在履职上锐意创新。探索建立医疗帮扶制度，整合慈善捐赠、惠民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结余等资金，加强对因大额医疗费用产生因病返贫致贫风险参保人员的医保帮扶。全面推进医保反欺诈大数据应用监管国家试点建设，充分应用大数据分析技术提高监管效率，提供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永州经验”。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行生育津贴申领事项全程网办，开启智能“秒批秒办”审批新模式。扎实推进医保信用无感支付试点，打造基于参保人信用，覆盖门诊和住院业务场景的就医无感支付新型服务体系，提升患者就医便利度，缓解参保人员费用支付压力。

（四）坚韧“三盯三干”的作风，在实干上奋发前行。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

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聚焦全民参保、基金监管、医保真抓实干等考核目标，发扬“三盯”精神，弘扬“三干”作风，坚持结果导向，一抓到底、抓出成效，为全面建设现代化新永州贡献医保力量。

关于对邓可旺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三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的安排，第三评议工作组负责对市医疗保障局局长邓可旺同志的履职评议工作。工作组在李农妹副主任的带领下，按照要求制定本组履职评议工作方案，对接邓可旺同志，召开履职评议见面会，开展对局班子成员、内设科室主要负责人、二级机构主要负责人谈话，查阅相关资料，广泛征求对邓可旺同志的意见，收集自我评价，深入市属医疗卫生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地开展评议调查，反馈评议工作建议，进行反向测评，督促整改落实，持续跟踪督办。邓可旺同志履职情况报告已按时报送，工作组形成评议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工作组综合各方面情况，认为邓可旺同志自履职市医疗保障局局长以来，认真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工作，主动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为民办实事，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市医保局获评全国医疗保障系统先进集体。履职富有成效，值得充分肯定。

二、履职情况

1.认真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联合卫健部门出台

《进一步加强医疗保障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促进全市中医药事业跨越发展。在全省率先出台村卫生室门诊统筹基金使用和监管办法，依法开展医保领域执法，不断完善执法监督体系，确保了全市医保基金的安全，执法相关工作获国家、省、市充分肯定。

2.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圆满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全市全面推进DIP支付方式改革，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实现“医、保、患”三方共赢，获国家、省充分肯定。高效实现行政村卫生室医保定点全覆盖，获省政府领导充分肯定。高效落实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有效减轻群众医药费用负担。获评全国医疗保障系统先进集体，是湖南省唯一获此殊荣的市州医保局。率先全面做实省医保民生实事，建成“15分钟医保服务圈”。

3.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积极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开展工作。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2022年以来，按时办结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28件，办结率和满意率均为100%，获评重点建议办理优秀等次，多次获评人大建议办理先进单位。

4.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及班子队伍建设。个人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得到提升。带班能力强，班子团结，干部干事创业有干劲，领导班子获评2022年度优秀等次。不断强化干部培训，干部综合素质不断提升。从严推进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一体推进“三不腐”，获评清廉永州建设先进单位。

5.扎实完成工作建议整改工作。经过4个月的跟踪督办，工作建议涉及的“进一步树牢民生情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进一步强化监管，确保医保资金安全；进一步深化医保改革，打造永州医保品牌；进一步加强医保监管队伍建设”4个方面的问题已整改落实到位。要建立长效机制，持续巩固整改成果。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深入基层一线调查研究不够。到乡镇、村调查研究次数少，破解基层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力度还不够。二是应对基金监管新形势还有差距。面对医保改革带来的基金监管新形势和新挑战，办法不够多，思路不够广，打击违法违规骗取医保基金的精准性还有待提升。三是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还有差距。“三医”联动涉及多个主体，目前还面临沟通机制不畅、政策衔接不畅等问题，深化医改还需要持续发力。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1.加强制度设计，更大力度减轻群众费用负担。要深入基层调查研究，认真倾听

群众呼声，回应群众关切，着力发现和解决群众普遍关心、反映强烈的医保领域突出问题。要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更大力度减轻困难群体看病就医负担。要有序推进城乡居民门诊统筹改革试点，让“600元亲情待遇叠加包”惠及更多参保患者。

2.加强改革创新，更大力度创好永州医保品牌。要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全面推进国家医保反欺诈大数据应用监管试点建设，提高全市医保基金监管规范化、精准化、智能化水平，努力形成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永州经验”。积极推动医保信用无感支付落实落地，提高医保、医院医疗服务水平，改善患者就医体验。

3.加强沟通协作，更大力度推进“三医”联动。持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高效实施中医康复病例按床日付费改革省级试点，完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医保支付政策。优化调整医疗服务价格，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促进医疗资源优化配置，推动医疗机构主动规范服务行为。

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唐慧云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团结带领局党组一班人，恪尽职守，真抓实干，守牢了粮食安全、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安全生产底线，打造了蔬菜出口、生猪生产等优势产业，乡村产业发展、建设、治理都有新进展，农民收入较快增长，农村改革持续深化，农村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全市农林牧渔总产值增幅保持在3.9%以上（2022年为3.9%，全省第四；2023年为4.2%，全省第一）；时任国务院副总理胡春华、现任省委书记沈晓明先后来永专题调研指导“三农”工作；市本级连续2年获得省政府高标准农田建设真抓实干督查激励，2023年还获得省政府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先后有8个县市区（2022年3个、2023年5个）获得激励；获评全省粮食生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

升、长江禁捕退捕工作先进市州和全省动物疫病防控绩效考核优胜单位；在全省乡村振兴实绩考核、有效衔接考核中均被评为“好”等次；在市直部门绩效考核、领导班子和市管干部考核中被评为优秀；先后有7个省级现场会（赛）在我市举办（2022年的全省秋冬生产、农药安全监管现场会，2023年的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短生育期油菜品种观摩测产、非洲猪瘟无疫小区评估、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4个现场会以及第七届农村创业大赛）；6项工作在全省会议上在作典型发言（2022年的农业机械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土地二轮延包，2023年的粮食生产、农业招投标、农产品质量安全）；粮食安全、蔬菜产业、高标准农田建设等经验被央视播出100余次。个人撰写的5篇理论文章被《湖南蓝皮书》和《研究与决策》刊登推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

以法治建设“一规划两方案”实施为抓手，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推动普法进村，营造浓厚的乡村法治氛围。2022年以来，组织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900余场，解答法律咨询1.73万次，培育备案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2129户；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获评2022年农业农村部渔业执法专项行动工作突出集体、2023年全省农业执法先进集体。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

高质量完成2023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5项工作任务，以及2022年、2023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23项目标任务。一是抓紧抓牢粮食安全“头等大事”，大力实施粮食产能提升行动，粮食产量稳中有增。2023年全市完成粮食播种面积730.95万亩，产量306.02万吨，比上年增加5.51万吨，增幅1.83%，增幅居全省第四；播种大豆35.48万亩，面积居全省第一。二是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打品牌、立标准、干检测，蔬菜出口货值突破百亿。两年来，认定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基地51个，累计达236个，居全省第一。2023年出口蔬菜65.4万吨、货值117.1亿元，同比增长19.7%、37.2%，分别居全国地级市第三位、第一位。三是支持温氏股份等生猪养殖龙头企业发展，加快新增万头以上规模化猪场项目建设，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两年来，新完工万头以上猪场12个，创建农业农村部非瘟无疫小区5家（另有两家通过国家级现场评估）、省级以上生猪标准化示范场18家，居全省第一。2022年全市出栏生猪793.32万头，外销生猪108.4万头。2023年全市出栏生猪808.19万头，继续领跑全省；湖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产值突破50亿元。四是实施农

产品加工企业倍增计划，打造产业强镇、产业园区等融合载体，一二三产加速融合。2022年以来，新认定国家级龙头企业1家、省级农业龙头企业16家，新增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87家；新增国家农业产业强镇2个、省级农业产业强镇3个、现代农业特色产业园10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2个。五是常态化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大比武”，加快推进“十百千万”示范创建，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提升。2022年以来，发动群众53万余人次，纵深推进村庄清洁行动；改（新）建农村户厕3.09万户，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92.85%；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33.04%；创建美丽乡村全域推进镇3个、省级和美湘村7个；回龙圩《建义工托管新机制除大操大办旧陋习》获评全国典型案例。六是稳慎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活力迸发。全市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5万元，其中，1140个超过10万元；永州在全省延包试点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宁远县被纳入第二轮土地延包国家级整县试点，在宅基地改革试点综合考评中排全国第一；道县被纳入全国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整县试点。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始终树牢人大意识，认真完成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交办的各项任务。建立健全班子成员领办、科室为主联办、承办人员主动办的人大建议办理工作机制，自觉接受人大监督。2022年以来，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97件，其中主办件64件，协办件33件，均圆满完成了办理工作，代表满意率100%。在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对代表重点建议案办理情况测评中获第一名。

4.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2022年以来共组织开展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23次，个人发表理论文章5篇，班子成员及干部职工在省级以上媒体发表优质稿件82篇；个人获评湖南省“人民满意公务员”，一名班子成员获评全国农业农村先进工作者。2022年，局意识形态责任制考核和平安单位建设获市级表彰。

5.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组反馈的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1）专题化研讨提升班子战略谋划水平。坚持将市委、市政府交办事项作为局党组会、局务会专题研讨重点内容，各班子成员结合分工谈认识、谈思路、谈举措。2023年，组织开展专题研讨21次，谋划粮食安全、蔬菜生产、生猪产业等重点工作，粮食生产连年增收，蔬菜、生猪产能常年稳居全省首位。

(2) 清单化管理推动责任落实。对于涉及面广、事关全局的重点难点工作，建立具体责任清单，明确任务、时限、举措、责任人，定期督导，逐级推动责任落实。比如将我局 2023 年负责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细分为 15 个具体任务清单，推动工作落实，连续 2 年全市农林牧渔总产值增幅排全省第一。

(3) 战略化布局推动品牌建设、产业发展。聚力建设农业产加销全产业链条。熙可全球食品保鲜加工中心入驻永州，首衡城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开业。蔬菜产业获省委专项政策支持。新田、江永、江华、道县成功纳入国家“湘南供粤港澳”蔬菜产业集群项目县。“永州之野”率先通过海关总署知识产权备案，10 个蔬菜团体标准编制完成；香港、新加坡、巴林等地海外仓全面启动；瑶珍粮油、东升蔬菜等 10 个产品入驻“圳品”。

(4) 针对性补齐农业农村工作存在的问题短板。一是着力解决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低的问题。探索投贷联动试点 10.24 万亩，将高标准农田投资标准由 1600 元/亩提高到 3000 元/亩；推行“小丘改大丘”，集中连片建设渠道、机耕道、山塘河坝设施；压实“四方”监管责任，全面提升建设标准。祁阳、蓝山、东安多次获省级表彰。二是着力整治农业面源污染。投入资金 5.76 亿元，推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测土配方施肥等系列综合措施，大力整治农业面源污染。全市化肥使用量较上年减少 1618.27 吨，减幅 0.74%；化学农药使用量较上年减少 58.47 吨，减幅 2.36%；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和秸秆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 94.51%、87.55%。三是着力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大力推广插秧机、抛秧机、水稻收割机等重点农业机械，新增联合收割机 317 台、水稻插秧机（抛秧机）447 台，水稻综合机械化水平和机插机抛率分别达到 82.43%、52.90%，较上年提升 1.97 和 4.7 个百分点。四是着力激励干部干事创业。本年度局机关共提拔晋升 5 名同志，组织完成 4 次处级干部职级晋升民主推荐工作，向市委组织部推荐 1 名同志为“最美公务员”。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1. 理论学习系统性不强。局限于理论中心组学习、集中学习，个人自学坚持不够，存在急学急用、零敲碎打现象，没有真正做到系统学习，导致有时对“三农”政策掌握不够。

2. 工作标准要求不高。有时存在“只求过得去不求过得硬”的心态，对工作标准要求不够高，对干部不够严。比如有时一些重要汇报材料没有认真审核把关。

3. 创新突破精神有待提升。缺少破旧立新的勇气和魄力，激励机制、创新机制构建的不够到位，有时存在思路还不够宽、层次还不够高的情况。比如对先进地方发展

乡村产业、农产品精深加工的好经验、好做法研究不够，还没有找到有效的路子。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将以本次评议为契机，认真贯彻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市政府工作报告要求，深入学习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全力以赴推进以粮食安全为重心的农业生产和以乡村发展建设治理为重点的乡村振兴两大板块工作，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奋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市步伐，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永州贡献更多“三农”力量。

关于对唐慧云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四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活动于2023年9月中旬启动，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四组根据《2023年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的实施方案》对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唐慧云履职情况进行深入调研。

2023年9月4日，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四组召开了评议工作见面会。2023年9月5日、9月12日，第四组全体成员与履职评议对象党委班子成员、内设科室主要负责人、二级机构主要负责人进行了谈话。2023年10月8日，履职评议第四组组织永州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召开专题座谈会。2023年10月中旬，履职评议第四组广泛征求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将调研成果形成评议工作建议，以正式文件进行交办。2023年10月下旬，履职评议第四组开展对评议对象反向测评，测评结果作为扣分项计入评议阶段满意度评价分。2023年11月至2024年1月，履职评议第四组对评议对象整改情况进行了跟踪监督。现将对唐慧云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唐慧云同志在政治上坚定不移，始终以大局为重，遵守纪律、依法履职，展现出高度的政治敏锐性。在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上，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落实领导批示，始终将为民办实事融入日常工作中，头脑清晰、目标明确、积极主动、举措得力。自2020年7月任职以来，唐慧云同志团结带领全市三农战线干部，取得了突出的工作成绩：2022年，时任国务院副总理胡春华来永调研指导“三农”工作，2023年，省委沈晓明书记先后4次来永调研，且每次必看农业农村工作；市本级连续两年获高标准农田建设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等省级先进，先后承办了全省秋冬生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药安全监管、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农村创业大赛等现场会（大赛）7次；粮食生产、农业招投标、农产品质量安全等工作在全省会议上作典型发言6次；粮食安全、蔬菜产业、高标准农田建设等经验被中央电视台、湖南卫视等中央、省级媒体播出50余次。

二、履职情况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认真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工作当中保持了良好的法律思维意识，做到了学法守法用法，积极学习宣传《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高质量完成2023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5项工作任务，以及2022年、2023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23项目标任务。在粮食生产、蔬菜出口、企业培育、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改革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积极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近两年认真办理代表建议97件，代表满意率100%，2022年，市农业农村局获评2022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工作目标考核先进单位，积极配合市人大相关工作。

4、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能够把准政治方向，站稳政治立场，一手抓工作质效，一手抓监督约束。班子和谐，干事氛围好，执行力高。唐慧云同志个人获评湖南省“人民满意公务员”，一名班子成员获评全国农业农村先进工作者。2022年，市农业农村局意识形态责任制考核和平安单位建设获市级表彰。

5、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组反馈的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2023年10月中旬，第五工作组将上一阶段调研情况形成工作建议由市人大办正式发函交办。市农业农村局接到交办函后成立了由局长唐慧云为组长的领导小组，组织开展专题研讨会，制定了整改方案和台账，主动报送第五工作组。11月中旬，第五工作组督促被评议对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整改。履职评议第五组向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传达履职评议办公室会议精神，对交办工作建议整改情况开展了跟踪监督，对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一一核实。评议工作组认为整改取得了一定效果：

一是高标准农田进度加快。2022年50.5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已全部完成，2023年36.97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已全部进场施工；实施“小田改大田”8.79万亩，撬动社会资本1.23亿元；二是农业面源污染控制有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1245.42万亩次，化肥使用量21.72万吨（预计数，折纯量），较上年减少1618.27吨，减幅0.74%；实施专业化统防统治2335.67万亩次，农药使用量3446.751吨，其中化学农药使用量2421.011吨，较上年减少58.47吨，减幅2.36%；三是农业机械化水平有提高。着力推广中小型、轻便式、智能化新型机具，推广插秧（抛）机300台，收割机200台；推进农机合作社建设提档升级，全年新发展农机合作社8家，创建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2家，农机作业服务面积达到2400万亩次，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84%以上，机插机抛率达到55%以上；四是干部干事创业热情高。2023年市农业农村局共提拔晋升5名同志，完成4次处级干部职级晋升，推荐1名同志为“最美公务员”。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对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偏重于学，而弱化了对工作的指导和推动，思想认同多于行动认同；创新工作方式有待进一步提升，在农业产业发展方面能通过优化产业布局、发展产业集群，依托龙头带动，采取“扶大做强”的方式推动蛋鸡产业规模化发展，但是对于做强做大蛋鸡品牌，还缺少思路和办法。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1.进一步强化理论武装。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扎实运用好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专题研讨、现场调研等载体，通过头脑风暴、视频直观教学、现场观摩感受等方式，全面提升理论学习的效果。

2.进一步强化宗旨意识。要始终把对党忠诚摆在首位，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牢固树立群众观念，深入农业农村一线调查实情，着力解决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3.进一步强化廉政建设。要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牢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权力观，始终做到自重、自律、自省、自警，不碰红线，不触底线，不断强化廉洁自律和拒腐防变的能力，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真正做到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以实际行动树立党员干部的清廉形象。加强对局属单位的督促指导，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线索，严肃核查，从严追究，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向基层延伸。

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吴春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的要求，现报告我近两年履职情况，请予审议。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一）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坚持依法履职。完善并落实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感悟思想伟力。围绕全市发展大局，找准重点，精准发力。协调推进相关部门落实《永州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及时调整完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和实施规范。研究制定市本级、县市区、乡镇、村政务大厅（便民服务站）及园区企业服务大厅《标准化管理规范》，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优质高效廉洁的政务服务。带头执行办公用房、公车管理、公务接待及财经纪律等制度，确保全局工作高效推进。

（二）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顺利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的目标任务。创成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湘易办”、信用体系建设2项工作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奖励。行政效能、政务服务好差评、承诺事项压缩比、法定事项提速率、网办深度、全程网办率等指标居全省前列，政务服务效能大幅提升。持续开展“履约践诺”“新官理旧账”攻坚和常态化开展“政企交流主题日”活动，畅通诉求渠道，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推动解决各类问题，切实优化营商环境

境，进一步激发实体经济发展活力，提振发展信心。

（三）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执行人大决定。按期向市人大汇报交办事项、书面述职和报告年度履职情况。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办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2023年主办市人大代表建议2件、会办4件，及时与代表沟通并按时答复，代表满意率100%。积极配合市人大相关专门委员会，建设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平台和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及代表委员履职管理系统。

（四）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带队伍能力。坚持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努力提高自己的理论素养和政策水平，提高自己驾驭工作的能力。严格执行廉洁自律政策规定，严守做人做事底线，严于律己、以上率下，及时帮助同志们解决生活困难，消除后顾之忧，让他们全心全意投入到工作中。

（五）工作建议整改情况

1.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效能建议的整改。做实三集中三到位。进驻政务大厅42个部门都将行政审批职能集中到一个科室，首席代表驻场政务中心办公，进驻事项1484项。强化一次性告知。进驻部门1484个事项都编制一次告知书、审批手册。强化跨部门联动。并联审批服务办件4766件，并联审批率为62.96%，排位全省第一。强化窗口及人员管理。全年共开展业务培训50次，业务考核竞赛18次。结合“清廉大厅”建设，每月不少于4次明查暗访，每天分区域线下线上巡查。组织评选先锋窗口、优秀首席事务代表政务服务明星。

2.关于进一步强化政务数据共享工作建议的整改。强化综合平台支撑。建成具备48万核云计算能力、45P云存储能力的永州云数据中心，是全省12个新型数据中心之一、全省两个异地灾备中心之一。全市除公安保留1个自建机房外，50个部门的150个系统已全部统一上云。推进数据共享交换。建立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编制完整的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实现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动态管理。共有41个部门编制数据资源目录2081条，基础数据库完成50个市直部门、71个系统的数据对接、数据存储超30亿条。推进数据互联互通。构建多领域数据应用场景，如数字政务方面，通过打破数据壁垒，实现“出生”“就业”“企业开办”等多个“一件事”全程网办；数字治理方面，打造一呼即应政务联动处置应用场景、人员全息档案、人/车布控预警、特殊人群管控等应用场景，为永州市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提供了基础支撑。在数字金融方面，通过信用数据的应用，实现信用良好的市场主体“信易贷”，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等。

3.关于进一步加快解决涉企问题建议的整改。全面推进履约。实行“双周跟踪、

每月调度、每月通报”，已下发 13 期通报，市长在全市经济形势分析会等重要场合高频调度 5 次。强力协调调度。对履约践诺攻坚行动推进不力的 10 个县市区政府，提请市政府进行工作约谈。解决留存问题。全市履约践诺 808 个历史遗留问题，已解决 763 个，兑现资金 5.79 亿元。

4.关于进一步规范执法监管问题的整改。在冷水滩区、零陵区、经开区、宁远县等县市区进行行政执法“赋码访企”试点，行政执法主体入企检查扫码进入，实现执法检查一码留痕。全市 275 个成员单位“双随机、一公开”任务完成率、结果公示率、部门覆盖率均达 100%。在金融、税务、环保等 20 个重点领域建立了行业信用评价分级分类监管应用制度。制定或接收部门联合抽查任务 1152 个。1545 家企业参与调查，市场主体满意率 99.98%。督促 24 个市级执法监管部门向社会公布“三张清单”2636 项，对 3.4 万户市场主体给予宽展期、免于行政处罚。查办损害营商环境问题线索 83 件，处理处分 111 人。

5.关于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建议的整改。积极融入中心组学习，系统地学习了《习近平著作选读》等著作，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通过学习，思想境界和解决问题能力进一步提升。边学边干，推动工作创新。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毛伟明省长来永调研时对永州营商环境给予充分肯定。政务效能大幅提升。办件效率平均提高 70%以上。数字政府加快发展。“湘易办”永州旗舰店上线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事项 2 万余项。信息化建设统筹改革为市本级财政节省资金 1.2 亿元。结合“走找想促”活动，带领同事调研起草《永州市企业降本提效若干措施》。推动调研中收集到的“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换发业务资料审核时间较长”等 15 个问题解决。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有时候怕决策失误，不敢大胆拍板，面对困难和矛盾，瞻前顾后，患得患失，导致工作存在以下短板。

一是优化营商环境方面要素保障不足。园区反映的供电、供水、用地等配套设施，以及工业电价、社保缴费比例、物流成本等存在薄弱环节。

二是数据共享交换的深度和广度仍需提升。虽然建立了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但“数据孤岛”依然存在。由于缺少全省统一标准和规划，不同信息系统在数据存储形式、调用方式、业务系统接口等方面都存在差异，从而导致数据调取不畅。部分信息目录没有挂接资源，导致共享受限。

三是政务服务能力还有提升空间。“一网通办”“一件事一次办”等改革需要持续深入推进，提升群众办事便捷度。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和努力方向

一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结合《湖南省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对标全省实施“八大行动”总体方案，大力实施改革攻坚行动，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突破，将营商环境打造成永州核心竞争力。

二是扎实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充分发挥省大数据总枢纽和“一网通办”系统项目建设试点优势，推动网络通、系统通、数据通、应用通。全面用活“湘易办”，为企业群众提供“秒批秒办”“智能导办”等网上智能服务。

三是大力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将高频服务打造成为“好用”的精品服务。打造多个本地特色“一件事”，推动政务服务从“能办”向“好办”转变。

四是全力抓好自身建设。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和人民监督，定期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廉洁文化建设等重要论述，持续提升政治素质。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带领全局干部职工推动行政审批服务工作迈上新台阶，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关于对吴春华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五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工作安排，2023年9-12月，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五组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贺一夫的带领下，对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吴春华同志开展履职评议，评议小组召开了履职评议动员会，开展了个别访谈，广泛征求了意见建议，进行了民主测评，查阅了相关文件资料，按期完成了调查阶段和整改阶段各项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吴春华同志能够认真学习和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贯彻

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市委重大工作部署，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和市委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勤勉尽责，廉洁从政，带领干部职工真抓实干，不断优化全市营商环境，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全力强化数字政府建设。2022年，“放管服”改革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两项工作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扬，市政务服务大厅被列为省清廉单元样本培树点。2023年，“湘易办”建设和信用体系建设两项工作同时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扬，企业开办“一照通”改革被评为全省“放管服”改革“十大改革品牌”之一。

二、履职情况

（一）法制观念较强，始终坚持依法行政。吴春华同志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改革工作，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做到了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立健全干部考勤、财务管理、车辆管理、公务接待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确保财务工作规范有序、合规合法。提请市政府办公布《永州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促进各相关部门及时调整完善本地区、本部门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和实施规范，严格依照清单实施行政许可，做好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工作。

（二）实干精神较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吴春华同志能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的思路和领导的决策思维，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自我加压，创新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岗位职责，完成了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各项任务。在全省率先成功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打造40余个“信用+”应用场景，在全市营造诚实守信营商环境，相关经验被《人民日报》推介，3篇案例入选2023年湖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典型案例集。

（三）人大意识较强，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吴春华同志能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按要求及时报告重大事项和有关工作，主动争取人大及其常委会对其工作的支持。2022年和2023年，市行政审批局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5件，其中主办8件，会办7件，办复率100%，代表满意率100%。2022年底，与常委会联工委共同起草《永州市人大代表向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社情民意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并于2023年1月正式运行人大代表向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社情民意诉求工作机制，推动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向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社情民意。

（四）自律能力较强，不断加强队伍建设。吴春华同志勤政廉洁，对工作兢兢业业，注重自身形象的塑造，对涉及人财物大事，充分发扬民主，大宗经费开支必须经

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大额物品通过政府采购，并在集体决策前做到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群众意见。严格执行党管干部原则，选人用人坚持把政治标准摆在首位，着力培养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注重干部队伍年轻化建设。2022年，市行政审批局绩效考核及领导班子年度考核为优秀，统一战线和平安建设被评为先进单位，保持“平安单位”称号单位。

（五）统筹能力较强，工作整改成效明显。吴春华同志针对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五组反馈的五条工作建议立即成立整改专班，制定详细地整改措施，全力推动整改落实。一是提高政务服务效能方面。强化了三集中三到位，截止2023年12月底，42个部门1484项事项进驻政务大厅，每个部门都将行政审批职能集中到一个科室，并指定专人作为首席代表驻场政务中心办公，每个事项都编制一次性告知书和审批手册。25个市直部门的550个进驻事项被纳入5个综合窗口统一受理，将群众在大厅办事停留时间缩短三分之一以上。二是强化政务数据共享方面。通过“市统建，县使用”模式，推进数据资源纵向贯通、横向互联、全网共享。建立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数据存储量超30亿条，为有关市直部门和县市区提供基础法人数据共享服务和互联互通。三是加快解决涉企问题方面。扎实开展全市履约践诺攻坚行动，146个履约践诺“老大难”问题，已解决101个问题；80个省优化办交办永州的“新官理旧账”问题，已解决38个。四是规范执法监管方面。开展行政执法“赋码访企”试点，实现执法检查一码留痕。全市275个成员单位“双随机、一公开”实现全覆盖、常态化。2023年，全市共制定或接收部门联合抽查任务1152个，占全年抽查任务的60%，联合抽查率列全省第三位，行政执法数量下降40%以上。督促24个市级部门执法监管部门向社会公布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三张清单”共2636项，已对3.4万户市场主体暂缓或免于行政处罚。五是加强自身建设方面。坚持强化理论学习，通过自学、参加中心组学习和主题教育学习，对《习近平著作选读》等著作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尽心深入学习，提升自身履职能力。深入基层开展企业降本提效调研，推动解决问题15个，形成《永州市企业降本提效若干措施》专题调研报告。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吴春华同志虽然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需要加强和改进的方面。主要有：一是优化营商环境还有短板。降低企业成本，提升企业运行效率还有一定差距，如电力供应、气源保障、物流等企业经营成本偏高。市、县（区）各级“履约践诺”

问题仍需继续共同加大力度推进解决。二是数字政府建设仍需提升。“数据孤岛”依然存在，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服务性、集约性作用发挥不够，电子政务推进缓慢。三是专业化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数字化专业技术人员力量不足，业务知识更新缓慢，开展专业培训较少。四是政务服务效率有待提高。企业群众办事便捷度有待持续提升。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要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持续抓好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全面提升永州发展软实力，不断补短板强弱项，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切实推进“履约践诺”问题解决，深入开展大走访大调研活动，对企业群众反映的问题，要全面梳理，及时交办，限时清零。

二要加快推进数据共享。加快建设永州市“大数据”枢纽，实现政务数据汇聚、治理、使用等数据全生命周期的规范化管理，全面破除数据壁垒，促进网络互联互通、数据按需共享和业务高效协同，引领驱动政府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三要强化专业人才培养。在抓好重点工作的同时，抓紧抓好专业技术队伍的建设，引进数字专业技术人才，建好建强数字政府建设专业技术队伍，进一步加强机关建设，以更好地适应日益繁重的数字政府建设工作任务的需要。

四要力求政务服务高效能。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流程、简化程序、提高效率，持续深化“一网通办”“一件事一次办”“一照通”“工程项目审批”等改革，实现审批效能再提速，为企业群众提供优良的政务服务环境。

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审计局局长 杨复权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2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本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主动增强人大意识、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强烈的责任担当推动全市审计工作高质

量发展。在近两年的全省优秀审计项目评选中，我市实施的12个审计项目获奖，获奖数量在全省排第二，在同类市州排第一。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坚持依法审计，结合新修订的《审计法》及时修订完善4项内控制度，审计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证持证率、学法考法通过率均达到100%。近两年，我局未发生一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以高质量审计护航高质量发展。一是聚焦财财政预算执行的合法效益，推动市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指导思想，把绩效理念贯穿预算执行审计工作始终，组织对专项债券资金、上大公路（冷水滩段）等重点资金、重大项目的绩效情况开展审计，助力扭转以往部分资金项目不重视效益目标、“管种不管收”的现象，推动财政资金向高质量、高效益方向发挥作用，实现由“安全性体检”向“效益性体检”转变。二是增强经济责任审计的政治属性，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牢牢抓住被审计对象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和规范用权这一主线，深入查找被审计部门单位存在的体制机制制度方面的问题，推动改革完善治理。同时，紧盯违反财经纪律现象，充分发挥审计在反腐倡廉中的生力军作用，切实推进清廉永州建设。三是注重标本兼治，助力工程建设领域问题治理向纵深推进。坚持发扬斗争精神，改变以往政府投资单一项目审计的传统做法，紧盯职能部门的作用发挥和业主单位主体责任的履行情况进行系统监督。2023年，组织全面盘清市属3家平台公司历年28个代建项目投资补偿及结算情况，深入分析其中14个项目结算久拖不决的原因，提出切实可行的审计建议呈报市委审计委员会，为市委市政府彻底系统解决代建项目的历史遗留问题提供有效决策参考。同时，组织对中心城区4个征地拆迁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深入揭示资金管理使用等方面存在的优亲厚友、以权谋私等问题，向纪检监察机关、公安机关移送骗取拆迁安置费等问题线索13件，实现审计一项、治理一域的综合效应。四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紧盯民生资金分配使用的关键环节，对社保基金、义务教育资金、残疾人福利基金等重要民生资金开展审计，着重揭示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决查处群众身边的“微腐败”，以强有力的审计监督答好新时代“人民至上”的审计考题。五是凝聚整改合力，

推动审计成果权威高效运用。在市委审计委员会的高位推动、市人大的权威监督和市政府的督导指导下，我局加大对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检查力度，各级各部门落实审计整改责任的自觉性不断增强，全市审计整改工作基本步入规范化、常态化轨道。2023年，省审计厅对我市近3年重点审计项目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所涉问题全部整改到位，整改情况得到省委审计委员会高度认可，整改情况通报中我市没有一起问题被通报。近两年市本级审计查出问题到期整改率均达到95%以上，整改问题金额9亿余元，推动制定修订规章制度65项。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一是认真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按照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意见要求，推动在全省率先出台《永州市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办法》。此外，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并对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近两年参加测评的17个单位中，12个单位为“满意”等次，5个单位为“基本满意”等次，对“基本满意”的单位，我局将持续跟踪督促，直至问题整改到位。二是积极配合市人大财经委工作。认真听取市人大财经委对审计项目计划和预算执行审计工作方案的指导意见，及时报告工作进展。同时，积极配合制订审计查出突出问题的跟踪监督方案、参与整改跟踪监督及我市非行政区预算审查监督调研等工作，促进人大监督与审计监督双向贯通。

4.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一是以身作则当好“排头兵”。自觉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末位表态等制度，扎实推进机关党建工作，持续提升班子凝聚力，2023年局党总支获评“市直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二是选育管用建好“生力军”。重点做好对年轻干部的“传帮带”，加大干部队伍“迭代升级”力度，确保永州审计事业青蓝相继、薪火相传。

5.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组反馈的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第六工作组准确客观地向我反馈5个方面工作建议，我诚恳接受、立行立改，整改取得阶段性成效。

(1)进一步加大审计监督力度。一是扎实推进审计全覆盖。以大数据审计全覆盖为抓手，实现对218个市级预算单位的审计监督权无一遗漏、无一例外；按照“全面覆盖、突出重点”的原则，对48个部门及所属56家二级单位开展“穿透式”审计，以重点单位的深度监督带动全面监督。二是抓实整改督促检查。每年组织对全市审计

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一次全面彻底地“回头看”，促进审计整改更加权威高效。三是做实纪审联动协作。与市纪委监委建立常态化对口联系机制，实现对审计问题线索移送、查办、反馈、报告的闭环管理。

（2）进一步提高审计报告质量。一是多措并举提质量。通过举办审计业务技能竞赛、提升审计质量研讨会、审计质量专题培训等方式，着力提高审计人员的质量意识。二是把准定位促发展。立足一体推进揭示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提高审计建议的高度和准度，年内提出的 75 条审计建议成为被审计单位的重要工作抓手和方向。三是完善机制增效能。将 2024 年定为“提质增效年”，制定《永州市审计局审计实施方案管理办法》，实行从审前调查到出具审计报告的全周期管理，全方位提升审计工作时度效。

（3）进一步提升审计干部素质。一是架好成长梯。大力培养复合型审计人才，选送 39 人次到省审计厅、乡镇企业等进行跨部门、跨层级的学习锻炼。二是用好指挥棒。制定年度综合考核实施方案，实行定性定量考核相结合、激励约束并重，推动干部提升自我、争创佳绩。三是练好特种兵。有序安排年轻干部担任主审，锻炼能查能说能写本领，近两年出具的审计报告一半出自 35 岁以下年轻干部之手，其中 11 个项目获评省、市优秀审计项目。

（4）进一步加强审计业务指导。一是强化调研指导。结合大兴调查研究，安排每名领导班子成员联系 2-3 个县市区审计局，开展针对性帮扶指导。二是强化日常联系。结合主题党日活动、审计质量检查和整改“回头看”等，密切与县市区审计局的日常联系。三是强化业务培训。采取“送教上门”、视频培训、选送干部参加上级组织的各类现场培训等，全年累计培训 800 多人次。

（5）进一步做好审计宣传工作。将上稿情况纳入局机关年度考核加分激励，积极传播永州审计好声音、好形象。2023 年全市审计机关在省以上媒体上稿数同比大幅提升，其中《审计观察》用 8 个版面集中推介我市预算执行审计经验做法。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学习的精度深度不够，存在实用主义倾向。二是斗争精神有待加强，对事中审计监督谋划不多。三是一严到底的定力不足，在作风管理上存在失之于宽的现象。对上述问题，我将在今后工作中着力加以解决。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在审计职能履行上作出新贡献。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更好发挥审

计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中的独特作用，以高质量的审计监督保执行、促发展。

（二）在审计质量提升上实现新突破。以研究型审计为导向，不断提升对审计立项、问题揭示、审计建议的研究能力，进一步提升审计报告的层次和水平。

（三）在干部队伍建设上呈现新气象。坚持政治素养与业务能力一体提升，增强审计干部用政治眼光观察和分析经济问题的能力，打造一支不负重托的经济监督“特种部队”。

关于对杨复权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六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22次主任会议的决定和《2023年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行政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的实施方案》安排，2023年9月开始，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六组在冯德校副主任的带领下，通过集中见面、谈话走访、委托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征求意见等方式，对杨复权同志近两年来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经深入市直相关机关企事业单位、街道调查和听取市人大对口联系专门委员会意见，评议组认为，杨复权同志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审计法律法规，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工作思路清晰，为人低调谦和，爱岗敬业，作风朴实，履职尽责，尽力当好了财政资金“守门员”、权力运行“监督员”、政府投资“护航员”、民生资金“守护员”、经济责任“裁判员”，为促进依法行政、规范预算管理、推动重大政策落实、加强廉政建设、促进永州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二、履职情况

（一）贯彻执行宪法、法律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杨复权同志和局领导班子成员坚持把“立党为公，执法为民”体现到审计工作中，认真践行习近平新时

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要求，抓住影响改革、发展、稳定的突出问题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依法确定审计项目，依法实施审计程序，依法处理审计问题，履行了法律赋予的审计监督职责。2022年，结合新修订《审计法》调整《永州市审计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办法》《永州市审计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等4件规范性文件，确保审计权力始终在法治轨道内运行。

（二）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市审计局坚持把市委、政府的工作重点作为审计工作的着力点、主攻点，围绕“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六大战略支点”等重大战略加强监督，主动作为，以“如影随形”的审计监督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近两年，全市共对433个单位开展审计和调查，查出主要问题金额146.24亿元；发现非金额计量问题1482个；审计促进整改落实有关问题资金4.86亿元，促进拨付资金到位1.47亿元，核减投资额0.55亿元；向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部门移送处理事项55件，移送处理金额1.74亿元。一是突出重点，开展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市审计局围绕落实中央、省市委和市政府的有关政策，每年突出几个重点，把财政预算执行审计逐年推向深入。在2022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审计中，对市财政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编制、“三保”及库款保障、政府债务管理、专项资金管理、预算内政府投资等8方面情况进行审计，深入揭示了财政资源分配不合理、组织财政收入不够严格、重点项目建设运营管理不善等问题。同时，按照“全面覆盖、突出重点”的原则，对市直相关机关企事业单位等3个部门、3个派出机构、20家二级单位，开展“穿透式”审计，披露了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严格、资产管理不规范、财务基础工作不扎实等问题。二是围绕热点，开展重点行业、重点资金和重点项目的审计。针对社会反映强烈的行业不正之风和专项资金使用及重点建设项目中存在的问题，市审计局在审计中加大了监督力度。两年来，先后对我市养老保险基金、残疾人福利基金、医保基金、惠民惠农补贴专项资金等8项民生资金开展全覆盖审计。组织对市属3家平台公司历年代建项目投资补偿及结算情况进行审计调查，全面盘清28个代建项目结算情况，并依据有关法律政策以及省高院和最高法对相关案例的司法裁定精神，对14个未结算的代建项目遗留问题的处理提出具体明确、切实可行的审计建议，市政府完全采纳并作出工作安排部署。组织对市中心城区征地拆迁资金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骗取拆迁安置费、违规建房获取高额拆迁补偿款、伪造资料骗取拆迁补偿款等问题线索13件。三是针对难点，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为

促进反腐治乱、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履行好监督管理干部职能，市审计局有规划、有步骤、有重点地开展了市直单位主要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两年来共组织对 153 名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11.44 亿元，为市委管理领导干部、促进廉政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等情况。杨复权同志自任职以来，主动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规范执法行为，提高审计能力和水平；认真负责地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财政预算执行审计的审前、审中、审后全过程向市人大财经委汇报衔接，审计工作报告及问题整改情况定期向主任会议、常委会报告；严肃认真办好人大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和意见建议，虚心听取常委会委员的批评和意见，不断改进审计工作；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的视察、检查及调研活动，积极为人大开展工作，为代表履行职责提供服务、创造条件；坚决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决定，切实维护人大权威，将本人的职务行为和单位的执法行为置于人大的监督之下。在此次市人大常委会对其进行履职评议过程中，积极主动配合工作，及时召开局班子及干部会议，要求机关、下属二级机构和各县市区审计局负责人，充分认识开展履职评议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深刻领会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履职评议的精神，把思想统一到市人大常委会的要求上来。2022 年，按照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意见要求，在全省率先出台《永州市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办法》，建立健全了符合永州实际、务实管用的审计整改长效机制。

（四）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杨复权同志自到市审计局任职后，按照“建一流班子、带一流队伍、树一流形象”的工作思路，坚持在制度上求新、措施上求硬、管理上求严、形象上求好的原则，不断完善工作制度，创亮点、出特色、树品牌、争先进，开创了队伍建设新局面，有力促进了各项审计工作的开展。班子建设上，坚持把增强班子凝聚力和战斗力作为一项基础性工程来抓，充分发挥“龙头”作用，带头执行党组议事规则、局党组集体领导和分工职责等制度，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重大事项坚持上会研究，分管领导分工负责，责权分明，全面激发了班子成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政治建设上，坚持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等贯通融合、一体推进，累计报送大兴调查研究发现问题 7 批次 39 个、“走找想促”正反面典型案例各 1 个、调研成果转化典型案例 1 个，切实把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新时代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力量。廉政建设上，紧紧牵住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持续推进“清廉审计”建设，结合审计工作实际制定

清廉机关建设责任清单，落实责任分解，完善廉洁风险位置图，抓好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风险管控。能力建设上，做实审计干部业务培训，先后选送 30 人次到省审计厅、南京审计大学和省委、市委党校进行“沉浸式、对比式、贯通式”的学习充电，不断丰富“技能包”；有序安排年轻干部担任主审，先后从局机关选派 13 名年轻干部参加上级审计机关审计项目、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选派 3 名年轻干部到乡镇企业挂职和乡村振兴一线锻炼。队伍建设上，制定综合考核实施方案，实行定性考核与定量考核相结合，全面客观评价干部职工的工作绩效，鼓励和推动干部争创佳绩、提升自我。近两年，市审计局年轻干部主审的 5 个项目在省、市优秀审计项目获奖，另有 6 人考取审计师职称、2 人考取高级职称、3 人考取在职研究生学历。

（五）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市审计局收到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办公室《关于对杨复权同志工作的建议》后，杨复权同志高度重视，主动认领、主动担责、主动整改，做到了真整改、严整改、彻底改，整改工作求真务实，整改成效明显。截止目前，反馈的 5 项工作建议，均已按要求整改到位。

三、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一是深入县市区调查研究不够，审计服务全市发展的职能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二是对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缺乏深层次研究和剖析，审计整改长效机制不够完善；三是审计队伍专业人员不足，审计队伍力量与新形势要求相比还不适应，审计人员的专业技能和总体水平仍需提高。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加强调研指导，充分发挥审计服务职能。要精准把握新形势下审计工作的新定位、新职责、新要求，针对在开展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深入调查研究，认真分析问题根源，积极促进财政财务规范管理，确保公共资金安全。要围绕全市中心工作，突出重点，精准安排审计项目，紧盯重要资金、重大项目、重点环节，审深审透，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责，进一步提升服务保障能力，为市委市政府决策发挥好审计参谋助手的作用。

（二）加强制度建设，促进审计监督提质增效。要突出抓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进一步加大跟踪监督检查、督办整改力度。要深入研究审计查出问题成因，找准症结，堵塞漏洞，从机制层面提出意见建议，推动审计整改长效机制建设，增强整改刚性，有效解决“屡审屡改，屡改屡犯”问题。要加大审计结果和审计查出问题的责任追究力度，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以高质量审计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加强人才储备，激发审计队伍新活力。要培养一支适应性强、综合素质和工作效率高、具有超前意识的审计队伍，促进审计人才的不断补充，政治业务素质的不断提高。要考录一些专业对口、有一定工作经验的人员进入审计机关。要采取多种形式加强业务技能培训，进一步传承“传、帮、带”的良好作风，重点培养年轻干部提升审计业务知识、专业水平、良好的沟通协作能力以及计算机辅助审计能力。

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骆方方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市人大常委会对我开展工作评议，既是对我个人的重要考验和鞭策鼓励，也是对永州人社工作的全面检阅和综合评价。评议工作启动以来，我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接受评议，全面落实履职评议工作组提出的4条工作建议，有力促进了永州人社工作更上新台阶。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2022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树牢为民造福的政绩观，团结带领全市人社系统干部职工奋斗拼搏、创先争优，为实现在全省版图中增加永州分量贡献了人社力量。人社部门真抓实干项目连续三年获省政府表扬激励；牵头的劳动力市场监管指标连续两年在全省优化营商环境评价中排名前三；牵头的重点民生实事工作整体评价连续两年居全省第一；2023年成功入选全国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城市创建名单。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坚持以贯彻执行宪法和国家方针政策为根本，以贯彻执行人社领域法律法规为重点，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保障群众合法权益。一是认真贯彻执行就业法律法规。推进岗位开发、政策兑现、就业帮扶、创业扶持、载体建设等“五个落地行动”。两年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11.3万人；发放就业补贴补助6.7亿元；高校毕业生、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就业基本平稳；

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2.2 亿元，扶持 4386 人自主创业；推进“永就业”平台、就业驿站、零工市场等载体建设，延伸了服务触角。二是认真贯彻执行社保法律法规。推进全民社保、温暖社保、数字社保、平安社保、廉洁社保等“五个社保”建设。全市养老、工伤、失业三项社保总参保达到 508 万人次。两年间，全市减征企业社保费 4.7 亿元，发放社保待遇 219 亿元；严格实施“411”基金监管机制，保障了社保基金总体安全。三是认真贯彻执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推进法律服务、风险防范、协商协调、和谐创建、权益维护等“五个专项攻坚”。全市劳动用工备案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累积达 8240 家、53.19 万人次。两年间，全市追回被拖欠的劳动者工资 2.02 亿元；结案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2276 件。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一是不折不扣完成既定目标任务。两年间圆满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指定任务 10 项次、市政府工作报告指定任务 11 项次，确保了城镇调查失业率运行在合理区间；牵头办好了 26 件省市重点民生实事；扎实开展了社保基金专项整治并持续巩固行动成效；落实了潇湘人才行动计划相关任务等。二是聚智汇力突破重点难点。主动为市委市政府分忧，推动工伤保险在新田“10.17”森林火灾伤亡消防官兵救治中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主动为群众谋利，推动我市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从 2022 年 1 月起自提 10 元，2023 年保障水平已达到 147.37 元/月，同比增长 10.71%。三是用心用情打造人社服务品牌。在全省率先开展就业社保“三基六化”建设并打造“15 分钟服务圈”；率先试点“潇湘工惠保”职业伤害保险；率先开展直播带货技能竞赛，经验在全省推广。打造的“宝妈生产线”获全国优秀就业服务案例三等奖；选树培育了 16 个劳务品牌；创建了 19 家省级劳动人事争议金牌调解组织。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一是积极落实人大审议意见。认真配合办理《关于全方位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议案》及其办理情况的审议意见。两年间引进关键人才 51 名，其中从粤港澳大湾区引进博士 4 名，并持续扩大了劳动力转移就业规模。二是高效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按照“五个到位、四个满意、三个百分之百”工作要求，办好 38 件人大代表建议，代表满意率 100%。我局连续获评“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先进单位”。三是主动接受人大监督。积极配合市人大相关委室开展就业促进法执法检查落实情况、社保基金监督、

年度预算编制及执行、审计发现问题跟踪监督等专项调研；协助落实《湖南省先进制造业促进条例》执法检查相关工作。提请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报社保基金监管工作情况，并主动报告 2022 年度市本级工伤保险基金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主动邀请人大代表评议人社政务服务和监督重点民生实事办理，提升了工作质效。

4、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一是坚持党建引领。坚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大力推进“三表率一模范”、“五型双一流”机关建设，带头开展“走找想促”和“520”宣传实践等活动。2023 年全市机关党的工作会议暨市直机关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交流会在我局召开。二是抓实队伍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使领导班子的整体效能得到充分发挥，我局领导班子年度考核连续三年评为优秀。严管厚爱干部，两年间，向市委推荐干部 19 人次，提拔晋升 9 人（含职级晋升）；提拔晋升局管干部 50 人次（含职级晋升）；调动交流干部 16 人。三是促进作风转变。大力推进“清廉人社”和人社系统行风建设，带头开展“两带头五整治”纠风防腐等专项行动，持续开展“局长走流程”“业务练兵比武”“晒比评”等活动，人社政务服务效能位居全市前列。

5、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组反馈的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对工作建议逐条研究、逐项整改、逐个落实到位，全面完成整改。一是强化政策宣传解读。搭建“传统阵地+网络阵地+基层阵地”的宣传矩阵，组织开展“人社专员联千企”“社保服务进万家”“用心用情·湘薪湘护”等主题活动，常态化宣传人社政策，有效扩大了政策宣传面。二是强化公共就业服务。管好用好就业补助资金，全市 2023 年就业补助资金支出率 94.97%，同比提升 6.12 个百分点，居全省前列。大力促进转移就业、就近就业、自主创业、公益安岗和灵活就业等，开展困难高校毕业生“五个一批”帮扶等行动，超额完成重点群体就业指标。进一步规范职业技能培训，2023 年培训 3.72 万人次，完成率居全省第二。三是强化社保护面和基金监管。持续推进“全民参保”，市本级机关单位、新开工建设项目均已参加工伤保险；被征地农民、困难群体参加养老保险实现“应保尽保”；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养老保险数较 2022 年底增加 5408 人。加强社保基金监管，经过专项整治、专项审计、专项检查等严格体检，总体运行安全平稳。四是强化民生实事办理。牵头开展根治欠薪冬季攻坚行动，全市在建工程项目均已落实用工实名制、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制度；广泛应用“根治欠薪一码维权”等平台，2023 年办结 2607 件案件线索，结案率 99%。丰富“15 分钟就业社保服务圈”，构建

“家门口”服务体系。积极推广“潇湘工惠保”，已参保 2500 余人，提供保障 1.4 亿元。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虽然自己认真履职尽责，但是离组织的要求和群众的期盼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自身建设有待精进。深钻细研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韧劲不足，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还不够充分。性子比较率直，说话比较直接，有时候批评同志没有注意方式方法，个人修养还需提高。二是工作难题有待攻克。针对重点群体就业质量不够高、“三保同参”推进难度大、欠薪案件呈多发态势、人社领域信访维稳任务繁重、“三金一试”风险隐患仍然存在等难点问题，在凝聚相关部门合力、赢取社会各界支持以及调整优化工作举措上还需要加力。三是队伍管理有待加强。工作中激发干部内驱力还不充分，落实教育监督措施还不够严格，在能力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上还需要下更大功夫。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立足民生民本，坚持系统观念，补齐工作短板，再创工作佳绩。一是坚决落实管党治党责任。深入推进政治建设，不断提高政治领悟力、政治判断力、政治执行力。持续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创建“三表率一模范”机关，激发干事创业活力。大力推进作风建设，树立“清廉人社”良好形象。二是坚决依法履职尽责。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全力以赴稳定就业基本盘、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提升人才强市活力值、筑牢劳动关系防护墙、提高民生实事满意度，集中力量解决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抓好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奋力争创“国省字”号荣誉。三是坚决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坚持主动向人大报告工作，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全力维护人大监督的权威。深入落实履职评议工作建议，将其更好地转化为工作实绩。持续办好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积极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开展相关工作。

关于对骆方方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七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2023年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对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行政主要负责人开展履职评议的实施方案》，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七组由常委会副主任龙飞凤带队，负责对市人社局局长骆方方同志开展履职评议。履职评议组明确目标导向，稳妥推进，通过工作调研、谈心谈话、查阅资料台账等方式，结合群众对人社工作普遍关注和关心的问题，提出工作建议4条。针对提出的问题和建议，市人社局坚持将评议与推动工作相结合，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方案并积极抓好整改。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履职评议组认为，骆方方同志讲政治，顾大局，守底线，勤恳务实，担当作为。自2022年以来，团结带领市人社系统广大干部职工，锐意进取，着力打造“法治人社”“温暖人社”“清廉人社”，全市人社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近两年中，市人社局获国家省市级荣誉25项，在省级及以上会议作典型发言15次，五项工作经验被省委省政府内刊推介。永州市重点民生实事、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连续两年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扬，是湖南省唯一蝉联该项目真抓实干先进的市州；全市劳动力市场监管指标在2022年度、2023年度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分别排名第三、第二，均获评“优秀”等次；2023年，我市成功入围全国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城市创建名单；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工作整体评价居全省第一；湖南省稳就业工作现场推进会在永州召开；骆方方同志个人荣立三等功。

二、履职情况

（一）依法履行工作职责情况

骆方方同志尊重宪法，积极履行法定职责，落实国家方针政策和《劳动法》《社会保险法》《就业促进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强化人社部门的政治属性，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五型双一流”机关建设走在全省人社系统前列，保持省级文明单位荣誉，乡村振兴点被评为全市清廉乡村建设示范点。深入推进“三基六化”建设，持续优化“永就业”“永就保”平台功能；打造了具有我市特色的亮点工作：“15分钟

就业社保服务圈”，“潇湘工惠保”职业伤害保险试点。协助市委牵头开展就业帮扶车间建设专题调研，出台《永州市促进就业帮扶车间持续健康发展的十条措施》，全市现有就业帮扶车间 1033 家，其中省级示范性车间 35 家，吸纳脱贫劳动力就业 1.09 万人，车间数量和吸纳就业能力保持全省前列。

（二）完成工作目标任务情况

坚决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完成了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市政府工作报告的任务。一是稳定全市就业局势。2022 年以来，城镇调查失业率运行在合理区间；发放就业创业补贴 6.7 亿元、创业担保贷款 12.2 亿元；为园区企业招工 7.8 万人次；实名制跟踪服务 2.1 万名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促进脱贫劳动力务工就业 29.8 万人，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数字化招聘做法获央视报道，稳就业“开门稳”行动等经验被省政府内刊推介。二是提升社会保障能力。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全市养老、工伤、失业三项社保总参保 508 万人次，社保各项指标均超额完成目标任务，其中企保“两率”、社保卡发放完成率等核心指标均排全省前列，市人社局获评全省金保二期项目建设先进单位。三是努力扩大人才规模。通过优化基层人才、专技人才、技能人才服务，增强了人才强市支撑。近两年备案县区事业单位招聘计划 4159 个，引进关键人才 51 人，组织评定初、中、高级职称 1.9 万人，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 145 人。开展“直播带货”“地方菜烹饪”“箱包皮艺”等特色技能赛事，选树培育“蓝山皮具产业工匠”“祁阳建筑工”等 16 个劳务品牌。四是保持劳动关系和谐。近两年来，全市劳动用工备案用人单位和劳动者累积达 8240 家、53.19 万人次；劳动监察用人单位 1631 户、涉及劳动者 11.7 万人；调解结案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2276 件；追回拖欠工资 2.02 亿元。多元维护新业态劳动者权益的经验被省委内刊推介，打造“湖南省劳动人事争议金牌调解组织 19 家”。

（三）接受人大监督情况

骆方方同志有很强的人大意识，积极落实人大审议意见，认真办理《关于全方位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议案》，有效办理人大代表建议，主动接受人大监督，配合市人大相关委室开展就业促进法执法检查落实情况、社保基金监管等专项调研。2022 年度市本级工伤保险基金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评议为满意，2023 年向市人大专门汇报了全市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工作情况。同时，主动邀请人大代表监督人社政务服务、重点民生实事等工作。

（四）加强自身建设带好班子队伍情况

市人社局核定编制 177 个，现仅有干部职工 134 人（含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空编 43 人，人手十分紧张。骆方方同志以身作则，在工作中率先垂范，制订局作风建设“十不准”，大力推进“清廉人社”和人社系统行风建设；带头开展“走找想促”“人社专员联千企”“局长走流程”“晒成绩、比作为、评先后”等活动。2022 年以来，向市委推荐干部 19 人次，提拔晋升 9 人（含职级晋升），提拔晋升局管干部 50 人次（含职级晋升），调动交流干部 16 人，局领导班子年度考核连续三年全市评定为“优秀”等次，窗口行政效能位居全市前列。

（五）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对履职评议提出的四个方面的工作建议，骆方方同志认真组织，多举措推进整改，取得了较好成效。通过搭建宣传矩阵，开展主题活动等方式活化宣传模式。开通“永州人社”电视栏目、“人社直通车”广播专栏，通过直播、视频展播等形式滚动宣传网络直播带货技能大赛、创新创业赛事等活动，引导群众积极参与，进一步加强人社政策宣传解读。通过抓实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提升就业资金使用效益，狠抓职业技能培训提质。2023 年，对 10375 离校高校毕业生进行跟踪回访，提供就业服务。摸排 2700 余名脱贫家庭、低保家庭、残疾大学生，募集就业见习岗位 11981 个，青年就业见习 3280 人。全市面向园区、面向企业、面向乡村振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完成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3.72 万人次，完成率居全省第二。进一步强化社保基金扩面征缴和监管。坚持实施精准扩面与守护社保基金安全并行，积极为已参加养老保险但未参加工伤保险的机关事业单位开设工伤保险单位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市本级机关单位全部办理工伤保险参保开户手续，市本级机关单位缴纳养老保险人数为 5806 人，缴纳工伤保险人数为 5613 人，单位职工参保率 96.68%。联合市住建局等部门印发《永州市建筑业参加工伤保险实施办法》，将市本级新开工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手续办理配套下放，实现 2023 年新开工建设项目 273 个全部参保缴费。加大欠薪治理力度，落实好新出台的惠民举措，进一步办好民生实事。运用根治欠薪预警平台，根据在建工程项目每月工资发放等情况实时预警，发现问题第一时间交办行业监管部门和属地县市区限时处理。全市未发生因欠薪引发的重大群体性事件和极端事件。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宣传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不够。对企业 and 社区的宣传力度还需重点加强，公共场所宣传氛围营造的密度和覆盖面需要提升。就业服务工作创新不足。我市作为劳动力大市，就业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重点群体就业质量不高，高校毕业生单位就业、自主创业比例相对偏低，脱贫劳动力就业帮扶精细化程度有待提高。社保收入总体增速有所放缓。我市在社保参保缴费率、待遇水平、基金支撑能力、公共管理服务水平以及

地方财力保障等方面，与经济发达地区有较大差距，整体缴费率不高，档次也较低。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要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人社工作的各项安排，紧扣民生民本，坚持系统观念，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进永州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加强宣传，让人社政策惠及千家万户

坚守传统阵地，开辟网络阵地，借力各大媒体平台，多维度、多侧面宣传人社政策资讯、发布新闻动态、公告重要事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让群众直观了解人社业务，引导群众积极参与。

（二）促进就业，全力保障最大民生工程

坚持就业优先导向，落实就业创业政策，构建“家门口”就业服务体系，全力支持企业稳岗扩岗，落细高校毕业生、脱贫人口、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服务，持续推进城镇调查失业率运行在合理区间，确保全市就业形势持续稳定。

（三）强力推进，持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扎实建设全民社保、温暖社保、数字社保、平安社保、廉洁社保，统筹推进社保改革、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和社保基金常态化监管等工作，持续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搭建好人民生活的安全网和社会运行的稳定器。

履职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国资委主任 李社光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监督支持下，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健全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持续加强国企党建工作，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助推实体经济发展，全市国资国企工作迈上新台阶。现将近两年工作报告如下：

一、近两年的履职情况

1.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始终坚持学习贯彻《宪法》、《公司法》、《国有资产法》和中央、省、市有关加强国资监管、国企改革等法规政策，围绕国企改革、职能转变、构建国资监管大格局等重点工作，出台了23项国资监管和改革发展方面的制度，着力推动国资监管体制进一步专业化、体系化、法治化。

2.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始终把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作为工作重中之重。近两年来，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目标任务共6项，办结率均为100%。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办理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自2021年履新市国资委主任以来，一是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市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共2次，其中书面报告1次，现场报告1次。二是认真落实审议意见。收到市政府转来的《2022年度永州市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审议意见后，我委积极开展整改，现5个方面19项整改具体事项均已整改到位，并于2023年12月底向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府专题报告落实情况。通过落实审议意见，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三是积极办理代表建议。近两年来，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7件，其中主办3件，会办4件，全部及时办结并答复，代表满意率100%。

4.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始终坚持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重要论述，反复研读相关学习资料，并先后在委机关、企业开展宣讲。组织监管企业及委机关中层以上干部开展了监管制度学习培训和两期国企改革和现代化企业制度培训班，共400余人次参加培训，提升国资国企干部队伍业务水平。

5.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组反馈的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评议组反馈的4个方面8条工作建议均已按要求落实。

一是关于“进一步强化依法履职行权”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打造上下联动机制。《关于构建全市国资监管大格局的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正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实施。道县设立国资监管运营中心，专职国资监管工作，实现县级国资监管机构设置零突破。建成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统一国资监管的数据标准，形成市

级国资监管“一盘棋”。继 2023 年召开过全市国资国企工作会议后，2024 年将继续组织市属监管企业及各县市区（管理区、经开区）国资监管机构负责人召开全市国资国企工作会议，并形成工作机制，每年年初组织召开工作会议，全面总结上年度工作情况，部署下一年度工作。夯实国资监管工作基础。公交公司土地未入账、经发集团保障性住房未入账、建设项目未转入固定资产的问题、城发集团投资部分房屋闲置的问题和绩效考核未完成的问题，现均已整改到位。经发集团投资华侨城卡乐项目运行及亏损的问题，已通过多措并举实现减亏；未开展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工作的问题，已积极配合市财政局编制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需要长期整改。涪天河公司办公用房未办理权证的问题正在整改，因部分资产正在走司法程序，需解决矛盾纠纷后再办理权证。

二是关于“进一步抓实上级安排部署”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推动集中统一监管。将推进市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纳入《关于构建全市国资监管大格局的实施方案》，统一实施。截止目前，现有市属经营性国有企业 26 家（含金融、文化类企业），市政府授权我委监管 9 家，还有 7 家已明确由我委监管，正准备办理移交手续，其余企业仍由行业主管部门监管，此项工作的继续推进需要上级支持和部门配合；现市属国有企业资产总额 1239.40 亿元，由我委监管的资产总额 1210.52 亿元，监管比例已达到 97.67%。推进改革改制提升。根据中央下发的《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2023-2025 年）》，起草《永州市市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对我市未来 3 年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进行了安排部署。完成市城发、市经发集团市场化转型方案及人员安置方案均已审核，并指导实施推进。系统谋划国资国企长远发展。已完成监管企业 2023-2025 规划方案审定，并汇编成册，督促企业按规划实施推进。

三是关于“进一步加大突出问题处置力度”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结合我委信访工作实际，研究部署信访工作不少于 4 次，召开信访形势分析研判会议不少于 2 次，并建立矛盾隐患工作台账，对重点信访隐患问题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全年，共接待处理群众来访 110 余人次、办理智慧永州平台 27 件、智慧信访系统 12 件，其中，智慧永州平台和网上信访系统的受理率、办理率均为 100%。通过加大信访问题处置力度，2023 年我委没有发生重大信访问题、没有发生越级上访、赴省进京上访等事件。

四是关于“进一步加强国资队伍建设”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营造学法用法氛围。通过官方网站和政务微博开展国资国企相关政策法规宣传教育，督促指导监管企业开

展合规管理专项培训、法律风险评估问题防范专题培训和《公司法》等常用法律培训学习等，切实加强依法治企。激活创先争优动力。出台和修订完善国资监管规章制度 23 项，修改完善机关内部管理制度 13 项，加强依法治企、依法履职能力提升；通过抽调监管企业年轻干部跟班学习，解决工作力量不足的问题；并积极向市编办请示增加人员编制，优化人员结构，增强国资监管力量。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主要表现为：一是学用结合有待提高。对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等重点内容学习贯彻不够透彻，对国资国企发展大局谋划不够、办法不新。二是监管能力有待提高。抓国资国企工作不够深入，监管体制建设有待完善，工作效能有待提升。推动国资国企改革、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效果不明显。三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待加强。在指导企业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上创新不够，宣传舆论引导不够。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将以本次人大评议为契机，努力提升履职能力水平。一是强化理论学习。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国资国企发展的工作效能，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在解决实际问题上下功夫。二是认真履职尽责。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对国资国企工作的战略谋划，围绕党中央、省、市的工作部署，推动国企改革深化提升，全面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激励约束作用，激发企业高质量发展活力；加强县区（市）国资监管工作的指导和上下联动，形成国资监管一盘棋；坚持底线思维，履行好意识形态、安全生产等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三是筑牢廉洁底线。带领班子成员压实党建工作责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纠正部分企业重业务、轻党建的错误思想。深入开展清廉国企、清廉机关建设，使权力运行更加规范有序。带头遵纪守法，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抵御腐朽思想侵蚀，养成积极向上的生活情趣，培养良好的工作作风。

关于对李社光同志履职情况的评议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第八组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工作安排，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第八组在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高守凯的带领下，于2023年9月下旬至2024年1月，采取召开动员会、个别谈话、走访座谈、查阅资料、书面测评等多种形式，对市国资委李社光同志两年来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议调查，现将其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评议组认为，李社光同志任现职以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资国企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引，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学习宪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政治立场坚定、工作团结务实、作风廉洁自律。通过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开展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发展、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等，较好地提升了我市国资监管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有力地推动了全市国资系统向好发展。

二、履职情况

1. 贯彻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方针政策，依法履职情况。

李社光同志坚持带头学法、模范守法，把学习法律法规摆在重要位置，在市国资委的党组会、干部职工大会等重要会议都坚持国资领域法律法规的学习，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国资委编订印发了《国资监管工作有关法律、法规、文件汇编》，指导监管企业修改完善各类内控管理制度96项，逐步构建起“产权明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和以管资本为主的专业化、体系化、法治化国资监管体制。

2. 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特别是完成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的目标任务情况。

市国资委深入贯彻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部署要求，以国有企

业市场化转型为抓手，坚持党建引领，强化内部管理，完善监管体系，防范重大风险，进一步做强做优我市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完成目标任务共6项，办结率为100%。

3.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情况。

李社光同志认真贯彻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主动将工作和个人行为置于人大的监督之下，牢固树立人大意识。一是认真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近两年，市国资委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市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2次，二是重视人大审议意见。针对市人大常委会提出《永州市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审议意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认真落实审议意见，同时督促相关国有企业抓紧整改，及时纠正，确保审议意见落到实处。三是积极办理代表建议。两年来，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7件，针对代表们发现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抓紧制定整改计划，迅速落实整改措施，加强对整改情况的督促检查，并及时向代表们反馈整改情况，代表满意率100%。

4.加强自身建设及部门班子队伍建设情况。

李社光同志坚持把学习摆在突出位置，不断提高自身业务水平，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国资委工作的新要求，通过加强学习教育，有效提高了国资系统、国企干部队伍业务能力水平。坚持不懈抓班子建设，注重作表率、聚人心、严要求，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带领班子成员带头学思践悟、以学促干，以查促改，以上促下，确保国资国企工作始终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同向同行。

5.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评议工作组反馈的工作建议整改落实情况。

评议组反馈的4个方面工作建议已按要求基本整改到位。

一是关于“进一步强化依法履职行权”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加强上下联动。上线我市国资在线监管系统，形成与省国资委上下联通的信息化监管格局，自2023年开始，每年召集各县（市）区监管机构召开全市国资工作会议，进一步加强市县两级工作联动。督促问题整改。针对2022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发现问题，完成了对城发集团和经发集团2021年、2022年的绩效考核，督促了公交公司、经发集团、涪天河公司将土地和固定资产及时入账，推动了城发集团部分闲置房屋和停车场投入使用，经发集团的华侨城卡乐项目通过多措并举实现减亏。

二是关于“进一步抓实上级安排部署”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推动国资监管大格局。拟定了《关于构建全市国资监管大格局的实施方案》并报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推动市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由国资部门集中统一监管，已争取7家

由行业主管部门监管移交国资委监管，目前，正办理移交手续。提升国企监管效能。以盘活“三资”为契机，出台相关文件，制定 2023—2025 年三年处置计划，盘清底数、提升效益、数字监管、化解难题，提升永州国有企业资产监管效能。推动国企长远发展。完成监管的 9 个企业 2023—2025 规划方案审定，并汇编成册，督促企业按规划实施推进。

三是关于“进一步加大突出问题处置力度”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针对国资系统改革矛盾纠纷突出、遗留问题复杂集中的实际，进一步完善了处置突出问题、信访问题工作制度，及时召开信访工作会，研究布置信访工作，听取信访工作汇报，对信访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措施，做到早预测、早调查、早处理。截止 2023 年底，国资委没有发生重大信访问题、没有发生越级上访、赴省进京上访事件。

四是关于“进一步加强国资队伍建设”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在编制有限的情况下，重视国企干部人才队伍规划，加强干部人才梯队培育，通过组织国资委机关、监管企业中层以上干部在省国资委培训中心举办 2 期改革深化提升业务培训班，市属企业优秀干部到国资委跟班学习等方式，有效提高了国资国企干部队伍业务能力水平。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虽然李社光同志在国资监管、国企改革、国企发展等方面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学习调研还需深入。对国资监管工作政策法规学习不够透彻，对部分国企和基层工作情况掌握不够全面。二是上下联动还需加力。发挥班子的战斗堡垒作用、班子成员分片包干、加强对监管企业及县市区国资监管部门业务指导等还需加强。三是攻坚克难还需加力。针对国企改革中的历史遗留问题，还需主动协调，化解矛盾。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1.进一步加强政策法规学习。加强对国家、省市国资方面新出台的政策法规文件的系统性学习，重点加强国有资产经营监督、国有企业转型升级、转变国有经济发展方式等方面的理论和业务的学习，以个人思想的解放、思维的突破、思路的拓展，带领我市国资委系统整体经营和监管水平的不断提升，切实推动我市国有经济发展迈上新的台阶。

2.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职能。围绕国资监管、国企改革发展中心任务，着力优化干部结构。以专业化、规范化、高素质干部队伍建设为重点，创新培训方式，全力提高机关人才工作科学化水平。着力集聚工作合力。加强对市属监管企业、县市区国资

监管部门的监管和指导,畅通信息交流平台,适时组织交流和培训,总结推广监管经验。清理盘活“三资”工作,充分发挥国有资产资源效益。着力提升考核质效。推动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国企负责人薪酬待遇考核办法,不断增强市属国有企业竞争力。

3.进一步加大攻坚克难力度。竭力化解矛盾纠纷。探索建立国资监管例会制度,及时了解掌握国企经营状况,听取意见建议反馈,充分发挥市国资委国企“娘家”的作用,积极帮助协调化解改革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矛盾。全力防范债务风险。做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导市属国企持续做好重大风险评估监测和及时处置,突出抓好债务风险处置,严控重点领域风险,进一步健全风险防控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重大风险的底线。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市政府办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牢牢把握“六大战略支点”,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担当作为,全力推动各项工作走在前列、争创一流。牵头负责的全市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获省政府表扬次数和奖励资金均排全省第 4;值班和政务信息等工作获评全省先进。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持续提升统筹协调强度,以更实的举措抓要事。坚持以系统观念加强统筹协调,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围绕经济运行抓协调。聚焦打好“发展六仗”和全市经济运行情况,牵头统筹市发改委、市统计局等部门,每周调度推进、每月通报评价、每季对比分析,积极主动为市政府主要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服务。全市经济发展实现回升向好,“发展六仗”仗仗精彩有力,安全生产翻身仗、重点民生保障仗考核

均排全省第一。二是围绕真抓实干抓协调。制定出台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工作目标管理暨动态评实施细则，着力强化正向激励和反向惩戒机制，并对工作目标实行清单管理、全程动态跟踪。全市共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 68 项次、奖金 9750 万元，均排全省第 4。在 2023 年度省政府重点工作综合督查中，我市有 5 项典型经验做法受到通报表扬。三是围绕金融监管抓协调。认真履行金融监管服务职责，2023 年全市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贷款余额分别同比增长 12.45%、12.65%，排名全省第 2、第 8；新增 2 家国家级小巨人企业在“新三板”挂牌；全市非法集资陈案审结率、陈案结案率均超出省定年度目标，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2.持续提升参谋辅政高度，以更宽的视野谋大事。紧扣国之大事、省之大计、市之大事，切实为市政府领导当好高参。一是聚焦政策对接当高参。组织相关部门认真研究省政府《关于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实现经济运行整体好转的若干政策措施》等文件精神，结合永州实际，及时制定出台贯彻落实责任清单和具体举措。积极抢抓政策机遇，协助市政府领导多次专题调度中央预算内资金、特别国债、专项债三类资金项目储备工作，推动各部门精准谋划项目，争取更多支持。二是聚焦调查研究当高参。在积极协助市政府领导完成 10 个课题调研任务的同时，办党组成员选定 12 个与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难点堵点问题作为调研课题，主动深入基层，问计问策于民，在实践中寻找破解难题的“最优解”。目前，各调研课题报告已全部完成，部分调研成果已转化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高招实招和政策制度。三是聚焦工作谋划当高参。组织相关部门深入学习研究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全会精神，认真做好市政府工作报告起草工作，科学谋划 2024 年主要经济指标、重点目标任务和具体工作举措，向市政府递交了一份主题鲜明、条理清晰、目标明确、措施有力的政府工作报告稿。

3.持续提升督办落实力度，以更严的要求督重事。充分发挥督查“利剑”作用，全力确保中央和省重要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的落地落实。一是紧盯重大决策部署抓督办落实。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 136 项年度目标任务，达到序时进度的有 129 项，年内完成率 94.9%。市委常委会会议纪要涉及市政府办的 26 项具体事项全部落实到位。市政府常务会议、市长办公会议和专题会议明确的 140 项具体事项，已落实 127 项，综合落实率 90.7%。二是紧盯省市重点项目抓督办落实。聚焦省市重点项目，全年服务市政府领导召开协调会议 89 次，编发督查通报 134 期。湘江西路、湘江东路九嶷大桥至日升路段建成通车；新能源领域 7 个化学储能项目投产，一期投

资 4 亿元的运达股份永州风电产业园竣工投产；涔天河水库扩建灌区工程、毛俊水库主体工程、首衡城等重点项目建成投用。三是紧盯上级交办事项抓督办落实。国务院“互联网+督查”平台问题线索 3 批 3 件均及时办结；省政府交办 15 个方面问题，14 个问题已整改落实；省政府领导涉永主要批示、省政府督查室交办事项、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件、市长调研交办事项，落实率均在 96% 以上。

4. 持续提升政务服务精度，以更高的标准做实事。坚持以精细态度、绣花功夫把办文办会办事等各项工作做实做细做到位。一是坚持精确办文。严格文件审核，深入贯彻落实退文“灰名单”制度、定期通报制度以及公文限时办结制度，2023 年市政府发文同比减少 7.14%，所有文件基本上在 7 个工作日内办结，文件办理质效持续提升。二是坚持精细办会。对全市性的会议实行年度计划管理和审批，全年以市政府名义召开的全市性会议数量持续减少。持续规范会务组织，全年服务市政府召开市政府全体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和市政府党组会议 27 次，会务工作基本实现“零差错”。三是坚持精准办事。严格执行 24 小时在岗值班、节假日三级带班值班工作要求，市政府值班电话、值班岗位全程在线，突发事件信息等均按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处理到位，值班工作获得全省先进。政务信息全年被国办采用 20 条、省办采用 68 条，有 29 篇典型经验政务信息被省政府《要情与交流》采用，政务信息工作获评全省先进。四是坚持精心为民。扎实开展“走找想促”活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38 个。帮助乡村振兴对口帮扶村祁阳市茅竹镇富里村争取 145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引进 1 个产业项目。组织单位志愿者经常深入联点社区冷水滩梧桐社区开展文明创建活动，深受群众好评。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牢固树立人大意识，始终把贯彻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作为应尽的法律责任和义务，作为依法、规范、高效开展工作的重要保证。坚决贯彻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作出的审议意见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主动加强与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的沟通衔接，协调安排好市政府领导参加市人大组织开展的督办调研等重大活动。特别是对交办的市政府系统的市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我们切实担负起牵头抓总责任，始终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用心用力用情抓好督办落实。

1.全面部署，在压实责任上加力。市政府高度重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2023年1月1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陈爱林组织召开市政府第四次全体会议，及时将人大代表建议分解交办到各承办单位。对代表们关注的教育、医疗、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等问题，市政府常务会议多次进行专题研究。市政府班子成员主动加强对分管部门办理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督办。各承办单位按要求严格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承办人员具体办”三级责任制，切实做到思想认识到位、压力传导到位、工作举措到位。

2.全程督办，在提升质量上加力。坚持和完善“办前联系、办中沟通、办后回访”机制，把与代表委员沟通联络、共商共办贯穿始终。建立“闭环”落实机制，坚持深入办、结合办和督促办，不断提升代表建议办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同时，我们还会同市人大联工委开展建议见面沟通活动80余次、督办30余次，发送督办短信、微信1800余条，全力推动代表建议落地落实。

3.全力把关，在务求实效上加力。严把答复意见的法律关、质量关、程序关。2023年市政府系统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311件，办复率100%，满意率98.7%。市政府和各部门将人大建议办理作为推动工作的重要抓手，解决了一大批民生和发展问题。比如，代表们非常关注的交通瓶颈问题，永新高速全线贯通，零道高速全线开工建设；邵永高铁开工，永清广高铁前期工作有力推进。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严格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公厅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有诸多的不足。比如，统筹协调的力度还不够，立足全局谋划还不够，督办落实的手段还不多，一抓到底的韧劲还不强等等。针对上述问题和不足，我们正在努力加以改进。

四、下步工作打算

龙腾之年，前进不息。我们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公厅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主动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努力提升“三服务”能力水平，以一流的标准、一流的担当、一流的作为，切实当好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为加快建设现代化新永州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市发改委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牢牢把握“六大战略支点”，奋力打好“发展六仗”，围绕经济运行、项目建设、产业发展、粮食安全、能源保障、价格管理等方面认真履职，各项工作取得全面进步，为全市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打好“发展六仗”工作总成绩排全省第 5 位并获评全省打好“发展六仗”表现优异单位，保障国家粮食安全获得省政府 2023 年度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推进永州首衡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项目建设工作获得市政府通报表扬，全市瞩目的邵永高铁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开工建设。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有力。我委结合自身职责，坚决落实国家和省、市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全力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发挥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的指挥棒、晴雨表和助推器作用，对各项指标实行精准调度，全市有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粮食产量稳定度、民间投资占比、产业投资占比等 43 个指标排全省或同类市州前列。奋力打好“发展六仗”。以全市“1+6”工作方案为总领，创新实施“六抓六比”运行调度和动态评价督查激励机制，印发工作专报 22 期、月通报 11 期，《永州以“六抓六比”打好“发展六仗”》列入省政府综合大督查发现的典型经验，全市打好“发展六仗”工作总体成绩排全省第 5 位，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的典型经验做法受到省政府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区通报表扬。强化经济运行调度。受宏观环境趋紧和统计专项治理影响，我市发展态势跟全省一样，经济指标数据出现波动。我委坚持抓好经济运行调度，对 GDP 核算 35 个自主指标和重点经济指标实行半月调度和预警分析，果断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全市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全年经济增长 4.2%，完成了省政府对我市的工作要求。

2.重大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把项目建设提质增效作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主引擎”，构建“1+4+N”三个层次的专班体系，建立完善重点项目推进红、

黄、绿“三色”管理机制，全力推动项目建设。举行4次集中开工活动，开工项目296个，总投资1023亿元。40个省重点项目、374个市重点项目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邵永高铁开工建设，永州首衡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开业，鲁丽木业投产，湖南紫金锂矿采选项目（一期）试采选。衡永、零道等5条高速、湘江千吨级航道等项目加快推进。永清广高铁、湘桂运河、永州电厂（二期）、永清高速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有力。

3.重大政策争取实现突破。抢抓国家扩大有效投资的政策机遇，积极争取国家政策和资金。全年围绕永州实际，组织各县市区和市直相关部门，储备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583个，总投资411亿元；储备特别国债项目885个，总投资431.66亿元。积极向国家和省申报，已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和特别国债34亿元，发行专项债券120亿元，创历史新高。努力争取政策性示范试点，永州纳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名单；祁阳市、道县、宁远县的专业功能县城列入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省级试点，数量占全省五分之一。蓝山县、道县创建省级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祁阳市、宁远县分别争取到省“优质粮油工程”重点县、特色县项目。

4.重大产业发展成效明显。围绕全省“4×4”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着力打造全市食品加工、智能家居、现代农业、文化旅游、新能源、数字产业等“3×2”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推进运达风电装备制造、稀土新材料产业园、道县锂多金属矿开发及深加工、江华5000t/a稀土分离加工、祁阳壕鑫纺织等一批产业项目建设，推动产业加快发展。我委负责的新能源产业发展迅速，形成全市产业发展新的增长点，重点推进50个风光项目建设，装机规模400.75万千瓦，纳入重点建设项目数及装机规模均排全省第一；7个总装机70万千瓦的电化学储能项目全部建成并网，占全省并网发电35%，排全省第一；江华湾水源抽水蓄能电站项目正式开工。

5.重大安全底线守稳守牢。坚守发展底线，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守住民生保障底线。支持就业、教育、养老、托育、公共实训基地等领域民生设施建设。全力做好粮油等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依法依规程序制定政府管价景区门票及交通运输服务价格，落实了残疾军人停车收费、退役军人及14周岁以下儿童免费乘坐公交车等优惠政策。做好普通商品住宅前期物业服务收费标准备案。守住绿色发展底线。加强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编制发布《永州市碳达峰实施方案》，预计全年能耗强度下降3.5%。持续推进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狠抓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持续推进污染治理“4+1”工程。守住安全发展底线。切实保障能源安全，抓好电力、天然气稳供保供，全市在迎峰度冬和迎峰度夏期间安全稳定运行。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压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抓好抓实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做好粮食收购和储备管理工作。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全年共组织开展六次安全生产专项检查活动，全系统无安全生产事故。同时，强化自身建设，依法行政水平得到提升，发展改革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二、2023 年度执行人大决定决议、决定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以及配合人大各机构工作落实情况等

我委牢固树立人大意识，严格执行人大决定决议，2023 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通过人大会议审定后，及时将工作任务进行分解，通过下发文件、加强调度督促抓好落实执行。下半年根据人大常委会对 2023 年上半年计划报告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围绕努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扩投资促消费、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强化民生兜底保障和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等方面继续抓好调度和落实，确保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工作目标。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定期向市人大常委会和专门委室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重大项目建设情况和重点工作推进等工作情况，多次组织或参与铁路、高速等重大基础设施、重点民生项目以及规划编制、生态环境保护等视察调研活动。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将建议办理工作作为履职履责、促进工作落实的重要抓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与代表主动沟通、狠抓工作落实，我委主办的 20 件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全部按时办结，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认真组织办理市人大关于全方位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重点议案，五大对接行动全面推进，引进投资 10 亿元以上项目 34 个、“三类 500 强”项目 33 个，实际利用外资 4063 万美元。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2023 年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and 不足。一是推动高质量发展成效还不明显，全员劳动生产率、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等指标还存在较大差距；二是受超预期因素影响，主要经济指标与市六届人大二次确定的目标还有一定差距；三是重大项目支撑不足，主要是大的产业项目不多，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有重大支撑带动作用的好项目偏少。对于这些问题，我们要在今后工作努力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 年，我委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解放思想、大抓落实，全力抓好发展改革各项工作。一是提高站位抓落实。对照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经济工作有关会议以

及市“两会”等重要会议精神，进一步明确方向和任务，深研思路举措，确保步调一致、同向发力，坚定不移抓好落实。二是担当作为抓落实。以“八大行动”为新的着力点，加强经济运行调度、抓好项目建设、加快“3×2”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深化改革开放、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保障粮食和能源安全等8个方面的重点工作，全力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三是改进作风抓落实。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自觉遵守纪律和规矩，把“严”的要求落实到日常工作中，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强烈的责任担当抓好市“两会”、市政府六次全会部署的各项工作的落地落实。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教育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强化人大意识，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履职，开拓创新，全面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多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永州教育工作再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扬，近四年市本级 3 次获奖，排同类市州第一；永州作为市州唯一代表在全省教育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安全生产工作被省政府通报表扬。

一、2023 年履职履责情况

2023 年，我局认真落实党中央有关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聚焦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注和反映突出的问题，积极响应“四下基层”的号召，扎实开展“走找想促”活动。

（一）教育公平较好保障。教育投入只增不减。将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提高 100 元/人，市县两级财政新增教育投入 1.1 亿元，较 2022 年增长 13.5%。项目建

设有力推进。新增城区公办幼儿园学位 5000 个。全市农村教学点优化提质到 353 个，在全省力度最大、效果最好、群众满意度最高，工作经验被央视新闻联播推介。全市 10 所县域普通高中“徐特立项目”完成年度目标。全市 60 所乡村寄宿制学校建设目标任务提前完成。职业学校达标工程建设年度任务全面完成，中职学校达标率为 92.3%。助学政策全面落实。全年发放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各类补助和资助金 1.99 亿元，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26.53 万人次，确保不让一名学生因家庭困难失学。

（二）教育质量稳步提升。创新实施思政教育。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持续深入实施大思政课“向日葵工程”，获评全国基础教育优秀案例；成功推送思政“金课”节目 91 期，全网总浏览量超 6 亿+。突出抓好心理健康教育。在全省率先编撰全学段的《中小学心理健康与安全教育读本》，由湖南教育出版社正式出版，提供给学生使用。开展关爱学生四大行动，建成标准化心理健康辅导室 287 个，专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实现全覆盖。大力推进素质教育。全市高考本科上线人数和高分人数双增长，600 分以上的学生同比增长 1.3 倍，空军招飞录取 14 人，刷新历史记录。全市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排名全省第四，工作经验得到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职业院校学生公共文化基础课普测成绩排全省第三。新田县被认定为全国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祁阳市入选全国家校社协同育人实验区。

（三）教育改革稳步推进。深入推进教育“双减”工作。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压减率达 82.04%，并全部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我市 2 个案例入选全省十项校内减负提质典型案例；校外培训治理工作经验在全省工作部署会上作典型发言。深入推进民办教育管理改革。全市 78 所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均成立党组织，党组织书记进入决策机构，实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深入推进教育数字化改革。大力实施数字校园建设，创新开展“1+N”和“N+N”应用模式，全市农村学校网络联校建设基本完成。在全省教育信息化应用展示活动中，我市 11 个典型案例和 4 个团队获奖；市教育局获得湖南省“基础教育信息化应用典型案例”一等奖。

（四）教师队伍活力增强。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四个一”活动，对 9 万余名涉校涉教人员开展准入查询，90 人予以暂缓录用，或予以解聘及撤销教师资格证。永州作为市州唯一代表在全省师德师风建设会议上作典型发言。深入实施名师工程。建设市级名师工作室 40 个，县级名师工作室 100 个。以首席名

师为依托，组建了1500余人的名师工作团队成员。有力推进强师计划。全年补充教师3000余名，引进优秀教育人才176名。成功创建“楚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教学名师28个，认定“双师型”教师103名。

（五）校园安全持续强化。优化工作机制。推行校园安全工作“红黄蓝”预警工作制度，出台《2023年永州市预防学生溺水工作考评方案》，两项做法在全省推介。加强法治教育。为全市870所中小学校配齐配全法治副校长，开展法治讲座700余场次。组织开展法治教育主题班会16000余节次、开展法治安全教育10余万人次。在“第八届全国学生‘学宪法讲宪法’活动”中获得团体一等奖和个人奖4个。提升安防能力。深入开展“利剑护蕾”专项行动，组织开展防性侵、防欺凌专题讲座759场次。推行“五长”安全责任制，配备安全副校长1308名，组建“护学岗”队伍2436支。为全市8781处重点水域配备防护设施，在457处重点水域安装监控设备，对全市39768名重点学生实施“六包一”帮教管控。全市学生非正常死亡人数同比下降31.7%，其中溺亡人数同比下降54.6%，是全省三个“双下降”的市州之一。

二、2023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一年来，我们牢固树立人大意识，主动向人大报告工作，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全力维护人大监督的权威。

（一）认真落实人大常委会及有关专门委员会交办的工作。2023年，我局认真配合有关主办单位，开展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3次执法检查；按要求及时提供省人大社会委赴永开展执法检查和专题调研相关资料，以及《永州市野外用火管理若干规定(草案)》等7个文稿征求意见。

（二）扎实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坚持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作为改进作风、联系群众、履行职能、接受监督的重要措施来抓。2023年，我局承办市人大六届二次会议代表建议28件，全部按期办结；23件主办件办理结果为A类的22件，占比95.7%，B类1件，占比4.3%。沟通走访率、答复率、按期完成率和满意率保持较高水平。

（三）主动接受人大监督。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召开座谈会，主动听取工作建议和意见。在实施“双减”、教学点优化提质等工作时，均主动征求各级人大代表的意见。聘请“两代表一委员”和社会热心人士1100余人担任师德师风监督员，

主动接受监督。认真配合市人大教科文卫委开展高中学位建设、教育减负提质等工作监督，并认真落实有关工作要求。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与此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与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相比，与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新关切、新期盼相比，我市教育工作还存在不少问题和短板。比如教育发展不够平衡。南部县区在学校管理水平、优秀师资力量、教育教学质量等方面，与北部县区相比还有较大差距，全市义务教育“城市挤、乡村弱”和校际差距大的现象仍然较为突出。教师队伍建设任重道远。名优特教师和教学名师、学科带头人数量偏少，师德失范行为时有发生，偏远地区教师招不进留不住的问题仍然存在。校园安全工作压力大。防溺水、防性侵、心理健康问题、道路交通、消防等风险隐患依然存在，等等。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努力加以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我们坚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六大战略支点”展现教育担当，大力实施“1234”教育行动计划，推动全市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抓好党建工作。“一校一案”完成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扎实推进中小学党建示范点和清廉学校、清廉机关示范点创建工作。二是持续抓好质量提升。实施新一轮义务教育质量提升工程，实施市域高校和优质高中对口帮扶南部县区学校。抓好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三是持续抓好队伍建设。新建市级名师工作室20个，结合需求引进一批优秀教育人才。抓好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优秀书记校长三支人才队伍建设。坚决减轻教师非教学负担，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四是持续抓好改革创新。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深入落实“双减”政策，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推进教育数字化建设。五是持续抓好校园安全。树牢底线思维，严守安全防线，一手抓制度完善，一手抓科技赋能，围绕防溺水、防性侵、道路交通和消防等重点领域盯紧看牢，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科学技术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精心指导下，市科技局锚定全省科技版图中增加永州分量的目标，推动科技创新高地建设，打好科技创新攻坚仗，科技创新引领支撑高质量发展取得明显成效，荣获省打好“发展六仗”表现优异单位称号。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首”字号成果接连涌现。一是首次组建木本油料国家重点实验室永州分支机构；二是首次获批“国家级引才引智示范基地”；三是宇晖重工自主研发的高效节能制砂生产线属国内首创；四是首次实现了“科技要素市场工作站、科技型企业知识信用价值贷款风险补偿、创新创业孵化平台”县市区全覆盖；五是和广生物获首届湖南省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大赛“十大科技创新技术”；六是发布首批 4 个揭榜挂帅项目，完成 3 个项目签约；七是成立了首家省级外国专家工作站；八是新田在全国首次试行县级法人科技特派员和自然人科技特派员“双轨制”选派机制；九是全省首个在建县级算力中心落户宁远；十是中国农业大学张福锁院士团队在湘首个科技小院落户宁远。

（二）四大攻坚行动成效明显。2023 年技术合同成交额获省政府二次全会通报表扬，“永州市着力推动市、县科技创新同题共答”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省政府打好“发展六仗”专项督查情况的通报》（湘政办函〔2023〕47 号）表扬，永州市获评省派科技特派员工作先进单位。出台了《永州市“三区”科技人才考核办法》《永州市科技专家库建设与管理办法》等政策文件。十大科技创新项目突破了关键核心技术 10 项，申请专利 45 件，授权专利 16 件，引进科技人才 13 人。获批省级以上科技项目 103 项，新增省以上科创平台 53 家，其中国家级 2 家，省级重点实验室十年后再次获批两家。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226 家，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 2011 家，创历史新高；完成技术合同登记 2537 项，技术合同交易额 177.66 亿元，同比增长 97.7%。累计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备案金额 6.84 亿元，完成省定任务的 684%，居全

省第一。省“三尖”人才立项5个，省企业科技创新创业团队立项1项。

（三）科技创新活动亮点纷呈。承办了全省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市场工作会议、全省创新创业大赛新材料半决赛、全省科技成果路演（纺织专场）等三场省级科技活动，我市企业获省新材料半决赛优秀以上奖项11个，其中中国赛优秀奖1个，省级一等奖1个，市科技局连续八年获省赛优秀组织奖。路演签约项目23个，签约金额达2.3亿余元。联合湖南科技学院开展了五大产业链调研暨“科技赋能—博士教授潇湘行”活动和2023年科技成果转化对接发布会，共走访企业130余家，发布科技成果转化项目32项，发明专利50件。组织全市科技系统赴大湾区学习取经，举办了科技副县长参加的全市科技系统业务培训班。在2023年中国情报学年会暨情报学与情报工作发展论坛、第十三届全国情报学博士生学术论坛等5次会议活动上作典型发言。

二、2023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审议意见办理情况。一是《关于全方位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落实情况。推动全市91家企业与深圳大学在内的58所高等院校或科研院所进行产学研合作，合作项目共计118项。引导建设生产在永州、研发在大湾区的“科创飞地”5家。制定出台了《永州市科技专家库建设与管理办法》，对我市科技人才进行调查摸底，建立永州科技专家库。配合市委人才办邀请深圳大学副校长周辉等院士专家参加全市首届人才发展大会。二是《关于全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情况的报告》审议意见落实情况。2023年，新增省以上科创平台53家，其中国家级2家。出台了《永州市打造科技创新高地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1-2025年）》、《永州市市级科学普及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关于印发〈永州市星创天地管理办法〉的通知》等科技平台建设政策支持文件。2023年预算安排专项资金10420万元，同比增加120万元，用于支持科技创新平台等各项科技工作。积极对接省四大实验室，新建木本油料资源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永州分支机构；优化引才政策措施，加大科技人才团队引育，营造科技平台创新氛围。

建议办理情况。2023年，我局主办的市六届人大二次大会代表建议2件，协办的建议1件，内容主要涉及加大财政资金引导、增加科技投入，在创新创业中激发科技人员热情，加强市农科所建设等方面。接到交办任务后，我局高度重视，积极与代表进行对接，采取了系列举措，推动建议落实落细，建议办理“满意率”100%。其中，

针对 1017 号《关于在创新创业中激发科技人员热情的建议》，我们推动市县两级分别设立不低于 5000 万元、1000 万元的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市本级设立了 1000 个人才专项编制池保障人才专项用编，配合市委人才办制定出台《永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实施办法（试行）》，认定永州市第一批高层次人才 50 人，全市争取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 51 项，资金 1470 万元。针对 1144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引导，增加科技投入的建议》，出台了《永州市加大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行动计划（2022-2025 年）》，近 3 年，兑现市本级后补助资金 2100 余万元，争取省级以上资金 1.09 亿元。2022 年研发经费加计扣除申报 564 户，享受加计扣除金额 12.37 亿；市财政兑现高企、平台、研发等后补助奖励 530 万元。与省科技厅共同设立省自然科学（永州）联合基金，基金规模 240 万。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我市科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研发经费出现负增长，财政科技投入不高、整体科技创新能力不强，高层次人才引进难、留住难，科技支撑产业、科技赋能产业发展不明显等。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和关于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中关于科技工作的具体部署，全力打造科技创新高地建设，开展好创新提升行动，让科技创新为推动现代化新永州建设贡献强大动能和有力支撑。

（一）以机构改革为契机，提升科技发展新动能

参照省级科技部门职责调整，结合永州科技系统实际，明确科技职责定位，争取加强机构编制力量，重新配置部门职责，重建科技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再造内部管理体系，强化队伍建设，提升科技治理体系和治理水平，打造一支坚强有力、职责明确、奋发向上的科技管理队伍。

（二）以二营造为统领，提升科技发展新机遇

一是营造真抓实干氛围。推动创新提升行动新增高价值发明专利、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等指标大幅提升，技术合同交易额增长 30% 以上。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40 家以上。二是营造知重负重氛围。以推动全市科技创新质的有效提升

和量的合理增长为目标,严格上班工作考勤和请销假制度,完善办文、发文审批机制,强化干部学习机制和考核工作。

（三）以三提升为重点,提升科技发展新活力

一是提升干部能力水平。举办科技干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提升干部综合水平,重点突出政策把握、工作推进、活动策划和项目争取能力学习培训,不断提升科技活动周、科普宣传、创新创业大赛等大型科技活动的策划能力。二是提升研发投入强度。落实《永州市加大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行动计划(2022-2025年)》等各项奖补措施;开展好全市研发投入统计政策系列宣传培训,做到应统尽统,科学统计,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1.9%。三是提升科技创新生态。优化科技创新政策环境,出台《永州市支持科技创新十条措施》等规范性文件;创新科技政策宣传方式,扎实开展好科技活动周、科技“三下乡”等科普活动,广泛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四）以四工程为抓手,提升科技发展新优势

一是实施好科技创新主体培育工程。加大科技型企业培育力度,推进高新技术企业与规上工业企业双向转化,推动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改革工作“提速、扩面、放量”,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4亿元以上。二是实施好科技创新平台提升工程。高标准布局培育建设一批市级创新平台,支持有条件的企业联合高校和科研院所创建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中试基地、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新型研发机构等具有地方特色的关键核心技术和创新平台。建立“两室两院一中心”,推动科技创新为农业、教育、医疗等行业赋能。三是实施好科技创新人才聚集工程。落实好市委“人才新政36条”,加强与市委组织部、市卫健委、市教育局、市科协等部门衔接和人才资源共享,积极融入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商务局等部门牵头开展的人才或招商活动,探索招商引资和引智有机融合举措。四是实施好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工程。举办成果路演等活动6次以上;深化科技要素大市场体系牵引带动功能,建立高新区管理和运行机制,做好零陵、祁阳、东安、蓝山四个园区的跟踪服务工作,培育建设一批省市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基地。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工信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扎实开展主题教育，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聚力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等“发展六仗”，抓实企业、产业、产业链、产业生态“四个着力点”，全力以赴稳增长、强集群、促转型、增动能、优服务，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产业集群培育、工业投资稳居全省第一方阵，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协调工作获评全省先进单位，全市“建设数字基础设施、推进‘智赋万企’行动”工作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履职履责情况

1.工业经济回升向好。扛牢工业“压舱石”的使命担当，强化工业经济运行监测调度，持续深化联企帮扶，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工业经济呈现企稳回升、稳中向好、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全年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2.5%，全市工业实缴税金同比增长 57.78%；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56 家，排同类市州第 1 位。

2.企业培育迸发新活力。常态长效开展“三送三解三优”行动，梯度培育优质企业。加强财政、金融政策联动，全市财政兑现支持上年度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金 1047.5 万元、规模工业企业奖金 403.27 万元，依托“湘企融”平台新增中小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款 244.47 亿元。帮助 150 家企业获得省级以上各类专项资金 9059.36 万元，累计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 7514.23 万元，清偿率、问题线索化解率居全省前列。着力培育骨干龙头企业，零陵卷烟厂、国网永州供电公司年产值达 50 亿元以上。优质企业群体壮大，全市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05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 294 家、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 6 家，创历史新高。推动高端化、绿色化发展，认定省级“三品”标杆企业 3 家，新获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24 家、省工业设计中心 2 家，新增国家绿色工厂 2 家、省级绿色工厂 6 家。

3.产业项目积蓄新动能。坚持将产业建设作为高质量发展的“主引擎”来抓，推动产业发展“千百十”工程迈上新台阶。列入省级产业发展“万千百”重点项目5个，累计完成投资76.66亿元。储能项目新建运营7个、在建3个。全市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为22.3%，排全省第2位。新引进投资5000万元以上项目387个，总投资1031.65亿元。十大产业项目完成投资110.96亿元。首个与央企共建的项目湖南稀土新材料产业园、科力尔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开工。运达风电机组实现整机永州造。鲁丽绿色新材料科技产业园、东安特种制造基地一期建成并已试投产。紫金锂业锂矿采选和精深加工项目试采选。零陵卷烟厂“卷包及动力车间就地技术改造项目”获国家烟草专卖局批复。产业千百十工作经验做法获省工信厅专刊推介。

4.产业集群构筑新优势。锚定园区“主特”产业布局持续发力，组织开展省级产业集群竞赛模拟答辩，构建产业集群培育梯度发展体系。推进产业链精准招商，相继举办三届永州·蓝山国际皮具箱包博览会和永州制造业品牌推介暨产业链供应链对接会。新培育5个省级产业集群及培育对象，总数排全省第2位，形成了产业名片。其中，祁阳轻纺制鞋-纺织、蓝山县轻工轻纺-皮具玩具和江华县智能小家电电机产业集群新晋为省级产业集群；永州特优中药材植物提取、宁远县锂电材料产业集群新入选省级产业集群培育对象。

5.园区建设提升新质效。高质量推进“五好”园区创建，全市园区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9.2%，园区规工企业实缴税收增长16.77%、亩均税收均增长8.5%（预计）。一是持续推进园区体制机制创新。一年召开两次高规格创建“五好”园区现场推进会，进一步传导压力、激发动力，营造竞相发展、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推行“2+1+2”（书记、县长+第一书记+园区书记、主任）管理模式，扩大园区发展自主权，引导发展要素向园区倾斜。二是优化“主特”产业定位。注重系统谋划强化统筹，引导园区结合产业基础，选准细分领域，差异化、特色化发展。三是着力提升质效。倡导“亩均税收”改革，大力开展“三类”用地清理及国有闲置标准厂房处置。通过分类施策“腾笼换鸟”，引进百信锰业、振阳纺织盘活了闲置资产。永州经开区、冷水滩高科园、蓝山经开区、新田产业开发区4个园区规工企业实缴税收增幅均超50%，实现“增资增效不增地”。祁阳高新区2项工作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江华高新区《偏远山区的“五好”园区涅槃之路》典型经验，得到毛伟明省长的肯定批示并在全省推介。

6.数实融合取得新进展。坚持把纵深推进“智赋万企”行动作为推动企业数字化

转型的主抓手，组建工作专班，落实“三进”要求，协同推进见行见效。金箭新材料入选国家级智能制造优秀场景，新认定省智能制造标杆车间2个、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1个，入选省“数字新基建”100个标志性项目1个。上云上平台加速推进，推动9064家企业“上云”、1171家企业“上平台”，新增省“上云上平台”标杆企业3家、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获证企业10家。力促企业投入智能制造改造资金4亿余元，打造智能制造企业46家、智能制造产线（车间）71条、智能工位458个。已向国家申报“千兆城市”，累计建成5G基站6458个，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14.9个。

二、2023年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等情况

2023年，我局承办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人大代表建议共计21件，其中主办13件（重点督办1件）、协办8件，主要涉及工业园区建设、中小企业发展等方面。从市人大代表反馈意见的情况看，各位代表对建议办理结果均表示很满意或满意。

我局坚持把办好代表建议作为政府部门科学民主决策、更好履职为民的内在要求，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将办理质量放在突出位置，建立会商制度，优化办理机制，加强同代表沟通联系，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在办理落实代表建议上尽职责、见实效。2023年，我局共收到代表意见56条，认真研究、积极吸纳代表建议32条，及时将代表真知灼见转化为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成果和实践措施。其中，园区建设方面：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9条，采纳8条，一是推动市政府制定出台了《关于创建“五好”园区推动园区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措施（试行）》，二是赋予园区财权，三是探索转型发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方面：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15条，采纳7条。一是推动出台《关于鼓励和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文件，二是全面深化企业减负工作，三是加速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四是积极推动融资改革试点，五是持续加强服务体系建设。企业人才帮扶方面：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7条，采纳7条。一是积极为企业引进人才，二是深入推进产教融合，三是为企业提供精准人才评价服务，四是激励服务人才创新创业。数字经济发展方面：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17条，采纳9条。一是全力推进“智赋万企”行动，二是推进数字化转型试点，三是协助建设数据中心。平台建设方面：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13条，采纳8条。一是建立月调度机制协调解决平台建设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二是支持祁阳表面处理产业园建设，三是支持祁阳高新区创建国家高新区。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看到，当前工业发展还存在工业经济占 GDP 比重明显偏低、重大项目支撑不足、园区招商引资成效不够等突出问题。对这些问题，我们一定要认真研究、找准对策、努力破解。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 年，我们将坚持把推动高质量发展作为硬道理、硬目标、硬任务，对标对表全省绩效考核指标和省市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全力以赴拼经济、全面加速促发展、全员行动抓落实，聚焦育龙头、抓项目、铸链条、建平台、强集群，着力抓好以下工作：一是全力推动工业经济稳增长。二是大力实施优质企业培育工程。三是聚力打造先进制造业集群。四是着力推进“五好”园区建设。五是合力推进“智赋万企”步伐。六是奋力加快创新驱动。七是加力提升服务企业质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全市工信系统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省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及市委六届五次全会部署要求，加快建设全市“3×2”现代化产业体系，锚定在全省版图中增加永州分量的目标，奋力推动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取得新突破。

汇报完毕，敬请批评指正。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公安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永州公安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决策部署，坚持基层基础、科技信息化双轮驱动，抓实打防管控服稳工作，实现“五不发生”工作目标。市公安局被评为全省公安机关绩效考核优秀单位。永州“快反 135”模式入选 2023 国家治理创新经验典型案例，得到省委书记沈晓明现场调研点名表扬；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排名全省第四；永州公安民调排

名全省第二，其中，公安队伍评价排名全省第一、社会治安评价排名全省第三。道路交通顽瘴痼疾整治年度考核排全省第三、列为优秀等次，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奖励。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维护政治社会大局稳定。全市政治四级、邪教三级以上重点人全部稳控到位。打击网络政治谣言工作在全省作典型发言。盛大金禧等“1+3”涉众平台案件侦办和维稳、唐 H 案件公开宣判，域内域外、网上网下平安平稳。全市共发亡人交通事故 238 起、亡 241 人，同比分别下降 7.03%、10.41%，没有发生一起较大以上道交事故，2 次在公安部大会上作典型发言。

（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依法保障人民幸福安宁。全市共立刑事案件 12889 起、破现行刑事案件 5789 起，破案率 44.91%。22 起现行命案全破，破命案积案 3 起。打掉黑社会性质组织 1 个、涉恶犯罪集团 12 个，打击质效居全省前列。性侵未成年人现行案件、近 5 年强奸类积案、在册性侵逃犯全部清零。历史性实现打击整治电诈全市退至全国负向排名前 30 名之后、各县市区（含摘帽）均退至全国同列前 90 名之后。侦办央批、部督“7.21”缅甸“皇家娱乐”跨境赌博案，成功抓获 1 号对象，获公安部贺电表扬。

（三）大力夯实基层基础，切实增强公安工作发展后劲。新建派出所 6 个，提质改造 113 个。试点建成 4 个县市区公安局基础管控中心，全市实体运行的 181 个派出所中，31 个派出所建成并运行“两队一室”，150 个派出所建成并运行综合指挥室。全市派出所配置社区民警 997 名，占全市派出所总警力数的 69.28%。市、县公安机关下沉到基层派出所警力 373 人，派出所警力数占县市区公安局总民警数的 45.7%，守住“两个 40%以上”工作底线。高标准建成祁阳、宁远指定监居点。全市 12 个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全部完成提质改造。

（四）推进科技信息化建设，加快构建现代警务体系。全市 9 万路视频资源和警用设备资源汇聚到融合通信平台；执法办案、人脸识别、110 接处警、智慧维稳等应用和“以图搜图”服务接入省厅平台，“指挥一张图”“管控一张网”基本实现。研发运行永州“快反 135”APP，目前普通群众端注册用户 103 万人，群防群治端注册用户 2.2 万人。组建 14 支空中快警队伍，建成 16 座无人机自动机场，配备 46 台警用无人机，构建空地一体巡防模式。

（五）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修订完善“双二十条措施”，主动服务打好“发展六仗”。严打涉企违法犯罪，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 349 起，移

送起诉 562 人。成功侦破“321 骗取出口税”系列案件，追缴非法所得 4200 余万元；侦办的“5.10”非法经营案被评为全国十大烟草打假经典案例；侦破“7.09”制售假烟案，公安部、国家烟草专卖局专致贺电予以表扬。优化服务措施，369 项直接面向群众和企业的服务项目打包上网，“湖南公安服务平台”永州注册应用人数 194 万，群众满意率达 99.98%。

（六）坚持从严管警治警，着力锻造过硬永警铁军。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化“走找想促”，解决问题 75 个，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 63 篇。构建新时代永州公安大监督格局，全面强化民辅警“八小时内外”监管，共禁闭 17 人，停止执行职务 8 人，免职 4 人；党纪政务处分 36 人，同比下降 20%。做实疗休养、团圆计划、英烈子女关爱等暖警惠警工作，在全省作典型发言。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坚决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切实增强人大意识，市公安局党委班子成员不定期走访联系县区的人大常委会，既报告公安工作，又认真征求意见和建议。对涉及公安的人大决定决议，成立落实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责任领导、责任警种部门和完成期限。对市公安局举行的重大警务活动和会议，邀请部分市人大常委会组成成员、市人大代表参加，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对涉及公安的人大代表建议，均逐一研究交办、逐一跟进调度、逐一把关反馈，确保全部高质量、高标准办理。2023 年，共承办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 28 件，其中，主办件、会办件各 14 件。14 件主办建议均完成办理并回复代表，见面率、回复率、测评率、满意率均达到 100%；14 件会办建议已全部办结回复主办部门。2023 年 10 月 26 日，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重点督办代表建议，市公安局承办的第 1097 号《关于科学合理设置城区道路标线的建议》满意度测评排名第一、第 1001 号《关于在全市看守所为辩护律师开通远程视频会见室的建议》排名第二。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政治安全领域风险突出。全市“法轮功”反宣案与上年持平，“全能神”邪教违法犯罪案件增多，邪教非法活动屡禁不止。涉政敏感活动的新冒头人员上升。全市现有的涉恐重点人，大部分来自和田、喀什等涉恐高危地区，存在滋生极端思想的

风险，管控难度大。二是网络安全领域风险突出。已摸排掌握在我市活动的境外非政府组织、省内四级以上政治重点人，频繁炒作社会热点，制造网络政治谣言、杂音噪音，“搅浑水”“带节奏”，妄图挑动对立、制造割裂。部分维权群体在网络平台上频繁发声、滋事炒作，隐患较大。三是涉稳涉访领域风险突出。盛大金禧等“1+3”涉众平台公司案件追赃挽损周期长，相关集资群体损失难以在短时间内挽回，非法集访态势有所抬头。涉退役人员有冒头的趋势，转业志愿兵群体、二次入伍群体都有组织越级上访活动。四是社会治安领域风险突出。因婚恋情感、债务纠纷、邻里矛盾等引发的命案仍未杜绝，爆点多、燃点低，恶性程度不减；全市性侵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打击防范形势依然严峻。生态环境领域违法犯罪有所抬头。五是公共安全领域风险突出。全市境内道路总里程 2.4 万公里，居全省第一，县乡、村道里程数占 88.7%，且临水临崖、急弯陡坡路段多，安全防护设施不足，风险隐患突出，“减量控大”面临很大压力。全市现有枪爆、危化从业人员多，风险管控压力居高不下。

在积极面对新形势、应对新挑战的同时，我们工作中还存在一些短板弱项：一是能力素质有待加强。部分基层民辅警执法素养不够、工作能力不足，存在“说不过、打不赢、审不开、诉不出”的问题；网络侦查、技术取证、跨部门跨境办案能力不足。二是科技信息化建设有待加强。数据壁垒、系统“烟囱”、应用不深等问题客观存在。严重缺乏专业的 IT 网络安全工程师、网络、数据库运维和管理人员。三是基层基础有待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还有欠账，派出所“五小工程”有待完善。派出所信息化手段有限、防范控制、侦查打击手段不多。少数县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专职管理队伍配备不到位，服务实战效能低。四是纪律作风有待加强。少数民警未主动适应全面从严管党治警新常态，办人情案、关系案问题依然存在，“枪车酒赌毒密网”等顽疾问题尚未根治，违纪违法时有发生。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步，全市公安将围绕一条主题主线（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推进两大工程（基层提振、科技赋能）、构建三大职能体系（捍卫政治安全体系、维护社会稳定体系、公共安全治理体系）、强化四项基本建设（平安永州、法治公安、智慧公安、过硬队伍建设）的工作布局，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忠诚履行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守护人民幸福和安宁的神圣职责，确保实现“五个不发生”，以高水平平安保障高质量发展。重点抓好以下七项工作。一是把维护政治安全置于首位，以

万无一失的标准捍卫政治安全。二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如履薄冰的警觉防范化解风险。三是推进“守护潇湘 2024”严打整治专项行动，以敢打必胜的决心扛牢主责主业。四是坚持科技兴警、建设智慧公安，以守正创新的思维推进信息化应用能力提升“两年行动”。五是围绕增强基层实力、激发基层活力、提升基层战斗力，以久久为功的韧劲夯实基层基础。六是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发挥公安机关职能作用，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七是深化从严治警，抓好文化育警，推进素质强警，落实暖心惠警，以严优并举的措施锻造过硬队伍。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民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民政部门聚焦主责主业，尽责履职，守正创新，取得了较好工作业绩。永州市民政局被评为“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单位”；养老服务工作得到省委书记沈晓明充分肯定；民政工作连续 12 年被省厅评为优秀；回龙圩、新田、双牌三地基层治理创新工作分别入选全国或全省基层治理典型案例；成功承办国家民政部“全国加强和改进行政区划工作培训班”；福彩工作、养老服务、未成年人保护、慈善社工等多项工作在全省会议上作典型发言，并被《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湖南日报》和省委内刊《湖南工作》等媒体刊物推介。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提升救助效能，织密兜牢民生保障安全网。城乡低保保障标准分别提高至 650 元/月、5000 元/年，同比增长 8.3%、8.7%；残疾人“两项补贴”提高至 80 元/人/月，同比增长 6.7%；散居孤儿和集中供养孤儿基本生活费最低保障标准分别提高至 1100 元/月、1500 元/月，同比增长 15.8%、11.1%。全市 37.88 万名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力保障，累计发放资金 7.1 亿元。积极推进低保护围增效，进一步完善低保认

定办法和帮扶措施，新增纳入城乡低保 19870 人，确保了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二）养老提质增效，倾力倾情守护最美夕阳红。新增护理型床位 530 张；完成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2469 户；总投资近亿元的市医养康体中心（EPC）项目全面完工。出台《永州市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若干措施》，基本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大力发展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建成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373 个、农村互助式养老服务设施 2932 个、老年助餐点 876 个，为 112 万余人次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投入 1200 余万元用于养老机构消防改造，在全省率先实现养老机构消防审验全部达标。11 月 7 日，省委书记沈晓明到东安县白牙市敬老院调研，对永州养老服务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

（三）优化关爱服务，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全面提升市级集中养育孤弃儿童养治教康社服务水平。强化困境儿童心理疏导，开展困境儿童心理疏导活动 451 场、个案服务 964 个。永州市“免费午餐”项目覆盖 30 所乡村学校，累计受益师生 6000 余人。开展“情暖新春 共护未来”“合力监护 相伴成长”“五社联动 盟伴成长”等各类关爱服务活动，走访关爱困境、留守儿童 7.43 万余人，发放慰问金及物资 334.34 万元。

（四）坚持减负赋能，不断提高基层治理水平。严格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机制牌子和证明事项，确定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依法自治事项四大类 20 项、协助政府工作事项指导目录五大类 29 项、不应由村级组织出具证明 36 个、村级组织挂牌数量 14+2 个，清理和调整村级组织不规范挂牌 21791 块，切实为基层减负增效。深入开展平安边界建设，与桂林市签署《湘桂行政区域界线永州桂林段平安边界共建协议书》。持续强化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治理，切实帮助市场主体减负纾困，降低收费项目 50 个，减轻企业负担金额 226 万元，惠及企业数 720 余家。

（五）加强改革创新，推动社会服务持续优化。推进公民婚育和身后“一件事一次办”改革，解决市民办理结婚证、户口变更等相关事项“环节多、流程繁、多地跑”等难点、堵点问题。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整治硬化大墓、豪华墓 163 座。有序推进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完成 1978 年 1 月 1 日—2003 年 9 月 30 日的婚姻登记历史档案的电子化。分别在双牌县、江华县开展全省殡葬、婚俗改革试点。全市通过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人数 350 人，增幅 102.3%。推进福彩转型改革，全市福彩销售 7.23 亿元，同比去年增加 2.54 亿元，全省排位第二。

二、执行市人大决定、决议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

市民政局牢固树立人大意识和法律意识，坚决贯彻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和决定，认真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2023年，我局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12件，主要涉及养老、未成年人保护、婚姻、殡葬管理等方面。我们将建议办理任务分解到责任领导和责任科室，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和科室具体抓，并纳入年度民政重点工作绩效评估。为提高建议办理质量，所有的答复函均由局长亲自审签，并征求市人大社会委指导意见，切实做到代表见面率、及时办结率、代表满意率三个“100%”。同时，我局将代表建议办理与民政业务工作紧密结合，统筹推进，着力将建议办理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民生福祉。在今天的建议办理中，共吸纳合理化建议23条，解决群众关切的急难愁盼问题16件。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市民政工作还存在着不少短板和不足：一是社会救助水平偏低。我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资金主要依赖中央、省财政转移支付支持，地方财力投入较少，导致救助水平偏低。二是民政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不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难以满足高龄老年人全托照护、医疗康复、助餐助洁等需求。新建小区配建的养老服务场所大多未按要求移交民政部门监管使用。“一老一小”事业财政投入不足，因缺乏持续资金保障，已建成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转困难，养老服务专项发展补助资金、80岁以上高龄津贴等政策落地难。三是民政工作力量比较薄弱。机构改革后，市县区民政部门人员编制紧缺、队伍整体素质不高、人才断层的问题较为突出，与繁重的民政工作任务极不相适应。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兜准兜牢基本民生保障网。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残疾人“两项补贴”、散居孤儿和集中供养孤儿基本生活费提标要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农村低保收入人口动态监测预警和救助帮扶。进一步完善低保准入条件和家庭财产收入核算评估办法，持续推进低保扩围增效工作，健全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

（二）持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做好市医养康体中心运营工作。积极争取国家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探索开展家庭床位建设和老年助餐、全失能照护试点。做好新建居住小区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养老服务设施工作。全面实行特困供养机构“县级统筹统管”，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水平。加快公办养老机构实现空间设计、功能配套、设施配置、装饰标识、文化氛围“五个统一”。

(三)全力加强儿童福利工作。做好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强化困境儿童精准认定，确保辖区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认定准确率达到100%。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打造永州市“萤火虫”关爱服务品牌，制定出台永州市儿童之家标准化服务体系、困境儿童风险评估标准体系，围绕儿童权益保障及儿童发展提供多样化需求服务。

(四)提升社会事务管理水平。完成1949年至1978年婚姻登记档案电子化工作，持续推进公民身后“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加强区划地名工作，做好2条市级、4条县级界线联检工作，深入开展“乡村著名行动”。加大社会组织培育力度，引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加大公益慈善理念宣传，做大做强慈善组织规模。深化福彩供给侧改革，筹集更多福彩公益金用于发展民生福利事业，推动形成现代福彩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全市民政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离市人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惠民生，为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永州贡献民政力量！

2023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市财政系统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大力开源稳增长、精诚共治抓收入、精细化管理提绩效、全力以赴防风险，顶住压力、砥砺前行，基本实现了各项主要预期目标，连续3年、第6次荣获省政府真抓实干“财政管理改革成效明显地区”表扬激励。现报告过去一年的工作，请予审议。

一、2023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致力谋发展，财政运行稳中有进。进一步加大财源建设和收入组织力度，坚持“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科学分析收入预期走势，在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积极挖潜增收，确保各项财税收入应收尽收、应缴尽缴。2023年，全市地方收入完成163.3亿元，同比增长3%，增幅高于全省市州平均水平0.6个百分点，排名全省市州第7位。其中，地方税收完成109.8亿元，同比增长0.4%，增幅高于全省市州平均水平2.2个百分点，排名全省市州第9位；非税收入完成53.5亿元，同比增长8.7%，收入质量排名全省市州第5位。

（二）着眼提质效，财政治理增势赋能。全市“五类资产”“六类资源”盘活项目608个，实现国有“三资”盘活入库收益101.19亿元。“永州智慧国资”系统全面上线，助力提升全市国有“三资”治理和管理水平持续增强。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全市一盘棋深入开展“绩效管理提升年”行动，推进绩效管理关口前移，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算执行进度实施“双监控”，对明显偏离、大幅落后进度或预计难以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采取调整预算、停拨或暂缓拨款等措施，有效收回并盘活沉淀资金1.1亿元。

（三）坚持民为本，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将“为民财政”的要求贯穿财政工作全过程，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更加注重优化调整财政支出结构，持续压减低效无效支出和非重点非刚性支出，精打细算、节用裕民，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以政府过“紧日子”换人民群众过好日子，将有限的资金优先用于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会保障、乡村振兴、创业就业、污染防治等民生民本支出，持续加大民生投入，让人民群众真切享受到社会发展带来的红利。2023年，全市与民生民本相关的支出完成465.7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比重达到80.9%，同比增长2.1个百分点。

（四）聚力防风险，有效统筹发展安全。时刻绷紧风险防控之弦，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战。全市完成报中央备案化债计划的106.3%，其中，市本级完成报中央备案化债计划的129.2%。积极争取财政部隐性债务风险化解试点政策，市本级获置换债券27.23亿元，每年可节约利息支出8700万元。优化调整政府性投资项目决策管理，从严审核重大政府投资项目资金来源，遏制新增隐性债务。严格“三保”支出预算编制、执行、库款保障各环节管理，“三保”执行基本达到序时进度。本年度各月的库款保障水平均保持在合理区间，未有低于0.1的县市区。

二、2023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

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一)认真落实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2022年市级决算草案和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提出了确保财政收支平衡、提升资金使用绩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推进审计整改落实等审议意见，我们高度重视，始终坚持系统的观点和勤调度的工作方法，将审议意见的贯彻落实与财政履职贯通融合，有关情况已在履职履责部分作了详细报告。关于推进审计整改落实，我们坚持以最严的标准、最实的作风、最硬的措施，局党组每月定期调度整改进度，完成一项销号一项，不留盲区、不留死角、不走过场。截至目前，财政负责的26个审计整改问题，已完成整改19个，正在整改5个，需持续整改2个。与此同时，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在政府债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重点领域，制定印发《市县两级政府性投资项目资金来源审核和评估论证操作细则》《永州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处置与管理改革工作方案》等十余项制度办法，推动“两办”出台《永州市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初步建立财会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巡察监督、审计监督贯通协调机制，严厉打击财会违法违规行为，让财经纪律“长牙带电”，强化财政管理监督取得积极成效。

(二)认真办好代表建议、批评、意见。一是将建议办理作为“民心工程”精心部署。局党组多次专题研究办理方案，安排部署工作任务，要求各科室(单位)将落实代表意见建议作为“民心工程”，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履职尽责、认真征询意见、彻底解决问题、赢得信任支持。二是将建议办理作为“一把手工程”落实责任。坚持“一把手”领衔，办理过程中按照局主要领导挂帅、局分管领导牵头、承办科室(单位)负责人主抓、具体承办人员执行的四级工作责任机制，构建了归口管理、分级负责、层层落实的工作体系，有针对性制定办理方案，精心、真心、用心开展办理工作。三是将建议办理作为“示范工程”加强督办。按照“清单+台账”式管理方式，采取提示通报、协调服务、集中催办等多种形式，对建议的办理时限、办理过程、办理实效进行跟踪督办。各承办科室(单位)对单办理、逐条答复、对账销号，“督”与“办”形成“明白账”，确保精准办理，最大力度促使工作落地见效。2023年我局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批评、意见29件，主要涉及产业发展、重点民生、项目建设、债务化解、企业扶持等内容，均已答复到位，实现了办理满意度100%的目标。

(三)认真支持人大依法履职。一是足额保障经费。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预算要求，足额安排人大工作各项经费，确保人大各项会议和工作的顺利开展。二是服务建

议落地。安排专项资金专门支持代表“小而美”“小而急”的建议落实落地，发挥“四两拨千斤”效果，推动有效解决一批事关群众切身利益问题。三是积极配合调研。全力配合各级人大开展财源建设、县域经济、预算绩效等调研活动，积极提供数据资料、协助安排调研行程，注重将调研成果及时转化为决策依据，不断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深刻认识到全市财政事业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仍有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和挑战，主要体现在地方收入增长不及预期、税收收入占比有待提升、财政支出效益还需提高、财政监督管理尚待加强、政府债务风险仍然压头等方面，这些问题不利于财政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持续提升，也会一定程度上制约全市经济社会的稳健发展，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有力监督下，筹谋为先、稳增为主、精治为本，为推动全市发展大局提供可靠的财政支撑。

一是谋财以早。下先手棋、打主动仗，深入分析财政经济形势，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进一步做好开源节流“双驱动”、增收节支“加减法”文章，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强化债务和“三保”运行风险防控，更好促发展、保运行。

二是增财以稳。纵深推进“三高四新”财源建设工程，创新投融资改革，聚焦自身资源禀赋、比较优势和主攻方向，助力加快构建具有永州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稳步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三是治财以精。精耕细作严格预算编制执行，精打细算习惯过“紧日子”，精益求精深化预算绩效管理，优化中心城区财政体制，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力求让同样的支出发挥更大效益。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紧紧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和发展“六仗”，高效统筹发展和安全，奋力开展“自然资源保护年、项目建设服务年、作风建设提升年”行动，深入推进“转作风、提效能、优服务、树形象、创一流”，各项工作稳中有进、稳中向好。永州市、零陵区耕地保护工作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双牌县自然资源节约高效利用工作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我局获得全省自然资源信访工作业绩突出单位、湖南省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湖南省 2023 年优秀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和案例“一等奖”，服务推进湘江东路湘江西路建设获得市政府通报表扬，在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三次案卷评查工作中均被通报表扬。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红线底线守稳守牢。牢牢把握耕地红线不可逾越、耕地保护全面从严的基调，深入推进田长制落地落实，确保现有耕地一亩不少、新增耕地一亩不假、乱占耕地一亩不让。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耕地保护等工作，将耕地保护和田长制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全市耕地面积较底线目标增加 3.63 万亩。以田长制、“三湘护农”专项行动为抓手，超省定目标 1.12 万亩完成恢复耕地任务。在全省率先完成耕地“非农化”“非粮化”专项整治任务。采取“三同三抓”工作措施，高效完成修复任务 491.25 公顷，排全省第二。新田县、宁远县、东安县、道县结合当地油茶、脐橙等优势产业开展生态修复，凸显综合效益，经验做法 3 次被省厅和“新湖南”客户端推介。

（二）服务大局有力有效。坚持提前谋划、提前准备、提前介入，为项目建设提供优质高效的要素保障。创新承办永州市“智绘潇湘”大讲堂，市委书记率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全体成员参加，高位推动提升全市规划水平。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待省人民政府批复，“一张图”建设基本完成。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获湖南省 2023 年优秀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和案例“一等奖”，155 个乡镇国土空间规划、2860 个村庄规划编

制方案全部完成。全市重点项目用地“应保尽保”，完成永州陆港、湘江东路等重点项目土地供应 283 个，占已完成 287 个申请用地项目的 99%。新能源项目用地保障稳居全省榜首。工业用地弹性供地 38 宗，弹性供地率达 82%，为企业减负 1.78 亿元。市本级实现土地收入 63.66 亿元，超额完成了土地出让任务（58.57 亿元）。成功挂牌出让矿权 9 宗，其中冷水滩区长冲刘家矿、新田县大山碓矿出让溢价共 1.31 亿元。

（三）民生实事从实从深。顺应时代之变、事业之需、转型之要，着力提升自然资源治理现代化水平。坚持市局、市区、市县“三位一体”，完成 112 项制度流程再造，明确市局与区局 13 项业务牵头配合工作安排，35 项业务流程全部通过系统平台全流程闭环运行监管，随机回访的办事群众满意率达到 100%。老旧小区、用地安置小区等“问题小区”办证问题有序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全市域实施，不动产登记司法线上查控、财政非税线上收缴在全省首推。全市化解新摸排问题项目 97 个，化解率 100%。成功申报国家专项债 2024 年度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项目资金 2.1 亿元。规划构建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风貌特色的绿色系统，精心打造湘江西路、湘江东路等城市景观道路，塑造一江两岸百里生态走廊。保留城市历史记忆，因地制宜设计浮桥公园。聚焦群众关切问题，合理规划凤凰小学、滨江小学、凤凰小学、京华中学 4 座人行天桥。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2023 年，我局承办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建议 30 件，其中主办 15 件、会办 15 件，办理总量占全市总量的 4.98%，在 20 个承办单位中排名第四。30 件建议全部按时办结，主办 15 件中，A 类 3 件、B 类 11 件、C 类 1 件，代表满意率 100%。会办 15 件均及时向主办单位反馈意见。我局将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核，逐一明确责任领导、责任人和办结时限，要求依法、见面、跟踪办理，认真听取代表意见，有针对性地制定具体措施，改进工作。经办人员主动通过电话、走访、调研等方式与代表沟通，确保办理任务、办理责任落到实处。在局门户网站开设专栏公示建议办理情况，接受社会监督。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资源保护方面。耕地占补平衡形势较为严峻，我市有 6 个 2019 年至 2020 年完工的耕地开发项目（建设规模约 2300 亩，投资额约 1840 万元），因政策调整等

原因造成项目无法通过验收和耕地指标确认，市财政也不能结算评审，无法给投资人拨付工程款，项目投资人已连续3年上访，成为历史遗留问题。

（二）服务发展方面。新能源项目用地报批资料审查更严、要求更高，用地保障难度更大。存量建设用地盘活任务较重，土地出让形势严峻，土地违规违约利用问题仍然存在。

（三）民生实事方面。地质灾害隐患点多面广，防治难度大；山林权属纠纷调处工作效果不佳。“一房多卖”“一房多证”（包括因项目抵押、查封无法办证）问题亟待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始终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纵深推进“转作风、提效能、优服务、树形象、创一流”，下好“提前介入、提前谋划、提前准备”先手棋，用好“规划引领、耕地保护、生态修复、用地保障”连环招，打好“党建赋能、服务提质、宣传增效”组合拳，全面提升工作能力、工作水平、工作成效，全面争先创优，奋力在全市当标杆、全省作示范、全国争先进。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全心守好红线底线。充分利用田长巡田、田长制网格化管理、田长调度机制的基础上全面压实地方党委、政府责任，严格耕地保护。通过落实耕地占补平衡、严禁非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等一些列措施确保耕地底线目标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降低，牢牢守住全市502.07万亩耕地红线和450.15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协同相关市州大力申报实施2024年中央财政支持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项目；切实强化源头管控、压实县市区主体责任，做好生产矿山、历史遗留矿山、有责任主体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作。

（二）用心做好保障服务。持续开展重点项目用地保障专项行动，扎实推进“洽谈即服务”走深走实走细，确保重点项目用地保障及时快速有效。积极推进建设用地“增存挂钩”，加大存量建设用地处置力度，推动全市节约集约用地。持续推行工业供地弹性出让工作，为企业节省用地成本。做好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规范优化矿业权出让工作流程，加快推进矿业权出让，计划出让矿业权10宗，完成市级出让收益2000万元。全面完成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报批，有序推进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编制，基本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强化规划的引领约束作用。

（三）精心办好民生实事。持续深入推进新建商品房“交房即交证”、市中心城

区房地产领域突出问题集中整治专项行动。指导实施好国家专项债 2024 年度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项目，将避险移民搬迁项目、工程治理项目、排危除险项目建成良心工程、优良工程，力争“提效攻坚”三年行动提前一年完成。布设 40 处以上普适型监测设备，完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体系，优化群专结合的监测预警体系，全力做好汛期地灾应对，切实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保持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生态环境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永州市生态环境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我市水环境质量首次排名全国第 10 位，创永州历史最好成绩，水质排名全省第一，在水质及改善方面连续两年获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永州市典型经验做法获生态环境部通报表扬，市委书记在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作典型发言，十大生态环保项目被生态环境部作为典型案例推介，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受省政府通报表扬，“永州市‘四化同步’攻坚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获评 2023 年省“夏季攻势”市级十大典型案例。现报告我局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请予评议。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2023 年我市国控断面水质排名全国第 10，为我省唯一连续四年进入全国前 20 的市州，52 个国控省控断面水质优良率为 100%，水质综合指数同比改善 3.07%，改善幅度全省第二，13 个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100%。中心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为 94.5%，同比提高 6 个百分点，排名全省第 4，改善排名全省第 3；综合

指数为 3.35，排名全省第 5，改善排名全省第 8；PM_{2.5} 和 PM₁₀ 平均浓度均排名全省第 5，改善幅度分别排全省第 10 和第 5，在湘南地区改善排名第 1。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重点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未发生土壤环境安全事件。

（二）污染防治攻坚战纵深推进

深化大气污染防治。推进十大领域实施方案，实施九大攻坚行动，建立“日巡查、周研判、月通报、季点评、年考核”工作机制，全年推送空气质量形势预测 260 余次，实施人工降雨 12 次，成功应对 5 次重污染传输过程和 8 次沙尘或浮沉影响。全面检查涉气企业、建筑工地、禁烧禁放、移动源等，发现问题 6537 个并督促整改完成。持续开展 VOCs 和工业锅炉炉排查整治，发现问题 217 个，已整改完成 214 个。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推进重点区域水质巩固提升等七大专项行动，定期开展水质改善专项督导帮扶，每日研判水质自动监测数据并预警交办、每月开展水环境质量分析、每季度开展水质状况会商，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整治完成农村千人以上集中饮用水水源地问题 203 个、入河排污口 188 个、85 个村农村环境整治和 2 条农村黑臭水体。保障土壤环境安全。扎实开展农用地涉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5.3%，在产 17 家涉镉企业安装使用自动监测设备并联网。深入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超标地块整治，28 块优先监管地块和 46 块重点建设用地落实风险管控和修复措施，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夏季攻势”全面完成。落实一月一调度一推进一帮扶机制，每月提请市政府召开调度会通报情况、部署推进，每月深入现场督导帮扶，共发现问题 88 个及时交办并跟踪督导落实。我市 428 项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任务在全省率先全部完成，市县两级均有案例入选全省“夏季攻势”典型案例。

（三）突出环境问题整改有力

建立领导包案、双重交办、督办问责“三项制度”，坚持“三压实、五同步”责任机制、“四个一”督办机制、“三结合、三提升”统筹机制，实行问题整改闭环管理，推动整改落实见效。中央、省级环保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省生态环境警示片、省人大执法检查共反馈我市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157 项，已完成整改 135 项，其他 22 项均达时序进度。历次中央、省级环保督察共交办我市信访件 1081 件，已办结 1079 件，办结率 99.81%。

（四）生态环境安全有效保障

深入开展防范化解重大生态环境风险隐患“利剑”行动，创新实行问题排查管控

“一单”统揽，“五制”规范，层层压实各级各部门“三管三必须”责任，做到责任明确、措施具体、整改规范。全市排查整治风险隐患 1441 个，已整改完成 1336 个，风险管控 41 个，确保“三个不发生”。同时坚持“严”字当头、“打”字开路，全市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414 宗，同比增长 83.9%，其中行政处罚 360 宗。

（五）绿色发展高水平推进

全面开展“春风行动”，持续开展“送政策、解难题、优服务”活动，共走访调研企业 574 家，指导解决问题 483 个。落实重大项目环评要素保障机制，对全市 54 个招商引资项目进行前期把关。严格落实项目环评审批时限“倒逼”和超时责任倒查机制，提高审批效率，2023 年市本级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73 个，同比增长 248%。坚持倒排工期、定期调度、动态考核，全力推动十大生态环保项目走深走实，2023 年完成投资 42 亿余元，为年度计划投资额的 110%。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2022 年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交办未完成整改的 9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 3 个，其余 6 个均已完成年度整改任务。

2023 年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交办的 17 个问题，制定印发了《贯彻落实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全市 2022 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调研报告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我局压实责任、加强调度、狠抓落实，目前已整改完成 10 个，其余 7 个均已完成年度整改任务。

2023 年我局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 5 件，其中主办件 3 件，会办件 2 件。局党组专题进行了安排部署，明确了责任领导、承办科室、责任人和办结时限，5 件人大代表建议已全部按期办结，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虽然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环境质量改善还存在差距。大气环境质量方面，不利气象条件影响严重，受年末全省传输性影响，我市出现 2 天重度污染天气。水环境方面，城乡生活污水收集处理不到位，部分生猪养殖场、牛蛙等特种养殖场污染防治不到位，畜禽养殖领域信访问题较多。基层环境监管能力薄弱，监督管理还有短板，综合施策、精准发力等还不够。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在改善环境质量上持续发力、久久为功。

1.加快推进美丽永州建设。以美丽永州建设为统领，锚定目标、真抓实干，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新永州，倾力打造“湘江源头”“千年鸟道”生态名片，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

2.坚定不移推进突出环境问题整改。严格落实领导包案负责制，全面实行整改任务清单化，对2024年必须完成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任务，每月调度提示、持续跟踪督办、严格闭环管理，确保年内完成。组织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回潮”，确保问题整改彻底、改到位。配合做好第二轮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3.坚持不懈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一是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组织实施九大攻坚行动，开展专项巡查执法，强化区域联防联控，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渣土运输管理，抓好露天焚烧管控，做到措施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确保完成省里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二是持续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坚决扛起“守护好一江碧水”的政治责任，落实县市区党委“五人小组”领导包保负责重点流域水质改善，全力推进七项专项治理行动，突出城乡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和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确保水质优良率达100%。三是持续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推进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持续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和典型行业周边土壤环境调查，对列入优先监管清单的地块按要求采取风险防控措施。强化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逐步实现污染土壤见底清零。四是持续深入推进“夏季攻势”。认真谋划并组织实施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严格落实月调度核查督办制度，严把工作质量，全面按时完成“夏季攻势”任务。

4.持之以恒推进绿色发展。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实现行政审批服务事项从“掌上可办”向“掌上好办”转变。开展“春风行动”，把解决地方、园区、企业和人民群众生态环境方面的“堵点痛点”作为突破点，切实为企业、群众纾困解难。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要求和减量替代办法。持续推进十大生态环保项目，完成年度投资25亿元。

5.全力以赴保障生态环境安全。持续开展防范化解重大生态环境风险隐患“利剑”行动，继续开展“四不两直”监督检查，全力推进“一单五制”落实，做到排查不留

死角、整治不留特例。深入开展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和重点排污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违法犯罪专项行动，突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区域监管执法，持续推进解决一批突出环境违法问题。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市住建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三区两城”“打好发展六仗”，着力“守安全、防风险、保民生、促发展、强队伍”，攻坚克难，真抓实干，推进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全面完成了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目标任务，获评 2023 年度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扬，实现了“三连冠”。

一、2023 年度履职情况

（一）重点项目建设迎难而上。城建重点项目开工 100 个，完成投资 104.76 亿元，分别占计划的 95.23%，67.08%。其中，全市十大城市建设项目开工率 100%，完成投资 39.14 亿元，占比 82.57%。湘江西路（九孔桥-永州大桥）于 9 月 28 日竣工通车，湘江东路（九嶷大桥-日升路）于 12 月 26 日竣工通车，首衡城如期开业，国际陆港加快建设，“零冷融城、中部崛起”步伐加快，中心城市“壮大一核”取得突破性进展。

（二）主要经济指标运行顶压上行。房地产市场保持平稳。全市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 444.32 万平方米，房地产开发经营税收 14.65 亿元，同比增长 30.92%；商品房库存 824.58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6.73%。建筑业支柱产业艰难进位。全市一级总承包企业达 23 家，建筑业总产值突破 411.08 亿元，同比增长 9.4%。红宇、天宇、新浩等三家本地企业进入全省前 15 强。

（三）民生实事真抓实干卓有成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63 个，争取中央、省级补助资金 3.88 亿元，发行旧改相关专项债券 12.82 亿元，占全省比例 23%，排全省第一。着力保交楼保民生，全市 52 个专项借款项目 16776 套保交楼任务，总交付 16169 套，总交付率 96.38%，排名全省第三，在全省会议作典型发言。全市未出现群体性赴省进京信访事件。“房票”安置工作获省委通报，沈晓明书记批示推广。保障性租赁住房 26 个项目 4511 套全部完工，租赁补贴 3389 户已全部发放。农村危房改造 1138 户，乡镇污水处理设施 150 个全部投入运行，各县市区出台政策开征污水处理收费；既有建筑加装电梯，开工 303 台（省定任务 268 台），竣工 227 台，竣工率 85%，排名全省前列。

（四）建筑领域安全专项整治成效明显。强化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全市安全生产总体形势稳定向好，市本级监管项目实现零事故、零伤亡；县市区一般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2 起、死亡 2 人，同比下降 33.3%。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超额完成省定任务。结构安全性隐患整治：全市 C/D 级经营性自建房整治 436 栋；C/D 级非经营性自建房已整治 1973 栋，整治率 98%（省要求完成 50%），排名全省前列。建设合法合规性问题整治：全市经营性自建房问题整治 4825 栋，82.8 万栋非经营性自建房问题完成认定。9557 栋非经营性自建房合法合规性问题已整治 5768 栋，整治率 60%（省要求 30%）。消防安全性隐患整治：经营性自建房中 61 栋重大消防安全隐患和 5206 栋非重大消防安全隐患，已全部整治。经营安全性问题整治 514 栋，东安县建立“县、乡、村三级房长”制度，宁远县成立“居民自建房管理事务中心”，建立全链条监管等经验在《湖南工作》刊发推广。

（五）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大力促成洽谈即服务、签约即供地、开工即配套、竣工即办证，全市 3000 余个项目审批实现“一网通办”，审批用时再压缩 40%。330 个项目完成联合验收并享受改革红利，从联合验收合格到出具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只需 5 个工作日，节约 3 个月左右的时间。园区重点项目实现“拿地即开工”，小区项目实现“交房即交证”。政府投资项目全流程审批用时压减至 45 个工作日以内，一般社会投资项目压减至 35 个工作日以内。工改举措获省长肯定性批示，典型经验被国级媒体推介。

（六）行业管理规范有序。强化招投标监管，依法监管国有资金投资的房建和市政招标项目 134 个，标后稽查项目 47 个，下发整改通知（执法建议书）共计 31 份。强化城建档案管理，接收 27 个项目的工程档案 6976 卷。强化工程造价管理，《造价

信息》由单月刊改为双月刊。超额完成建筑行业各类人才考培 10412 人次，占比 184.61%。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2023 年，我局共承办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建议 27 件，其中，主办 19 件（重点督办建议 1 件），协办 8 件。在市人大常委会和代表们的监督指导下，市政府强力推动，我局强化人大意识，突出实效，应办尽办，做到了见面率 100%，答复率 100%，满意率 100%。架设人行天桥 5 座，重点建议办理工作获评第二名。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尽管 2023 年住建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与高质量发展要求和广大人民群众期待还有一定差距。信访矛盾多，解决热点、难点问题超前谋划不够，创新解难办法不多；新形势下住建行业的长远规划思考研究不够深入，逆势赶超的制胜招数不多。中心城市首位度不高，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8.58%，仅高于娄底，新型城镇化产业支撑乏力，打造“一核一群两轴三圈”还任重道远。

四、2024 年工作打算

2024 年，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中央、省、市决策部署，锚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目标任务，着力推进住建行业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突出抓好“七个聚焦”：

一是聚焦“壮大一核”战略，推进“十大城建重点项目”建设，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加快“一核”建设，提高中心城区首位度。延续南北联城、相向发展战略，建设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补齐养老、托幼、就业、医疗、生活服务等功能短板，打造 15 分钟生活圈。加快县城为载体的新型城镇化。活化利用历史文化资源。

二是聚焦防范化解市场风险，努力稳住房地产市场基本盘。贯彻落实党中央作出“构建房地产业发展新模式”，引导行业转型升级，实现政府保障基本需求、市场满足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实施好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三大工程”。严格商品房预售制度，逐步过渡到现房销售，实现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

三是聚焦建筑业市场稳健运行，巩固建筑业支柱产业地位。扶持市内企业资质升级，全面推进“扩增量”行动，培育新增规模经营主体，实施“抱团发展”战略，加强统筹调度，提高 GDP 占比和财税贡献度。

四是聚焦人民城市为人民，抓好住建领域民生实事。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97 个、完成投资 25%。农村危房改造，落实“应保尽保、应改尽改”。乡镇污水处理重点抓好管网配套，建立智慧管理平台，提高专业化运营水平。多渠道筹措资金，完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27 个项目 4000 户。

五是聚焦统筹发展和安全，筑牢安全生产底线。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加大施工现场动态监管，强化工程质量安全管控，提升建筑品质。全面完成自建房“四性”安全隐患整治任务，确保“人不进危房、危房不进人”。

六是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常态化开展“走流程、解难题、优服务”行动，提升政务窗口为群众办实事的能力。深化“洽谈即服务、签约即供地、开工即配套、竣工即办证、验收即开业”“多测合一”“用地清单制+告知承诺制”、水电气“三零”服务等关键举措，结合具体项目打造改革典型案例。

七是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塑造忠诚、干净、担当的住建作风。深化主题教育，突出抓好政治建设、思想建设、队伍作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完善“清廉住建”制度体系建设，坚决杜绝“宽松软”，严守红线、底线、高压线。强化队伍作风整顿，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交通运输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市交通运输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关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聚焦“加快推进国家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建设”总体目标，

加速推进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推动全市交通运输工作持续保持了向上向好发展良好态势。我市获评全国绿色出行创建考核达标城市、入选“十四五”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工程创建城市，市交通运输局被交通运输部授予“综合运输春运成绩突出集体”，获评全省春运工作先进单位，冷水滩区获省政府“四好交通”真抓实干激励表扬，东安县获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激励表扬。

现将市交通运输局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2023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交通建设取得突破。2023年，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40.1亿元，占年度计划22.8亿元的176%，GDP核算指标实现赶超，公路运输周转量增速排全省第一，水上运输周转量增速连续三季度排全省第二。高速公路全速推进，衡永、永零、永新、零道、桂新5条高速公路同时在建，在建高速数量居全省第一。衡永高速、永零高速全面进入扫尾阶段，今年上半年可通车，永新高速已全线贯通，零道高速、桂新高速加速推进。成功召开永州市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招商推介会，为破解交通建设融资难提出了新思路。干线公路全面推动，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8亿元，为年度目标的150%。上大公路植物园段已建成通车；S231江华香草源至水口公路等项目前期工作进展顺利，年前有3个项目49.5公里实现新开工。农村公路稳步实施，超额完成省重点民生实事建设指标，全市共完成农村公路提质改造672.817公里，占目标任务606公里的111.03%；完成建设农村公路安防设施811.074公里，占目标任务653公里124.21%；完成危桥改造31座，占目标任务31座100%。水运建设提速加力，湘江永州至衡阳三级航道建设三期工程潇湘船闸完成临建工程建设，基本完成上游围堰填筑及基坑防渗施工，正在开展主体基坑开挖；浯溪二线船闸完成社会交通改道工程，已启动围堰施工和主体基坑土石方开挖。湘桂运河也迎来突破，自2023年全国两会被湖南代表团全团建议后，受到国家层面关注，省委省政府向李强总理专题汇报，毛伟明省长率队赴交通运输部等部委力推将湘桂运河纳入“十四五”建设规划，随后相继和毛万春主席、马捷厅长来永调研，交通强国部省共建合作协议正式签署，湘桂运河深化研究论证工作全面启动，该项目正逐步从战略蓝图转变为现实实践。

（二）交通行业管理日趋成熟。紧紧围绕“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工作目标，积极开展“平安交通”创建，大力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整治、铁路安全环境整治、安全生产“隐患清零”等行动，取得了良好成效。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2023年全市交通运输行业没有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道

路运输营运车辆事故起数、伤亡人数同比下降 37%和 48%，事故总量处于历史较低水平；全力打好高速公路“三保三大一创”工作翻身仗，桥下空间整治和非标广告牌治理成效显著；交通建设施工、水上交通连续三年保持“零事故”。2023 年，铁路安全环境整治被全国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部际联席会议工作简报作典型推介。

（三）交通养护成效明显。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巩固拓展“四好农村路”成果，“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工作处于全省领先。零陵区获评“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江永县、宁远县获评 2023 年度“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宁远县厦大公路被评为“湖南省最美农村路”。切实抓好公路养护、路域环境整治及货运车辆超限治理，扎实开展“安全防护精细化提升”等专项行动。

（四）运营服务逐步强化。持续优化交通运输服务举措，打造“湘易办”交通运输旗舰店，共办理各类审批事项 2 万余件，办结率、正确率 100%；扎实开展好保护“千年鸟道”工作，大力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国家公交都市、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清廉工程项目示范品牌创建等工作，祁阳、江华、江永、东安顺利通过城乡客运一体化示范创建省级验收，开通“95128”老年人乘坐出租车 24 小时服务热线，推进优质交通资源惠及南部县区工作，全面实施 14 周岁以下儿童凭有效证件免费乘坐城市公交等一系列惠民举措。

二、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等情况

自觉接受市人大的领导和监督，积极主动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汇报工作。始终坚持以“人大代表满意”为工作标准，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回复办理工作。2023 年，市交通运输局共承办代表建议 32 件，其中主办件 24 件，协办件 8 件。我们始终注重协调、强化创新，圆满完成了代表建议的办理任务，实现了办复率、与人大代表见面率、满意和基本满意率“三个 100%”。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交通基础设施总体偏弱。受地理环境、区域位置、经济发展及底子较差、财政支撑不够等现实因素影响，高速公路对外大通畅及成网格局尚未形成、内河航道等级偏低、高铁还未真正实现高速、民航发展相对滞后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仍然偏弱的局面未得到完全改观。

（二）交通建设压力比较大。当前，政府融资渠道收紧，县区财力有限，政府投资和配套资金越来越少，交通项目建设资金缺口更大，筹措更难，同时，受国土、环保等要素资源刚性约束影响，交通项目建设压力越来越大。

（三）队伍建设还有待加强。干部队伍结构不够合理，整体年龄偏大，“新鲜血液”供给不足，一些相对重要、特殊的岗位“后继无人”，难以满足当前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要求。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建设“国家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的总体定位，持续聚焦项目建设、行业管理和品牌塑造三方面重点发力。

（一）持续抓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推进在建项目，确保衡永、永零高速上半年建成通车，全面完成永新高速路面工程，零道、桂新高速完成部分路基桥梁工程；湘江永州至衡阳三级航道建设三期工程潇湘船闸完成局部闸墙到顶，浯溪二线船闸完成闸室底板浇筑。着力防范和化解风险，盘活处置G537蓝山祠堂圩至岭脚公路等停缓建项目；抓好重点民生实事建设农村“三路”430公里。大力谋划推进新项目，加快新开工G322祁阳市至黎家坪公路、S231江华香草源至水口公路、零陵区富家桥互通连接线等重要国省道建设，争取将永清高速、江永至桂林高速、东安至桂林灌阳高速等纳入国省高速公路网规划（修编）范围，全力配合做好湘桂运河深化研究论证工作。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破解项目资金难题，全面抢抓政策“窗口期”，做好专项债项目谋划包装工作，把握“十四五”交通发展规划中期调整机遇，进一步谋深谋实交通建设项目；持续扩宽招商引资渠道，全力争取引入社会资本建设永清高速等。

（二）守住安全生产稳定底线。坚守安全生产底线、红线，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一是抓实安全监管执法。扎实推进高速公路“三保三大一创”、“强执法防事故”、“打非治违”等专项行动，确保交通行业安全监管执法、“顽瘴痼疾”系统整治考核等进入全省第一方阵。二是抓实隐患排查整治。切实抓好道路运输领域及公路安全隐患排查，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全面落实铁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三年行动方案。三是抓实监管能力提升。强化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强化源头管理，抓好春运、节假日等重要节点和低温雨雪冰冻等极端天气安全防范工作。

（三）擦亮交通服务管理品牌。围绕加快实现“人享其行”，持续推动“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国家公交都市创建、城乡客运一体化示范县创建工作，围绕构建90分钟融入圈，根据客流量情况，争取新增国内航线，持续推动优质交通资源惠及南部县区，试点开行“定制客运班线”和“就医专线”。围绕加快实现“物畅其流”，大

力发展多式联运，深入推进大宗货物及中长距离货物运输“公转水”，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物流服务体系 and 农村寄递物流体系，降低物流成本，全力推进国家“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申报创建、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省级示范县创建工作。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水利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市水利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水利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贯彻“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水安全战略，着力构建防洪、饮水、用水和河湖生态四大水安全体系，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水安全保障。2023 年全市地表水水环境质量排全国第 10 位、全省第 2 位，水利建设质量工作考核为 A 级，第一、第二季度全省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执法评价排名第一。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水旱灾害防御保障有力。2023 年我市“前涝后旱”格局突出，前期发生了 10 轮强降雨 1 次流域性洪水，后期北部县市区发生短时局部干旱。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水利系统有效应对水旱灾害，扎实做好值班值守、监测预警，科学调度水利工程拦洪错峰、蓄水保供，确保了全市未垮一库一坝，确保了城市和重要基础设施安全，确保了未发生人员伤亡，确保了全市饮水安全、粮食丰收，最大限度减轻了灾害损失。科学调度涪天河水库全力削峰蓄洪，为江华、道县等县城削减洪峰流量 2200 立方米/秒，拦蓄洪水 2.1 亿方。在确保工程安全的前提下，全力纳洪蓄水，增蓄水量超 6 亿立方米，为后期抗旱打下坚实的基础。

2.水利工程建设扎实推进。全市落实各类水利项目资金 46.43 亿元，完成投资 45.5 亿元，投资完成率 98%。涪天河水库扩建灌区工程全面建成投入运行，2023 年完成投资 3.32 亿元。毛俊水库工程 2023 年完成年度投资计划 8 亿元，灌区主体工程通水达

效。零陵区何仙观水库可研报告已形成初稿，其他多个专题报告正抓紧同步推进。城市防洪工程完成投资 38756 万元，中小河流治理和主要支流治理项目完成投资 25787 万元。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建设进度达 100%。

3.乡村振兴水利基础持续夯实。全市完成农村供水项目建设投资 3.98 亿元，维修养护完成 1594 万元，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为 88.1%，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达 96.3%。开展集中排查整改行动，确保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动态清零，确保农村群众喝上放心水。重点推进 2023 年三项水利重点民生实事，恢复和改善灌溉面积 7 万亩，完成投资 5795 万元；农村小水源工程完成 1200 座山塘清淤，新增蓄水能力 280 万方，完成投资 6400 万元；136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完成投资 2.31 亿元，主体工程已全面完工。

4.河长制工作持续强化。始终扛牢源头保护政治责任，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在全省第三季度河长制推进会上作典型发言。压紧压实各级河长责任，市总河长率先垂范，洪武书记、爱林市长先后 4 次巡河调研，协调解决问题 6 个，市级河长带头知河、巡河、治河、护河，共巡河 43 人次，牵头解决 21 个涉河涉水突出问题。全面完成市级与省级、县区“智慧河长”平台互联互通。聚焦重点任务落实，统筹推进水岸同治，完成 65 条河湖健康评价，建成 13 条县级示范河、127 条乡镇样板河、5 个河长制主题公园、1 个河长制研学基地。复核水利部遥感疑似“四乱”问题图斑 7730 个，对核查属实的 735 个遥感“四乱”问题图斑及 30 个台账内河道“四乱”问题全面完成整改销号。严格水资源管理，推进流域水资源统一调度；加强水资源监测计量工作，我市 50 个取用水计量站点完成建设并接入省级水资源监管平台。推进国家节水行动，全面实行计划用水管理，持续开展高校节水和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巩固小水电清理整改成果，强化小水电生态流量泄放到位监管。

5.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现任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教育引导全局党员干部职工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党组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局领导以上率下，带头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从群众最关切的事情做起，从群众最不满意的问题改起，以“关键少数”带动“大多数”作风转变。大力开展清廉机关建设，实施“六抓六廉”、八个专项行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强力推进不敢腐、不想腐、不能腐。全局干部依规办事，遵纪守法，未发生违纪违规行为。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2023 年，市水利局不折不扣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按时完成了《关于全市农田水利建设情况专项报告》审议意见办理工作。积极配合市人大农业委做好全市农田水利建设调研及其他工作。2023 年办理人大建议 18 件，其中主办 14 件、协办 4 件。主办 14 件建议，领衔代表表示非常满意或满意，协办的 4 件建议在规定时间内向主办单位给予了答复。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虽然 2023 年我市水利工作取得了较快发展，但与高标准、高质量的现代化水利还存在着较大差距。

一是用水安全保障面临新挑战。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依旧薄弱，饮水保障水平还有差距，用水效率有待提升，工业园区用水保障程度不高。

二是防洪抗灾能力仍然薄弱。流域防洪能力不强，小型水利工程隐患问题突出，山洪灾害防不胜防。

三是水生态安全压力较大。湘江源头保护责任重大，水土流失治理任务艰巨。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1.切实抓好水旱灾害防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工作重要指示，锚定人员不伤亡、水库不垮坝、重要堤防不决口、重要基础设施不受冲击，保障城乡供水安全。强化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措施，贯通雨情、水情、险情、灾情“四情”防御。抓好汛前隐患排查整改，加强汛期 24 小时值班值守，强化监测预警，科学调度水利工程，全力做好防汛抢险技术支撑。

2.着力补齐水利设施短板。聚焦高质量发展，补足水利工程短板，改善水利设施条件。实施水利国债项目。毛俊水库工程计划完成投资 3 亿元，完成支渠工程建设和干渠扫尾工作，全面发挥灌溉效益。加快推进城市防洪工程、主要支流治理、中小河流和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抓好现代化灌区建设，实施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继续实施 2024 年全市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三年行动，积极解决群众急盼要解决的“中梗阻”渠道、淤积山塘清淤等农田灌溉问题。强化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健全落实水利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抓细抓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坚决消

除水利安全生产隐患。

3.有效保障农村饮水安全。持续开展农村饮水安全动态监测，确保农村供水有保障。指导县市区农村供水建立日常巡查管护制度和快速反应机制，对维修进度实行常态化监测，动态管理村集中供水工程维修养护名录，完成省厅下达的维修养护任务。积极筹措资金，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建设。进一步压实农村供水管理“三个责任”，完善“三项制度”，扩大水质检测覆盖面，并充分运用好水质监（检）测结果，确保供水水质合格。

4.持续推进水环境整治。坚持节水优先，加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进一步明确区域流域水权，严格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持续开展取用水违法整治。纵深推进河长制，坚持问题导向，严格水域岸线空间管控、持续开展“清四乱”，推动水利普查外河流河道划界，落实全市河流名录梳理复核。全力抓好河道采砂专项整治和河道保洁行动，大力清除问题存量，有效遏制问题增量，持续改善河湖面貌。切实强化全链条全过程监管，依法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制度，加强已批复项目事中事后的精准高效监管，依法严格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抓好小水电站标准化和绿色创建，因地制宜创建一批绿色小水电示范电站和安全生产标准化电站。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商务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全市商务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打好“发展六仗”，主动适应和积极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深入挖掘开放型经济的潜力，全市社零消费、外贸进出口、招商引资等商工作稳步推进，为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建设做出突出贡献。永州获评“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工作”先进市州，获评省政府真抓实干成效表彰。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聚焦重点，为高质量发展增动力

1.社会消费持续恢复。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03.39 亿元。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的十条措施》，采取“一对一”精准对接等方式，不断提高“个转企”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全年新增限上商贸企业 137 家。大力发展直播电商、跨境电商、海外仓等新业态，擦亮“老字号”品牌，4 家企业成功上榜省级“老字号”。

2.外贸根基不断夯实。全年完成外贸进出口总值 436.3 亿元，同比增长 5.2%。总量排名全省第 5 位、增幅全省第 2 位，为全省仅有的 2 个正增长市州之一，外贸实绩企业 437 家。坚持培育外贸产业集群，江华电机产业集群成功获批。大力开展外贸市场主体破零倍增行动，鼓励县市区培育外贸实体企业，推动业绩回流，全年破零企业 45 家。持续做强蔬菜出口优势，实施蔬菜出口“百亿工程”，蔬菜出口突破 100 亿元、货值和总量分别居全国地级市第 1 位、第 3 位。成功举办第六届东盟·湖南（永州）名优产品交易会。

3.招商引资卓有成效。全年签约投资 5000 万元以上重大项目 459 个，总投资 1265.68 亿元；全年实际利用外资 4063 万美元，同比增长 3.4%。持续推进湘商回归，全年新注册湘商项目 132 个，排名全省第 2 位，总投资 571.5 亿元，排名全省第 3 位，超额完成省定目标任务。

（二）强根固基，为经济发展添活力

1.通道建设迈出新步伐。开通了湘粤非铁海联运（永州陆港—深圳盐田港）果秀专列，实现了永州—蛇口港班列的常态化运营。永州陆港“两仓”建设持续发力，已完成选址及规划设计。

2.电子商务取得新优势。江永电商街评为省级数字商务集聚区，永州（蓝山）皮具箱包跨境电商产业带被认定为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带；江永县“人+货+链”三有农村直播电商模式在第七届中国农村电子商务大会暨 2023 农村直播电商案例成果发布会上获得全国县域案例冠军，并在全国复制推广。全年全市共新建村级电商服务站点 78 个，建设村播小站 15 个，新增年销售农产品 1000 万元以上的电商企业 3 家，新增开展跨境电商业务企业 16 家；新增 30 余种农特产品入驻电商平台销售。

3.对外投资彰显新成效。紧紧围绕“两对接一融入”，大力推进“永企出海”，促进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高速增长。对外投资、合同承包、劳务输出稳定增加，新增

境外投资企业 9 家；对非、对东盟合作不断深化，成功在 2023 年第三届中非经贸博览会期间举办永州陆港推介会。

（三）践行宗旨，为人民群众办实事

1.扎实做好民生服务。走访外商投资企业 28 家，收集外资企业问题、诉求及建议 20 余项，解决及回复 16 项；动员、指导 187 家外资企业对其投资经营情况进行了年报；摸底 194 家外贸企业生产经营情况，为 50 余家外贸企业切实解决 50 余条困难问题；3 个园区外贸综合服务中心，累计服务企业 500 余批次。新建改造农贸市场摊位 1800 个，超额完成既定任务。

2.积极助推乡村振兴。驻村工作持续推进，全村监测户 5 户、脱贫户 102 户，无一返贫。驻村工作在新田县全覆盖考核中金盆镇 17 个村排名第 3 位。向省文物局争取李氏公祠文物修复资金近 200 万元；推行全民“积分制”赋能乡村治理新模式。

3.抓实行业安全生产。深入推动“十五条硬措施”落实落地，全年召开 6 次党组会专题研究分析当前商贸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全年上报市安委办重大隐患 353 个，完成整改 353 个，整改率 100%，完成挂牌督办重大隐患销号 82 个。切实保障全年商贸流通领域零事故。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落实情况等

2023 年，我局共承办市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 16 件（主办 10 件、会办 6 件），主要涉及扩大消费、商业体系建设、招商引资和开放平台等方面，截至目前均已办理完毕，代表满意率为 100%。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形势，我局积极作为，推动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是消费增长乏力、外贸实体不强、招商效益不高等，具体来看：

1.消费复苏较为缓慢。一是国际国内经济发展环境影响较大。受国内宏观经济下行、消费市场疲软，老百姓购买力弱等因素的影响，零售行业发展较缓受经济大环境及疫情持续影响，社会消费整体处于乏力状态。二是市场主体相对较弱。全年新增限上企业 137 家，退库 91 家，净增仅 46 家。三是促消费活动拉动效应不明显。虽然全年开展了系列促消费活动，但由于参加活动的多为个体工商户或限下企业，对社零指标的

提升作用很小。

2.外贸回升形势严峻。机电行业、纺织服装、皮具玩具等整体下降 10%左右，制鞋行业整体向东南亚转移趋势较为明显，进出口下降 30%以上。全市工业园区实体外贸企业数量少、规模小，新引进外贸企业贡献率低。沿海城市政策优、竞争大，企业出于利益考虑，将进出口业务留存在广东，造成我市业绩回流工作难度加大。

3.招商引资面临困境。一是区域竞争日益激烈。周边地区加强对招商引资的政策扶持力度，对我市造成激烈竞争。二是产业基础相对薄弱。新引进的项目结构不优，大项目好项目相对少，缺乏带动力强的“链主”企业和核心引领项目，核心企业+配套企业链式发展的态势还不够明显。三是要素保障有差距。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有待完善，园区亩均税收、土地开发率、集约利用率较低。物流成本总体偏高。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局将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作为全年最重要的政治任务，围绕“八大行动”，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持续做好促消费、稳外贸、强招商等工作，推进商务和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

1.推进消费市场提质升级。力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千亿，增幅达到 9.5%以上；做好商贸企业年度入统，持续培育市场主体，新增限额以上企业 100 家；周密策划“2024 消费促进年”系列活动 200 场以上；着力引进电商平台，加快传统商贸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拓展网络零售市场，举办网上年货节、采摘节、数商兴农专场、电商促销等活动 22 场次以上；完成 1600 个摊位任务。

2.持续壮大外贸主体根基。力争外贸进出口总额突破 460 亿元，增长 10%；力争蔬菜出口突破 150 亿元，增长 25%；力促永州陆港、首衡城、道县集中验放场等平台外贸业绩有所突破；新增破零实体企业 30 家以上；外贸实绩企业数 450 家；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以及省级外贸特色产业集群试点县外贸业绩增长 20%以上，争取新增一家特色产业集群；举办好第七届东盟-湖南（永州）名优产品交易会暨第一届蔬菜博览会；实现市场采购、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有所突破。

3.突出“湘商回归”引领招商。全力做好湘商回归和返乡创业工作，新注册湘商项目、湘商投资累计到位资金增长 10%。强化以商招商、商（协）会招商等招商形式，创新开展市场化基金招商模式，力争打造全市统一招商数据平台。力争全市实际使用外资达 5000 万美元，引进投资 5000 万元以上项目 300 个。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永州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关心指导下，市文旅广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全市全力打造文旅千亿产业、加快建设文化生态旅游名城战略目标，只争朝夕抢抓文旅复苏机遇，凝心聚力共谋文旅融合发展，各项工作有力推进、亮点纷呈。我市成功通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复核并获得国家优秀等次，我局获评省文旅厅年度工作考核先进单位。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坚持政治建设，凝聚精神力量“强信心”。始终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加强党对文旅广体工作的全面领导。围绕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文化建设的战略部署，强化思想引领，不断守正创新，大力唱响强信心的主旋律。通过主题教育专题学习、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集中学习、局党组会议、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等多途径、多形式组织对习近平文化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进行学习研讨，对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建设世界旅游目的地的意见、全省旅游产业发展推进会精神以及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等进行研究部署，不断凝聚精神力量，努力推动永州文旅广体工作高质量发展。

2.坚持守正创新，文化传承保护“持恒心”。争取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4343 万元，列全省第二。国家文物局公布第一批古代名碑名刻，湖南 57 块，其中永州占 36 块。推进永州摩崖石刻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已向国家文物局上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申请表》，市人大立法出台《永州市摩崖石刻保护规定》。制定了《永州市文物传承保护三年行动规划》。第六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永州成功入选 17 项。推出“永州故事汇”系列短视频 32 期，全网点击量超过 1200 万次。

3.坚持惠民服务，丰富文体生活“暖民心”。成功通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

范区创新发展复核并获得优秀等次。在 2023 年湖南省“欢乐潇湘”群众文艺汇演中获得 5 个最佳作品奖（金奖）和 1 个优秀作品奖（银奖），总成绩名列全省第一。推出本土原创歌曲《走，去永州》，全网总浏览量超过 50 亿次。全年开展群文活动、送戏下乡 700 余场次。承办了湖南省第十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2023 年湖南省青少年水球、拳击、乒乓球锦标赛等系列体育赛事活动。市体校、江永县业余体校分别获得“国家高水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国家体育后备人才基地”称号。启动了湘江西路体育公园及文体驿站、宋家洲生态体育公园建设。启动全市应急广播系统建设。

4.坚持争先创优，文旅融合发展“筑同心”。2023 年，全市共接待游客总人数 5430.12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539.56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0.71%、44.93%。全市 22 个文生旅重点项目，2023 年度计划投资 40.82 亿元，实际投资 55.11 亿元，完成率 137.09%。共完成签约文旅项目 41 个，总投资 98.34 亿元。柳子街区成功创建为第二批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九嶷山景区顺利通过 5A 级旅游景区景观质量评审。2 条旅游线路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5 家景区成功创建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新增湖南省工业旅游示范点 2 家，湖南文旅新业态示范基地 3 家，湖南省乡村旅游重点村 3 家，湖南省五星级乡村旅游区（点）3 家。5 家单位入选湖南省乡村旅游“四个一百”工程建设名录。

5.坚持多措并举，文旅市场复苏“显决心”。聚焦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激发释放文旅市场消费潜力，促进文旅消费复苏和发展。围绕“千年打卡地·此处是潇湘”文旅品牌的持续营销推广，举办了第二届全国自驾俱乐部大会、第二届永州旅游发展大会、中国龙舟公开赛（湖南·永州站）、永州避暑旅游季、江永女书国际音乐旅游周等活动，持续制造文旅市场热点和爆点。2023 年中国龙舟公开赛（湖南·永州站）比赛现场观看人数超过 50 万人次，全网总浏览量超过 6.3 亿。《去“湘”当有味的地方》打卡永州美食。省政府工作简报推介永州文旅创新宣传。发起成立南岭旅游联盟，4 省 9 市共谋南岭区域旅游合作一体化进程。聚焦大湾区旅游市场，开通深圳—永州旅游专列，在广州、深圳高铁站、长沙地铁站投放文旅宣传广告，举办 2023 永州市文旅（深圳）推介会，全年大湾区游客数达 700 万人次。全市文旅广体行业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无重大旅游投诉，文旅市场总体平稳有序。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为落实好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全市文化生态旅游深度融合发展工作情况报告》审

议意见，我局高度重视，明确职责与分工，会同市直各相关部门和县市区，对照审议报告提出的融合效能不优、融合程度不高、品牌竞争力不强、基础设施不完善、专业人才匮乏、抗击疫情冲击能力较弱等问题，认真分析和深入研究审议报告提出的建议和意见，采取有效措施，全面推动文化生态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文旅产业加快复苏，文化生态旅游名城建设不断走向深入。

2023年，我局共办理永州市六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建议23件，其中主办14件、协办9件。代表建议聚焦热点话题，主要涉及文化、旅游、文旅融合、文物保护、公共文化服务等方面内容。在市人大常委会和代表们的监督指导下，市政府强力推动，我局全力以赴，应办尽办，做到了见面率100%，答复率100%，满意率100%。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影响永州文旅产业持续发展的困难和问题依然存在，如文旅产业结构不优、文旅企业实力较弱、文旅消费未达预期、旅游基础配套不完善、旅游服务质量不高、文化供给不足、优秀传统文化转化成果不丰等。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围绕省委沈晓明书记在永州调研时关于文旅产业发展的指示精神和市委市政府总体安排部署，以建设文化生态旅游名城、打造文旅千亿产业为目标，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旅业态、模式、产品创新，提升市场化、品牌化、融合化水平，积极“引客入永”，推动全市文化生态旅游深度融合和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全市接待旅游数量和旅游综合收入增长30%以上，过夜游客增长20%以上。

1. 聚焦文化惠民，狠抓公共服务。接续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持续做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非遗戏曲进课本、进课堂、进校园”“戏曲进乡村”等群文活动，广泛开展“欢乐潇湘”“乡村村晚”等群文品牌活动，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积极筹备永州精品文化艺术作品参加第八届湖南艺术节。推进文旅数字化发展，建设永州文化数字展览馆。

2. 聚焦真抓实干，抓牢产业发展。规上文化旅游企业培育30家以上，规上文化旅游及相关产业企业营收增速15%以上。实施文旅重点建设项目20个以上，年度投资不低于20亿元。大力开展文旅产业招商引资，充分发挥社会资本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性作用，全年签约5000万元以上项目40个，总投资不低于100亿元。

3. 聚焦业态培育，推进文旅融合。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深入挖掘舜文化、柳文化、理学文化、碑刻文化、瑶文化、女书文化等历史文化资源，打造更多文旅融

合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突出历史文化名城景区化产业化数字化发展，打造高品位的文化中心。九嶷山景区创成 5A 级景区，三公垒瀑布群、蓝山谷创成 4A 级景区。支持双牌县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力争打造 2 个 4C 级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创建 2-3 个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10 个星级乡村旅游区点。

4.聚焦宣传推广，做好“引客入永”。持续擦亮“千年打卡地·此处是潇湘”文旅品牌，聚焦粤港澳大湾区、长株潭等重点客源地，加强旅游市场营销推广，推进与携程、马蜂窝等知名 OTA 平台合作，做好南岭旅游联盟互联互通。组织开展春赏花、夏避暑、秋揽胜、冬赏雪主题文旅营销活动，办好永州第三届旅发大会及“一县一品”节会活动。加快推进“一码游永州”旅游服务平台的推广与应用。组织创作推出永州优秀传统文化系列丛书，鼓励和引导各景区景点加强自媒体推介。

5.聚焦转化利用，做好遗产保护。做好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和利用工作。推进永州摩崖石刻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工作，争取国家文物局将永州摩崖石刻列入中国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实施《永州市文物传承保护三年行动规划》。组织开展全国第四次文物普查。开展省级非遗工坊、非遗街区、非遗村镇示范点申报。加快江永女书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争取创建省级南岭瑶族（永州）文化生态保护区。

6.聚焦安全服务，优化市场环境。深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文化、旅游市场、文博单位等重点行业领域突出问题的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实施“游客满意在永州行动”，探索建立全市旅游服务标准体系，着力构建“标准化管理、人性化服务”旅游市场监管体系，倡导文明旅游新时尚，着力打造平安文旅市场，全面优化文旅市场环境。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市卫生健康委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市卫健委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城乡居民卫生健康“急难愁盼”问题，狠抓各项卫生健康重点工作任务，真抓实干、务实求成。我委在2024年全省卫生健康工作会议上作典型交流发言。市级深化医改获评省政府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

（一）深化医改迈出坚实步伐。医改经验得到中央、省级主要平台刊发和主流媒体推介，并得到省领导的肯定性批示。全域推进13个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试点推行城市医联体建设。市中心医院、市妇幼保健院、祁阳市人民医院入选省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示范性建设。医疗服务收入占比、平均住院日、药占比、百元医疗收入消耗的卫生材料等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监测指标排名全省前列。成功争取道县、蓝山县人民医院确定为省级边界类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单位。实行全市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南部县区公立医院全覆盖。全省首创“1+1+1+N”医师包村工作机制，以江永县为试点在全省率先开展村医层级管理，基本完成村卫生室医保门诊统筹。

（二）医疗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市中心医院、市中医医院顺利通过三甲医院复审。市妇幼保健院成功创建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市中心医院、市中医医院、祁阳、江华、道县人民医院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成绩全面提升。实施提升医疗质量及改善就医体验三年行动。统筹3000万元支持37个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市中心医院心血管内科、神经内科获评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培育项目，实现国家临床重点专科项目建设零的突破。道县、蓝山、江永人民医院为全省县级医院专科能力建设单位。建设23家县域医疗次中心，东安县和江华县被评为全省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示范项目。

（三）公共卫生服务高质高效。建立全市急危重症救治网络体系，新建成9个县级120急救指挥调度中心和38个急救站点，建设经验获全省会议交流推介。建成覆盖市县乡村一体化的四级糖尿病医防网络，完成糖尿病筛查11.77万人。全面完成6家县级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为超10万农村和城镇低保适龄妇女提供“两癌”免费检查。婴儿死亡率（1.81‰）、孕产妇死亡率（3.18/10万）等母婴安全核心指标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12家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全部完成。持续提升疫情预警监测和应急处置能力，获全省疫情应急处置技能竞赛个人一等奖（省五一劳动奖章）。祁阳市龙山街道启动全国“创建无结核社区”试点工作。建立健全生育工作机制，成立全市婴幼儿照护服务指导中心和全市托育综合服务中心，每千人托位数达3.83个。成功创建全国老年友好型社区2个，全省安宁疗护示范单位1个。

（四）健康永州建设有序实施。完成《健康永州“十四五”建设规划》中期评估。

全面实施 15 个健康永州专项行动。省抽查无烟党政机关合格率 100%。在中心城区打造 600 余亩健康主题公园，构建市、县、乡、村四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和城市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谋划实施人均预期寿命提升行动，全市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30.16%，提前实现了 2030 年预期目标。新田县入选全国健康县区建设优秀案例。新增健康乡镇、健康社区等健康细胞 1154 个。全力打好爱国卫生运动三年行动收官之战，全力以赴抓实中心城区国家卫生城市复审，道县、宁远、蓝山、江永、东安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县复审。

（五）坚决落实市人大执法反馈问题整改。2023 年，市人大将中医药“一法一办法”实施情况作为年度唯一的执法检查，并向市政府转交执法问题清单。在市政府安排部署下，市卫健委积极作为，全力以赴开展反馈问题整改。截至 2023 年底，市人大常委会提出的 41 条建议已落实到位 23 项，基本到位需持续推进 14 项，因条件限制暂未取得实际成效 4 项。夯实中医药发展基础，市人民政府与湖南中医药大学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全市 100% 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建有中医馆，中医全科医师实现乡镇卫生院和社区服务中心全覆盖。全面实施中医药康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市中医医院通过“三甲”复审，祁阳市、江华县顺利通过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创建验收。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用招聘、西学中、多点执业等方式增加中医执业（助理）医师 181 名，所有县级以上中医医院中医执业（助理）医师占比达到 60% 以上。推动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全市中医药产值将达到 111.5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8.5%，其中中药材种植产值 40.2 亿，中医药工业产值 71.3 亿。促进民族医药发展，江华县获评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县，成立瑶医药研究所和瑶医药学会并设立瑶医药发展基金。

（六）执行人大决议决定更加自觉务实。市卫生健康委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推动卫生健康行业依法治理。严格落实人大决议、决定及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建立相应工作机制，实行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办理落实，深化思想认识，及时与代表联系沟通，汇报办理情况，对难以解决的问题，组织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人大代表和群众的意见；根据具体任务，按职责对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进行任务分解、压实责任、统筹调度、逐月通报、限期办结，推动解决实际问题，提高办理质量。2023 年，市卫生健康委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议 27 件（主办 18 件、协办 9 件），做到每一件建议都及时办理、联系衔接、见面答复，人大代表满意率 100%。

2023年全市卫生健康工作虽然成效明显，但依然存在诸多问题短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优质医疗资源匮乏，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水平不强。南北区域医疗资源发展不均衡，市域外就诊率仍处于高位。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仍然任重道远，现代公立医院制度和薪酬制度改革推进缓慢，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不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保障、人才激励机制还不健全。医疗行风、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等防范化解风险工作任务艰巨。今后，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将聚焦问题“补短板、强弱项”，高质量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总体部署，坚持以健康为中心，以健康永州建设为统筹，以深化医改为抓手，改革创新，真抓实干，提升能力，争先创优，奋力推动全市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2023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真抓实干、开拓创新，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退役军人工作在省对市绩效评估中获A等次。我局获评部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全省退役军人信访稳定工作成绩突出、全省退役军人事务网络评论工作先进单位，“一部一站”紧密协作机制被中央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重点推介。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3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转化人力资源，服务大局更显担当。完成19名转业军官、236名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含退出消防员）、1名军休人员和1名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人员的接收安置任务。在全省成立首家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学院，遴选10家培训机构组建教育培训联盟，组织适应性培训760余人、技能培训282人，协助275名退役大学生士兵复学。举行分行业、高频次、小规模招聘会39场，达成就业意向800余人。举办第三届退

役军人创新创业大赛，推荐东升农旅科技有限公司荣获全省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大赛二等奖。开展退役军人投身乡村振兴当先锋主题实践活动，遴选10名就业创业导师，打造10家市级就业创业示范基地（企业）。开展“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为12580名退役军人个体工商户建档立卡。

（二）深化思政引领，尊崇氛围更加浓厚。大力宣传退役军人典型事迹，各级媒体宣传报道退役军人典型事迹200余次，陈振华获评全国优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刘启平、谢红军分别获评2023年度湖南省“最美退役军人”、“最美拥军人物”，遴选发布全市10名“最美退役军人”，退役军人正能量充盈网络空间。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建设，有序推进永州市烈士纪念园扩建，完成东安烈士纪念园提质改造。举行清明祭英烈活动，全市开展烈士纪念祭扫活动31场次，网上烈士祭扫127万人次，163名烈士家属赴广西祭扫平稳有序。组织参加全省英烈讲解员大赛，安欣同志荣获二等奖，学习英烈、尊崇英雄在永州蔚然成风。

（三）优化服务保障，民生福祉更有温度。以创建第十一届全省双拥模范城为抓手，开展“走边关、联基层、暖兵心”等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年系列拥军活动。发布首批优待证优待目录清单，使用场景延伸到交通出行、文化旅游、金融保险等多个领域，优待证的含金量不断提升。全市走访慰问驻永部队57个、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5.4万人次，送立功喜报1310份，帮扶解决各类困难3182个。为74名残疾人员办理伤残评定。开展医疗巡诊和送医送药活动、惠及1000余人。推进“听障关爱”“守护光明”等“情暖老兵”系列活动，47名困难退役军人受益。

（四）强化权益维护，稳定基础更为坚实。制定重大风险防控工作方案，建立134名网评员队伍，加强风险监测防范。稳慎推进“两参”人员身份认定核查。抓好矛盾攻坚，落实“三到位一处理”要求，化解到国家信访局重复信访件7件。全市涉退人员赴省进京上访数量断崖式下降，从2019年至今，到市、到省、到部信访量分别下降84%、87%、84.6%，居全省市州前列。全国“两会”、清明等重要节点，退役军人赴省到部上访为“零”。

二、2023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我局2023年未收到有关退役军人工作的决议、决定，常委会交办审议意见、常委会主任交办事项、人大代表议案建议等。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的不足和问题，主要是：一是稳定基础还需加固。“燃点低”“爆点多”的形势还没有根本改变，特别是“两参”人员身份认定核查工作的开展，聚集上访风险增大，个别县区对辖区内影响稳定的苗头隐患不敏感、反应慢，基层服务站的风险感知能力不够强，信访事项办理仍有“案结事不了”的现象。二是基层基础还需夯实。县级以上服务中心（站）在力量配备、资金保障等方面存在不足，工作人员流动性大。优抚医院、光荣院、军供站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干部队伍政策水平、做群众工作的能力还需提升。三是服务保障还需提质。信息化服务水平还不高，服务对象情况动态掌握不够，教育培训和就业服务针对性还需增强，困难帮扶手段还不够丰富，服务保障的便捷性、精准性还有不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局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坚持讲政治、守底线、优服务、创一流，持续推进“三个体系”建设，聚力矛盾问题攻坚化解，推进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立体化推进思想政治引领。强化宣传引导，建立退役军人典型资源库，组织“最美退役军人”“最美拥军人物”学习宣传，做好全国、全省模范退役军人和双拥模范推荐工作，开展“百千万”老兵宣讲活动，即市百场、区县千场、乡村万场宣讲活动，大力营造尊崇军人、尊重退役军人的浓厚氛围。弘扬英烈精神，支持市烈士陵园扩建，规范烈士纪念设施标识标牌，推进清明祭英烈、红色九月、烈士寻亲等活动，推动英烈事迹进机关、进军营、进校园。

（二）多维度服务部队备战打仗。加密军地协调，健全军队人员派驻运行机制，落实军地互提需求、互办实事的“双清单”制度，主动帮助解决部队练兵备战遇到的困难。加大拥军优属，推进“城舰共建”，组织“情系边海防官兵”等拥军优属活动，助力随军家属安置就业，推进军人子女教育优待，解决官兵后顾之忧。加强拥军支前，建强拥军支前保障队伍，做好战时退役军人动员、拥军优属潜力准备，提升优抚医院、军供站平战转换能力，做好零陵荣军优抚医院立项工作。

（三）实打实提升安置就业质量。全力完成安置任务，科学制定安置计划，畅通安置渠道，按时高质做好转业军官、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和退出消防员、军休人员等接收安置工作。大力促进就业创业，发挥就业创业学院平台作用，开展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组织“春风行动”等系列招聘活动。拓展与大湾区军创企业园等合作，

拓宽退役军人向南向海就业渠道。深化投身乡村振兴当先锋主题实践活动，举办创业创新成果展陈等活动。着力拓展平台渠道，持续培育“兵支书”，打造军创企业家红色志愿服务品牌，建立退役军人国防教育辅导员培养机制，推动企事业单位、兵教师、消防员等专项招录，引导退役军人在各行各业大显身手。

（四）全方位增强服务保障质效。做好优待抚恤工作。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抚恤补助待遇，完善“五位一体”医疗保障体系，建立优抚医疗巡诊队，扩大优抚对象短期疗养、医疗巡诊和送医送药覆盖面。适时推出电子优待证，拓展优待目录清单，丰富优待场景。做优军休服务管理。推进智慧军休建设，探索社会化养老新模式，为失能失智、独居空巢军休人员提供个性化服务，建好永州军休大学，落实军休人员“两项”待遇。做实困难帮扶援助。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加大困难帮扶援助力度，开展“为老兵办实事”活动，将退役军人“盼的事”变成“干的事”。

（五）一盘棋守牢安全稳定底线。抓源头治理。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退役军人信访“三无”（无进京访、无集体访、无负面舆情炒作）县创建活动，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将隐患防范在先，处置在小。抓风险防范。紧盯清明等重要节点和“两参”人员身份认定核查等重点，制定风险防控工作方案，完善舆情引导、应急处置预案，做到业务工作与风险防控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抓合力攻坚。加强部门协调联动，在情报互通、力量支援、手段运用上互相支持，一有情况互通有无、协同作战，防止单打独斗、各自为战。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应急管理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永州市在全省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年度考核中，排全省第一名且获得优秀，获评省政府真抓实干安全生产激励；在全省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考核中，排全省第一名；绩效考核涉安全生产工作得分排全省第一。现将 2023 年度全市应急管理工

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去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应急管理部门锚定“三坚决两确保”任务目标，坚持“主动防、超前治、科学救”，落实“四最”工作要求，在风险防范化解和安全治理上取得明显成效，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 39.8%和 44.4%，直管的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行业领域实现“零事故、零死亡”，全市未发生较大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一次性死亡三人以上的非生产经营性事件。

（一）以政治建设为纲，应急队伍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以党管干部为根本原则，把握应急部门政治机关、准军事化纪律部队要求，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精神培根铸魂，提高党委班子驾驭全局的能力。以制度建设为基本遵循，制订了《中共永州市应急管理局委员会“七议”制度》和《“七议”清单及责任分工》，强化党委议事规则，向管理要战斗力，向制度要执行力，提高党委班子善谋实干的能力。以“三表率一模范”为重要抓手，紧抓全市应急系统基层班子、队伍建设，努力铸造一支让党和人民始终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应急管理铁军，提高党委班子固本强基的能力。以党风廉政建设为红线底线，推进“镜鉴”以案促改专项活动，保持对不正之风、不良风气的高压态势，提高党委班子拒腐防变的能力。

（二）以生命至上为本，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两清两到位”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市委市政府领导成员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明确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和任务。量化考评机制，制定“抓隐患治理，比安全成效”六张表格，推动县市区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落实。对 14 个县市区开展安全生产综合巡查，以巡查压实属地和行业监管责任。制作全市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曝光典型事故，聚焦问题、警示震慑，提高治理实效。“三查一曝光”推进专项整治。运用“四双”工作法，集中整治大型综合体、“九小场所”火灾隐患，持续打击烟花爆竹“四超两改”，扎实推进道路交通、燃气、危化、工贸、自建房等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排查重大隐患 13791 个，完成整改 13599 个。“三比三严”提升监管执法能力。市直 8 个部门在全省安全监管执法质量排名靠前，办理的 5 个执法案件入选省级及以上典型案例，新田县成功办理并经法院判决全国第二例、湖南省第一例消防安全领域危险作业罪案。

（三）以事先预防为主，防灾救灾减灾能力明显强化。推进“一网四图”与行业

安全监管深度融合。探索应急综合监管体系和应急指挥调度体系“一网四图”与行业领域监管的深度融合，在安全生产的道路交通安全监管、自然灾害的森林防灭火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具体应用和经验做法获应急管理部、国普办肯定。2023年发生较大森林火灾1起，同比下降96.4%，接报森林火情热点56个，均及时有效处置，没有致患成灾。推进灾害预警与应急响应协同。调整以防为主应急预案体系，实行分类监测、分级预警，把事故后启动应急响应转变为事先预警叫应，将政府、部门的应急响应向预警前置一大步。成功应对11轮强降雨过程，东安县“7.19”舜皇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局滑坡地质灾害成功避险避灾案例获应急管理部风险监测减灾司专题通报表扬。强化应急救援能力。提升森林防灭火“备足打大”和地灾防汛抢险应急队伍专业能力，举办永州市2023跨区域森林火灾扑救实战演练、双牌“10.17”森林火灾复盘推演、永州市2023年洪涝灾害应急演练等3次大型综合性应急演练和桌面推演，提升实战水平。

（四）以固本强基为要，基层应急能力显著提升。按照“两清两到位”工作思路，推动乡镇街道落实以乡镇为网格的隐患排查全覆盖、以乡镇为网格的执法资格及执法能力全覆盖，全力守住安全底线。推动委托监管执法。各县市区下放安全监管执法权限共1196项，乡镇街道办理简易程序办案数25280件，结案率100%，有效化解基层监管“看得见管不着”问题。推动一线风险隐患排查。推进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指导县、乡两级学习运用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并落实重大隐患“一单四制”闭环管控。强化基层风险处置能力。推动县乡投入1.53亿余元，重点配备“以水灭火”森林火灾救援装备物资，基本实现“一乡一消防水车、一消防水泵一无人机”。每个村、社区建立了一支不少于10人的应急队伍，做到有汛防汛、有旱抗旱、有险抢险、有火打火，提升了基层第一时间应急处突能力。

二、2023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2023年，我局承办人大代表建议6件，其中主办件2件，会办件4件，主要涉及应急物资储备、突发事件应对和处置、森林防灭火体系建设等方面工作。人大代表建议均圆满完成，见面率、办结率和满意率均为100%。一是助推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升。对蒋小三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完善我市应急物资储备工作的建议》和邝琳等代表

提出的《关于提高应对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的建议》，我局从推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强应急救援队伍、健全应急指挥机构、完善应急物资储备机制等方面结合应急综合监管和应急指挥调度“一网四图”，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二是提升森林防灭火能力。对奉秀娟、赵小嫦、盘利利、魏新林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市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建议》《关于全市统筹建设森林防灭火可视化监控系统的建议》《关于加强我市森林防灭火基础工程的建议》《关于全市森林防火体系共建共享的建议》，我局立足应急管理“综合防、协同抗、主导救、统筹助”职能定位，充分发挥森防办牵头抓总作用，积极向上争取永州市森林消防队伍能力建设项目资金 4039 万元，完成祁阳市、双牌县、新田县、宁远县、蓝山县、道县、江华县等 7 个森林火灾高风险县市的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建设。三是巩固省人大常委会“一法一条例一规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成效。2023 年 8 月，省人大常委会对我市开展“一法一条例一规定”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发现并交办的 33 个问题隐患，已完成整改 35 个，正在整改中 1 个。东安县养老机构安全整治的经验做法获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乌兰批示表扬，市安委办刊文推广。四是全力加快应急体系能力建设。根据市委《关于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部署大兴调查研究的实施方案》和市人大常委监督工作计划，7 月 17-21 日，市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副主任周益志率队，重点围绕应急指挥体系、救援能力、应急物资等建设情况开展调研，针对信息化建设有待加强、预案体系有待完善、救援补偿机制有待建立、队伍待遇与职业特点不匹配等问题，我局推进应急综合监管和应急指挥调度体系“一网四图”建设，在森林防灭火、交通运输监管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印发市级 13 部专项应急预案，率先在全省完成基层预案编修任务；提请财政部门按照专职消防救援队伍标准保障待遇，目前还在衔接中。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近年来，全市应急管理工作稳中求进，为经济高质量发展创造了安全稳定的环境，但与市委市政府要求、与人民期待相比还有差距。一是风险仍处高位。我市水旱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气象灾害等灾种分布地域广、发生频次高，特别是极端天气带来的风险与交通、消防、危化品和烟花爆竹、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风险交织叠加、事故易发多发。二是思想存在偏差。一些地方党政领导安全发展理念树得不牢，不善于统筹发展和安全。一些部门行业监管责任不够到位，推诿扯皮、光说不练、防线失守时有发生。企业和从业人员普遍存在重利益、轻安全，投入、培训、管理不到位的问题突出。三是能力亟需提升。应急管理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较低，

监测预警、监管执法、辅助指挥、救援实战、社会动员能力有待提高。县乡基层监管力量摊薄、“小马拉大车”，与面临的安全监管形势不匹配。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我们将继续把市人大常委会的鼓励和鞭策转化为做好工作的强大动力，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为指引，锚定“三坚决两确保”任务目标，聚焦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突发灾害事故主责主业，推进安全守底行动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为永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林业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现将 2023 年度林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林草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坚定不移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聚焦全面推行林长制、国土绿化、森林防火、油茶产业发展、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重点任务，不折不扣抓落实，全心全意谋发展，自觉在服务大局上想问题、做工作、求实效。特别是蓝山县“千年鸟道”发生零星非法捕鸟问题以来，林业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中央、省和市领导同志批示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立行立改、边查边改，牵头推进保护“千年鸟道”安全专项行动，聚焦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日常管理、市场监管等重点环节，多措并举，持续发力，建立健全候鸟等野生动物保护长效机制，全力保障“千年鸟道”长远安全。

2.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的重点任务指标。林业主要经济指标达到预期。

完成林草总产值 527.36 亿元，居全省第三；同比增长 6.99%，居全省首位。争取到位林业项目资金 6.8 亿元，同比增长 16.84%，约占全省的 11.04%。纳入 GDP 核算基础指标的 3 家林业基层单位工资总额增速均超过 10%，达到预期。森林防火形势安全平稳。深入开展“林长制+森林防火”固本强基年活动，建成林火阻隔系统 2537.99 公里，消防蓄水池建设 2.2 万立方米，接报森林火灾 1 起，彻底扭转森林火灾多发频发的被动局面，打好打赢了森林防火翻身仗。国土绿化提质扩面增效。完成人工造林 19.08 万亩、退化林修复 23.11 万亩。持续推进省级生态廊道建设。在湖南全民义务植树网上线“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活动项目 138 个，总量排全省第一。支持市植物园成功创建国家级 4A 景区，指导推荐宁远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绿色产业发展来势较好。完成油茶新造 13 万亩、低改 27.82 万亩，油茶生产任务完成量排全省第一。支持鲁丽木业产业园区建设并正式投产。全市竹木加工、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林下经济、林业碳汇等绿色产业蓬勃发展。森林资源管护严格有力。加强用地要素保障，受理建设用地项目 627 个 2164.6 公顷。严格执行林木采伐限额管理，使用采伐指标 98.36 万立方米，占采伐限额的 62.84%。全面完成县域生物多样性资源调查，发现新种 4 个、疑似新种 2 个、省级新记录种 31 个。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21.75 万亩，成功撤销松材线虫病宁远县疫区。扎实推进森林督查问题图斑核查和整改，实现破坏森林资源案件和面积双下降。获评全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突出单位。古树名木保护科学有效。严格落实《永州市古树名木保护条例》，持续推进“一树一策”抢救复壮试点工作，东安古银杏、金洞古楠木和双牌古银杏群入选全国“双百”古树。林长制工作常态化运行。各级林长带头履职尽责，常态化巡林护林，全面推行“三单一函一简介”，扎实推进智慧林业、乡镇林长办和林业站一体化工作，102 个乡镇完成站办一体化建设，市县乡林长办配置工作人员 995 人，林长制基层基础有效夯实。服务中心大局成效明显。圆满承办首届湖南油茶节、2023 年湖南生态旅游节暨第十四届湖南·阳明山“和”文化旅游节、永州市首届花博会暨宋家洲欢乐游园等大型活动，顺利举办全省古树名木保护、杉木良种示范推广、油茶实用型技术等业务培训活动，反响良好。

3.多措并举为民办实事解难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深入推进主题教育，认真落实“四下基层”，局领导班子带头开展调查研究，主动认领油茶、竹木产业、安全生产等 5 个调研课题，梳理发现问题 34 项，落实整改措施 135 条，努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主动做好审批服务。全年受理涉林行政服务事项 109 项，全部进窗实现“一站式服务”，均在 4 个工作日以内办结，为群众办事提供了便利、提高了时效。有效

改善基础设施。投入资金 1400 余万元,建设标准化林业站 5 个、改(扩)建林区道路 133.5 公里、改造林场管护站点 15 处 3 万余平方米,有效改善林区林农生产生活条件。大力争取惠民政策。争取油茶大县项目资金 9160.81 万元,同比增长 88.18%,油茶生产补助比例从 10%提高到 30%左右。选聘续聘生态护林员 3206 名,争取财政补助工资 1 万元/人/年。提供林业生态项目建设相关就业岗位 1.5 万余个,人均增收 6000 余元。深入开展“三湘护农”专项行动,督导惠民资金按时发放、足额发放。

二、2023 年度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坚决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严格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认真办理市人大交办的各项工作,自觉把林业工作置于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之下,自觉做到科学行政、民主行政、依法行政。在具体工作上,重点抓了两个方面:一方面,积极配合立法工作。推动出台《永州市森林火源管理若干规定》。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安排部署,在市人大法制委、农业与农村委的具体指导下,我局作为牵头起草单位,深入开展调研,广泛征求意见,积极主动协调,高质高效起草《规定(草案)》,并顺利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和表决,报请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已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有效推动森林火源管理从“有章可循”转向“有法可依”。同时,积极配合《永州市候鸟保护若干规定》立法项目的前期调研,并正式列入 2024 年立法项目。另一方面,认真办理人大建议。将建议办理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局主要负责同志牵头抓总,高度重视、高频调度,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组建工作专班,对建议逐一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科室、经办人员、办理时限和质量要求,倒排工期、有序推进,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全年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16 件,其中,主办 11 件,均实现办复率、见面率、满意率三个 100%,切实做到让人民满意、让代表放心。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总结成效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林业发展中存在一些问题和短板,主要表现在:林长制基层基础还不完善。市级林长制工作机构未单独设立,县、乡级林长制工作机构还不健全,基层林业队伍老化弱化,护林员待遇保障水平较低,护林员履职能力还有差距,巡林护林质量不高。森林资源监管还有差距。林业资源管理还较为粗放,智慧智能化水平不高,在资源监管和评估、风险防范等方面还不够精准高效,

各县市区违规占用森林资源问题时有发生。野生动植物管护还有不足。去年10月以来，蓝山县、零陵区等地发生零星非法捕鸟问题，暴露出我市候鸟保护工作中存在末端责任落实不够到位、宣传引导不够深入、执法打击不够严格、基础建设还有短板、社会参与还不充分等问题。林草生态效益有待提升。虽然我市森林覆盖率、蓄积量和各类森林载体数量均排全省前列，但亩均蓄积量不高、森林景观效果不优等问题仍然存在。此外，林业产业链不长、产品附加值不高，整体上还处于“大而不强”的阶段，全市1300余家林业企业中只有160余家规模企业，产值上亿的不到20家。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持续发力，认真加以解决。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衷心感谢各位对林业工作的重视、关心和支持。展望新的一年，林业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认真履责、主动作为，奋力开拓永州林业发展新局面，努力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永州作出新的林业贡献。

2023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市人大的依法监督和省市场监管局的精心指导下，市市场监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和打好“发展六仗”，统筹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真抓实干、守正创新、加压奋进，高质量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市消委荣获全国消费维权先进集体，市局获评全国药品监管统计数据上报示范单位，市食检中心获得国字号、全省市州唯一CNAS实验室认可，冷水滩区梅湾市场监管所获评全国首批“五星”示范所；商事制

度改革荣获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扬，市局获评全省打好优化发展环境持久仗表现优异单位、全省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系统先进集体；省政府《政务要情与交流》《调查与研究》3次推介我市市场监管工作经验，“一照通”改革得到毛伟明省长点名表扬，“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调查连续10年保持全省前3，质量工作、商事制度改革、食品药品监管等10项工作在全市或全省系统会议上作交流发言，洪武书记专程赴省局对接工作，洪武书记、爱林市长和省局俊君局长均充分肯定全市市场监管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突出政治建设，党建引领激发内生动力。政治建设全面加强。严格落实政治理论学习“上下同题”和“第一议题”制度，全年召开党组会32次、举行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党员干部讲“微党课”100余次，组织观看教育片33场次，开展红色教育200余人次。主题教育扎实有效。组织专题研讨5次，集中10天时间举办读书班，党组书记专题辅导1次、讲党课3次、下沉基层所接访3次。局领导班子成员认领13个调研课题，走访210多次，帮助解决问题280余个，完成调研报告13篇。建立完善了10余个管长远、固根本的长效机制。《市委主题教育简报》先后4次推介我局主题教育成果。廉政建设纵深推进。持续推进“清廉市监”建设，聘请行风监督员10名，机关18个关键岗位负责人公示履职承诺。在全市系统扎实开展行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35项，已全部整改到位，通报全市系统行风问题典型案例3个。

（二）聚焦“三高四新”，服务发展勇于担当作为。开展营商环境优化行动。全省率先“一照通”改革，获评全省“放管服”改革“十大品牌”之一，得到毛伟明省长点名表扬，省政府《调查与研究》《湖南卫视新闻联播》《湖南市场监管》专题推介。企业开办办理环节压缩到2个、提交材料精减到6份、办理时间压缩到1个工作日以内。全市企业年报率97.28%、居全省第2。全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部门覆盖率、任务完成率、结果公示率100%，“互联网+监管”各项指标完成率100%，均居全省第一方阵。开展经营主体培育行动。全市净增经营主体5.91万户，其中净增企业2.29万户、完成“个转企”988户，均超额完成省定发展预期。截至年底，全市实有经营主体43.3万户，其中企业9.4万户，企业占比21.72%，同比分别增长15.8%、32.4%和14.2%。开展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召开永州市质量大会，举行第二届永州市市长质量奖新闻发布会，全面推行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申报首届“湖

南名品”认定 36 个，参与起草国家标准 3 项，完成 92 项标准化任务，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 502 项，探索市县共建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模式获省局推介。开展知识产权促进行动。全市新增专利授权 2045 件，新增高价值专利 45 件，新增商标注册 3542 件，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助企融资 3.47 亿元。

（三）坚持人民至上，维护民利实现新的突破。法制建设全面加强。制定法治市场监管建设评价方案，制定《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从轻、减轻、不予处罚情形规定》，组织开展专项执法案卷评查 2 次，评查案卷 156 个。公平竞争政策全面实施。审查清理涉及市场经济活动的现行有效政策措施 1246 件，废止 7 件、修订 1 件。办结不正当竞争案 32 件，受理举报涉嫌垄断线索 11 起、处理 9 起。重点领域监管全面落实。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办结案件 2612 起，其中价费违法案 102 件、广告案 72 件、传销案 1 件，7 个案例入选全省典型案例，居全省前列。消费维权全面强化。依法处理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 13240 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353 万余元，立案查处 89 件，销毁假冒伪劣产商品 36 吨、价值 28 万元。

（四）落实“四个最严”，安全底线全面守紧守牢。严控食品安全风险。在全省率先全域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新成功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 1 个、3 个县区已迎接省级评审。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机制督导包保率、完成率、覆盖率均 100%，得到省局通报表扬和“学习强国”等媒体推介，省政府《政务要情与交流》2 次推介我市创建经验。严查药品安全隐患。抽样监测药械化 445 批次，办结案件 547 起，移送涉刑案 15 件。严防特种设备安全事故。专项整治行动发现隐患问题 2040 个，停运特种设备 37 台，查办案件 193 件，成功协助处置 2023 年“6.19”液化气泄漏事件。严管重要工业产品质量。抽样检测重点工业产品 843 批次，不合格样品 32 批次，产品合格率 96.2%，查办案件 292 起。“千年鸟道”安全顺畅。查办野生动物经营案 4 起，其中涉及野生鸟类案 2 起，实现市场不卖、网络不售、餐馆不做目标。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始终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的办理工作，将其作为强化人大意识、主动接受监督和进一步促进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的重要抓手，虚心听取代表意见，主动沟通、认真履职、精心部署、压实责任，努力办好办细办实人大代表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全年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12 件，主办件 2 件、会办件 10

件，已全部按时办结并答复，主办件办理全部为 A 类，征求代表意见满意率为 100%；市人大问题跟踪监督审计整改 6 个问题高质量完成，在市人大组织的现场测评中排 8 个市直单位第 2。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经营主体质量尚有差距。经营主体质量不高，结构不优，企业占比虽达到 21.72%，同比提升 2.7 个百分点，但仍低于全省平均水平，排全省第 9 位。

二是“两个强市”短板亟待补齐。由于历史原因，全市质量基础薄弱，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仅为全省平均水平的 15%左右。

三是“三品一特”风险不容忽视。监管力量与监管任务不匹配，监管方式还比较传统落后，少数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生产经营和使用主体履行主体责任不到位，安全风险依然存在，需持续加大整治力度。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 年，全市市场监管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两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局工作部署，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深化党建引领提质，大力实施经营主体强身、知识产权促进、质量品牌提升、市场安全筑底、监管能力夯实、市场秩序维护行动，以高水平市场监管服务永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统计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报告 2023 年度统计工作，敬请审议。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

的一年。在市委、市人大、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统计工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服务中心大局，加强统筹谋划，主动担当作为，用数据记录变化、用监测描绘轨迹、用分析服务决策，以统计之能服务高质量发展之为，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统计保障。

（一）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我们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等文件的再学习，在全市“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专题培训班”专题报告，压实防范和惩治统计数据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树牢正确的政绩观、发展观，推动统计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二）主题教育走深走实。聚焦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深入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积极开展研讨交流，主动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汲取奋发进取的智慧和力量，为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凝心聚魂。开展读书班3期，开展“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树立正确政绩观”专题研讨5次。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深入开展“走基层、找问题、想办法、促发展”活动，帮助解决问题19个，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7篇。

（三）“五经普”推进有力有序。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在党的二十大召开后开展的首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列入全市重点工作。我们坚持高位推动与经验推广、上下联动与部门同步、单位清查与专项治理、普查全面统筹与专业深度参与、坚持激励引导与督查督导、有效保障与宣传发动“六个结合”，组织8694余名普查指导员、普查员严格按照普查方案开展经济普查，摸清全市经济家底、反映发展面貌。充分利用部门大数据挖潜增效、查疑补漏、普全普准。全市底册核实率100%，其中单位清查上报数10.1万个，与“四经普”相比为179.6%，个体户清查上报数63.2万个，与“四经普”相比为197.2%。

（四）统计专项治理提质提效。坚决扛牢专项治理政治责任，高强度、大力度推进统计造假专项治理行动，将防治统计造假纳入主题教育重要内容，以专项整治为契机提升数据质量，推动“不敢假、不能假、不想假”良好生态形成。全市扎实开展自查自纠行动和“一套表”调查单位专项清理工作，对核实问题进行立行立改，对不符合统计入库标准、停产停业的单位应退尽退，做实当期数，进一步提升源头数据质量。

全力配合省委巡视统计专项监督检查巡视组工作，扎实推进整改，反馈 11 个问题均已整改到位，得到省局肯定。落实省委省政府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12 条措施、构建良好统计生态 17 条措施，制定统计工作行为规范、统计造假约谈办法等制度，以“刚性之制”托起“真实统计”。

（五）经济运行监测精准精细。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扎实开展三次产业各项统计调查监测，完成 200 余项专业统计监测工作，提供及时客观统计信息。通过精准监测调度和部门配合，地区生产总值 2495.83 亿元，同比增长 4.2%，排全省第 11 位。大力推进入统工作，全年新增“四上”企业 372 家，增强了发展后劲。加强专业数据、部门数据联动分析，沟通会商，及时反映、深入分析趋势性问题，提出前瞻性强、针对可操作的对策建议，服务党政决策。聚焦经济运行、产业转型、政策实施，密切关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和重点指标，开展统计数据“深加工”，完成分析报告 93 篇，推出了一批让市委市政府“看得上”“用得着”的分析报告。

（六）队伍建设向优向好。坚持党建引领，突出政治机关建设，以主题教育为契机，以“大学习、大调研、大练兵、大宣传”为主抓手，大力开展“统计行风建设年”“以学促能提升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拼”等活动，不断增强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适应中国式现代化新使命、高质量发展新要求、“三高四新”新任务新要求。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统计部门深入学习贯彻《监督法》，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坚持依法统计、依法行政。以国家统计局督察为契机，推动全市各级各部门深入学习《统计法》等法律法规，推动统计法进党校，学习对象扩面，学法、守法、用法氛围更加浓厚。每月以月报卡等方式向人大报告月度、季度经济运行情况，第一时间报送《决策参考》等统计产品，积极配合市人大财经委开展工作调研，虚心接受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及时提供统计数据咨询服务。2023 年，未收到交办的人大代表建议事项。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统计服务能力有待提升。面对三年疫情防控转段后确定性与不确定性叠加、高预期与超预期对冲的复杂环境，面对市场因素与非市场因素、挤水分与稳增长“双碰头”的艰难挑战，在服务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上能力还有不足。

（二）基层基础依然薄弱。部分乡镇街道、企业统计人员统计方法制度不熟悉，对指标理解不准确，部分企业统计台账建立不完善，原始凭证、统计资料保存不完整，基层基础薄弱问题。基层统计人员变动频繁以及统计人员变动征求统计部门意见执行没有到位，影响源头数据质量。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统计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全力做好各项重点任务。

（一）高标准推进“五经普”。“五经普”是今年统计工作重中之重。坚持对标对表，统筹推进，全力以赴抓好“五经普”，确保统全普准。切实压实属地责任、部门责任和“两员”责任，以“横向到边、竖向到底”的工作机制，形成全市一盘棋推进的工作格局。实行挂点包干工作机制，下沉普查一线精心组织现场登记，扎实做好普查督导、宣传工作，应统尽统、统必合规。强化普查数据质量全流程管理，专业科室集中办公和定期会审，确保进度和质量，确保普查数据实打实、过得硬。

（二）提升精准统计精准服务能力。坚持以数据质量为本、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基层基础为突破、以法治监督为保障，推动统计制度方法科学健全、统计调查能力明显增强、统计分析服务优质高效、统计体制机制更加完善、统计法治监督纵深推进、统计数据质量持续提高，持续提升统计精准统计精准服务能力水平。强化经济形势研判和监测分析，围绕“三区两城”、“一核两轴三圈”区域经济格局，聚焦“六大产业链”，推进“五好”园区建设，为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提供有力信息支撑。提升统计信息化水平，推进统计数据治理智能化、服务产品多元化、基础工作规范化、企业电子台帐规范化，推进智慧统计的美好蓝图实现。

（三）厚植风清气正良好行风。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着力打造一支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的政治坚定、业务精深、作风优良、昂扬奋进的统计“铁军”。持之以恒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大力选拔忠诚、干净、担当的统计干部。驰而不息深化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统计行风。强化党建引领，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大力推进“永州统计 党建领航”党建品牌创建，将党建成效转化为促发展的强大动力。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我局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细化管理、优化服务、强化保障，有力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市本级、道县公车管理工作被省局列为创建全国全省公务用车管理专项领域示范点建设单位，“机关食堂一卡通”工作创新被省局进行推广。现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简要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 国有资产管理实现新的突破。一是加强国有资产摸底工作，对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进行了全面资产清查，基本摸清了 225 家市直单位资产底数并建立了台账。二是切实管好用好国有资产，按照“能用则用、不用则售、不售则租、能融则融”工作思路，依托永州智慧国资大力盘活国有资产，处置资产 36 家，原值 3800 余万元，拟盘活资产 24 宗入库资金 3282 万元。审批市直单位闲置房屋、门面、院落等资产出租 13 宗、面积 11000 平方米，年收益 560 多万元；在市直单位之间划转、调剂使用资产 7 宗，节约财政开支 620 余万元。三是加强公务仓建设，新建闲置资产公物仓 2 个，用于存放市直单位闲置可用资产，实现资源共享共用。目前已调剂替换 740 台安可电脑到各县市区乡村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为财政节约资金约 370 万元。四是大力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全市共更新新能源公务用车 58 辆，7-12 月更新普通公务用车中新能源汽车占比达 90% 以上，更新数量超前 3 年总和，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充电配套设施建设，全市科学编制充电桩建设规划共 2138 套，目前已建成 196 套，市本级利用充电设施中央财政奖励资金建成 4 个充电站 56 套充电桩。五是加强办公用房保障管理，优化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出台了《永州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使用协议》，为 14 个市直单位调剂办公用房 60 间，涉及面积 3592 平方米。市本级封存办公用房 310 间，涉及面积 10553.96 平方米。按照省委巡视组和市委后勤保障组要求，完成了省委巡视组接访场所安排，办公桌椅配备、安保管理、卫生保洁等系列工作，办公用房等保障工作得到了省委巡视组的充分肯定。

2.机关运行保障服务节俭高效。一是公务出行保障服务更加集约节约。市本级公务用车“六统一”管理模式进一步完善、优化，公务用车改革管理实现“两升两降”。市公车平台保障单位达到118家，保障各单位安全出行3.3万余批次。持续降低公车运行成本，通过采取多种措施加强公车维修保养等工作，年度车辆保险费用较上年节支14万元，清退9名临聘驾驶员节约经费40余万元，公车维修保养较同期节约近90万元。2023年12月，省“八项规定”检查组到我市检查公务用车等情况，市本级公务用车“六统一”管理模式得到了省检查组的高度肯定。二是圆满完成重要保障任务，高质量提供全市重要会议活动等后勤保障工作，永州会堂承办各类会议活动30多次，管理服务做到无差错，得到市领导、会议代表及会议活动主办方充分肯定。全方位做好“四大院”安保维稳、物业服务，大院建设管理水平提升，未发生任何治安消防事件。三是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会同市纪委监委在全市党政机关开展违规公务接待等作风监督检查工作，发现并移交一批问题线索，形成了强有力的震慑。大力推行“机关食堂一卡通”工作，已覆盖全市约1000余个机关事业单位，惠及干部职工6.2万余人，联通了市、县、乡（镇）三级约180余个食堂，每天约500余公职人员使用“一卡通”在其工作地以外的机关食堂就餐，既节约接待成本又解决了干部职工就餐难题，避免了舌尖上的腐败和浪费。

3.公共机构节能环保稳步开展。一是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精心组织开展“节能宣传周”“让垃圾分类成为新时尚”为主题的公共机构节能宣传活动，取得良好宣传推动效应，新湖南、湖南红网等省市媒介争先报道。二是组织遴选一批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和合同能源托管服务、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加强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建设，目前已初核42家示范点单位。三是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将市政府机关办公楼综合节能改造项目、双牌产业开发区智慧综合能源项目、冷水滩区政府配电房维修改造工程纳入2024年公共机构节能补助资金项目申报工作。

4.用心用情办好群众民生实事。全面推进滨江老旧小区改造和电梯加装工作，实行挂图作战和周工作调度制，已完成土建主体工程106台，电梯安装并交付使用101台。建设市政府门球场2个，满足老年人健身需求。为缓解群众办事停车难的问题，在市政府一办公楼协调解决了车位230个、潇湘大厦新建车位30余个。市委市政府住宅区电分户已完成，住户足不出户可实现缴费需求。

二、2023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等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实地调研意见和关于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部署，我局高度重

视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作为提升治理效能、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推动审计整改取得积极成效。2024年1月，我局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审计整改查出问题整改满意度测评中位列第一名。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我局各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 and 不足：一是机关事务队伍建设尚不适应新时代新职能需要；二是对机关干部群众的服务保障能力还需提升；三是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上还需进一步发力。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事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努力实现全市机关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1.贯彻“两个更好服务”要求，全面加强政治建设。根据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自觉服务中心工作，自觉服务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进机关事务法治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紧盯机关运行保障、资产资金资源管理、节约节能节支等重点任务，一项一项抓落实。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学习二十大 当好红管家”实践要求，着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新时代“红管家”队伍。

2.贯彻“提供重要保障”要求，着力做实主责主业。一是管好用好国有资产，按照“能用则用、不用则售、不售则租、能融则融”工作思路，依托永州智慧国资大力盘活国有资产。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公务仓建设，将市直单位的闲置资产纳入公务仓管理，实现资源共享共用，节约财政资金。二是在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优化公务用车编制使用，完善党政机关部门充电桩建设布局，争取按30%比例要求更新部分新能源公务用车配置。三是推进公务接待互联网+监督、公务接待突出问题“负面清单”等三项制度机制等工作，开展机关食堂升级改造工作。四是做好市委、市政府机关大院后勤保障工作，积极推进市委、市政府住宅区“三供一业”改革，完成滨江老旧小区改造设施任务，妥善解决住户违规装修等安全问题。优化院内环境秩序，开展院内生态停车位、白改黑等项目建设。

3.贯彻“勤俭办一切事业”要求，提升资产管理水平。一是推动机关运行降本增效。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将厉行节约要求贯穿机关运行保障的全链条全过程，深入推进机关运行保障资源的集中统一管理和服务保障标准统一。认真履行资产保障职

责，以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办公设备等为重点，强化现代管理理念，严格资产配置，规范保障内容，优化服务流程，高效集约保障机关运转。优化机关运行保障支出结构，坚决压减一般性支出。二是深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强化节约型公共机构创建、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机关食堂制止餐饮浪费等工作指导。深入开展绿色低碳引领行动和各类示范创建活动，充分发挥公共机构在资源能源节约减量和循环利用中的示范引领作用。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民政府研究室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市人民政府研究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把握“六大战略支点”，围绕拼经济、护平安，紧扣中心辅政，着眼大局设谋，埋头苦干、克难奋进，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全年起草各类文稿 320 余篇、120 余万字，审改把关市政府新闻稿 220 余篇，编辑出版《永州市政报》12 期，为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贡献了智慧和力量。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1. 聚焦文稿起草优服务。围绕大局、聚焦大局、服务大局，以“工匠精神”“绣花功夫”做好文稿起草工作。把《政府工作报告》起草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历时 3 个多月，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完善，做到了高质量、有特色、零差错，得到了方方面面的肯定。圆满完成了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市政府全会、市政府党组会、市政府常务会、市政府专题会、全市性专题会议等重要会议材料起草任务，以及重宾来永调研等系列重要活动相关资料准备工作。

2. 聚焦经济运行当参谋。按照“一季度开局就加速、二季度加速释放新动能、三季度强化运行预警、四季度收官冲刺”的工作节奏，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动态，深入研

究政策走向、政策效应，梳理分析全市经济运行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坚持一月一分析，每月与相关经济部门一道，认真做好市政府经济形势分析会议材料准备。高标准起草每个季度市政府党组向市委常委会汇报的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全年起草经济形势分析类领导讲话和汇报材料 40 余篇。围绕全市发展大局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题调研，形成了《关于推进永州高质量发展的初步思考》《加快培育专精特新企业，努力在科创高地上发出永州声音》等有一定参考价值的调研报告。

3.聚焦发展大局作贡献。心系“国之大者”、牢记“省之大计”、聚焦“市之大事”，努力为推介永州、争取支持作出应有贡献。积极向上汇报衔接，推动邵永高铁、毛俊水库、涔天河灌区、永州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永州打造供港澳蔬菜基地等永州元素写入了 2024 年省《政府工作报告》。积极参与起草省政府重点工作综合督查、打好“发展六仗”、各类专项督查汇报材料，及时总结上报永州的亮点工作和特色做法，推动“实施‘八个一批’盘活三资”、企业开办“一照通”改革、“祁心办”极速服务品牌、江华“五五”工作法等多项工作得到省政府层面肯定，进入省政府主要领导有关讲话材料。

4.聚焦队伍建设强素质。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切实把忠诚、干净、担当落到实处，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认真践行“四下基层”优良传统，深入开展“走找想促”活动。坚定不移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敦促党员干部进一步筑牢思想防线、守牢廉政底线。认真践行“五个坚持”要求，每名干部都能自觉发扬无怨无悔的奉献精神，全年有 4/5 的节假日、双休日及工作日晚上都在加班加点，用艰辛的付出保证了工作效率和质量。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积极支持配合相关工作落实。2023 年度，市政府研究室没有具体的人大议案和代表建议办理任务。按要求做好了在永省人大代表对省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的意见汇总上报工作。派出专人参加省“两会”期间永州代表团相关服务工作。市政府工作报告书面征求了所有市人大代表意见。扎实做好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联系人大代表工作，协调解决了部分村级道路建设资金。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过去一年，我们做了一定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有不足：一是参政设谋的视野还需拓宽、质量还需提升，特别是围绕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围绕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出的建设性意见不多。二是深入一线调查研究不够，大部分时间都在办公室赶写材料，真正深入项目、企业、农村了解实际不够，在“看到问题背后的问题”方面还有差距。三是常态化加班加点压力较大，市县两级文字综合队伍都存在力量不足、结构不优的问题，缺乏行之有效的解决办法。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旗帜鲜明讲政治，围绕中心履好职，攻坚克难闯创干，推动研究室工作再上新台阶。一是在解放思想上实现新突破。用好解放思想这一法宝，进一步解开束缚、打开视野、放开手脚，通过解放思想，破除惯性思维，拓宽参谋视野，提升参谋水平。二是在以文辅政上取得新成效。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围绕“七个聚焦发力”“八大行动”，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加强重要政策、重大机遇、重点工作的研究，持续提升文稿服务、决策服务水平。三是在服务发展上展现新作为。围绕高质量发展重点问题，开展课题研究，努力形成一批优秀调研成果。聚焦上级关切，积极主动作为，总结推介永州的成绩和做法，推动更多亮点重点工作得到省级层面肯定和支持。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办干部职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立足永州实际，以“转职能、建机制、开新局”为主线，以年目标月计划周清单为抓手，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思路、真抓实干，圆满完成“三个”试点任务，国防动员能力建设、国防动员应急教育、人防行政执法稽

查和案卷评查、人防质量监督和安全生产工作被评为全省先进，实现了国防动员工作良好开局。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凝心铸魂筑牢根本。一是抓好理论学习。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作为党组会、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党支部大会“第一议题”，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读原文、学原著、悟原理，结合工作谋划推进措施，解决实际问题。充分利用“学习强国”“永州市干部教育网络学院”等开展“互联网+学习”，采取交流研讨、骨干领学、观看视频等方式丰富学习形式，做到学思用贯通，知行信统一。二是抓实主题教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主题教育的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关于主题教育的工作要求，围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体要求，有序推动主题教育各项工作。扎实做好规定动作，举办主题教育读书班，围绕“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认真开展专题研讨，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三是抓牢意识形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制定 2023 年意识形态工作要点，每半年听取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汇报，定期开展意识形态分析研判，2023 年我办意识形态稳中向好。

（二）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引导广大党员、干部锤炼政治品格，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一是坚定政治立场。坚持党对国防动员工作的绝对领导，始终忠诚于党、忠诚于人民。二是强化政治担当。不折不扣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深化国防动员体制改革的部署要求，完善了市国动委设置，调整了市国动委成员单位及组成人员，设立了市国动委联合办公室，以市人防办为基础调整组建市国动办，承担国防动员综合协调等职能。2023 年 8 月，市县两级改革任务已全部完成。

（三）实干担当促进发展。一年来，我们勇担国动新使命，主动融合促发展。一是健全国防动员体制机制。制定《永州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工作规则》《永州市国防动员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永州市国防动员委员会联合办公室工作运行细则（试行）》《永州市贯彻落实<国防动员建设“十四五”规划>实施方案》。召开全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上 4 个文件，进一步完善了国防动员运行机制。二是夯实国防动员基础工作。强化训练演练。坚持“准军事化机关”日常训练，组织开展人防机关代人防指挥部演练、市县两级国防动员指挥通信专业队跨区支援拉练。强化人

防工程建设。2023年，全市审批结建工程面积1.61万㎡，新增竣工验收人防工程14个，面积6.56万㎡，城区人均防护面积进一步提高。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加强各级领导干部国防教育培训，将国防教育纳入市委党校主体班次和重点班次课程内容。利用全民国防教育日等重要节点，在柳子庙、李达故居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国防知识宣传10余次。三是着重做好“三个试点”任务。开展国防动员能力检验评估。高效完成湖南省军区国防动员能力检验评估试点工作，在全省国防动员能力检验评估情况通报中，我市国防动员能力建设被评为全省先进。开展人防专业队组训。组织开展国防抢险抢修和医疗救护专业队两期集训，圆满完成省办赋予的人防专业队组训试点任务。开展防空方案编修。按要求做好防空方案编修试点工作，在全省各市州中率先完成防空方案的编修任务。四是深化融合发展。主动服务发展大局，把人防工程建设与城市建设相融合，与民生工程建设相融合，与乡村振兴相融合，合理开发利用人防工程服务于交通、停车、应急避难等，为群众生产生活、防灾救灾等服务；将疏散地域建设融入乡村振兴战略中，助力乡村发展。

（四）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发展的根本目的。一是调查研究下基层察民情。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大兴调查研究部署要求，紧紧围绕群众反映突出的热点难点问题，深入基层察民情、听民声，与企业、基层干部代表座谈访谈96人次，共梳理问题13个，制定整改措施46条，目前所有问题都已整改到位。二是信访接待下基层解民忧。针对公园尚小区业主委员会反映将公园尚小区地下人防工程开放以解决居民停车难的问题，主动到公园尚小区与业主委员会代表面对面交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逐一进行解答，让矛盾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基层。三是现场办公下基层暖民心。对全市能享受优惠政策的工业、棚改、医疗等项目，主动带领窗口人员到相关企业对接，按规定为相关企业办理减免人防易地建设费审批手续，助力打好发展“六仗”。

（五）廉洁奉公树立新风。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着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一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带头履行“一岗双责”，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做到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和亲自督办，及时召开2023年全市国防动员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会议，安排部署全市国防动员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为国动事业高质量发展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氛围。常态化开展廉政警示教育，组织党员干部针对“易鹏飞案”“文竹案”开展专题研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以案为鉴。二是加强作风建设。

在全办实行年目标月计划周清单制，推行“任务清单、督办清单、约谈清单”“三清单制”，并将“三清单制”作为平时考核内容，与绩效考核、评先评优等挂钩。年目标月计划周清单制实施以来，转变了机关工作作风，提高了工作效率，激发了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热情。

二、2023年执行人大及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2023年，我办严格执行人大决议、决定，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及常委会交办的审议意见。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认识不够到位。和平年代，个别干部和人员对“天下虽安，忘战必危”意识还比较淡薄，对国防动员工作重要性认识不够。二是制度不够完善。国动体制改革后，虽然制定了市国动委工作规则等制度，但国防动员平战转换、军事需求提报等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三是动员能力有待提高。如县区组织国防动员训练演练不够，国防动员潜力统计不够深入。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我们将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紧贴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奋发进取，争创一流，推动全市国防动员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为建设现代化新永州作出国防动员系统新的贡献！

（一）着力加强政治思想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国动委全会、省国动委全会和市国动委全会会议精神，全面加强国防动员领域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

（二）着力健全国防动员机制。深入落实国防动员体制改革部署，进一步完善各层面组织体系、机构设置、工作机制、运行规则。

（三）着力提升国防动员能力。加强国防动员潜力统计调查、人防工程建设管理、训练演练、国防宣传教育、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和军事设施保护等工作。

（四）着力建强国防动员队伍。强化党建引领，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持续强化廉政教育、警示教育，引导国防动员干部树牢规矩意识和红线思维，自觉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信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本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以实干书写忠诚，以敢为落实担当，工作成效明显。永州市信访工作业务指标完成情况排全省第一方阵。蓝山成功创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市区。江华、蓝山、零陵、回龙圩成功创建全省信访工作示范县市区，被省政府真抓实干激励表彰。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扛牢“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紧紧围绕 2023 年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用心用情解决群众合法合理诉求”目标任务，出实招，务实功，求实效。

1. 全力抓好协管工作。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协助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抓好禁毒、司法、退役军人事务等工作。禁毒工作经验获《湖南日报》整版推介，打击网络政治谣言工作在全省推进会上作典型发言。全省社区矫正案件交叉评查总结暨监管安全分析会议在我市举行。“职能融、队伍捆、阵地合、服务聚”试点工作经验获全省推广运用。

2.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先后召开 2 次市委常委会、2 次市政府常务会、8 次专题调度会，传达学习贯彻中央、省信访工作会议及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精神，听取信访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化解信访突出问题。并将信访工作列入市委书记调度的重点工作之一。朱洪武书记、陈爱林市长带头开展带案下访和下沉接访活动，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市政府分管副市长定期组织召开信访联席会议、双月调度会，分析研判信访形势，调度推进信访重点工作。圆满完成全国“两会”、中非经贸博览会、省“两会”、杭州亚运会、2023 年中国龙舟公开赛（湖南·永州站）等重大活动、重要会议期间信访保障工作任务 110 余次。省委书记、省长批示的 26 件信访件全部按时办结。省委第九巡视组巡视永州期间交办 9 批 1941 件（纯案数）信访件，全部按时办结，办结率 100%。

3. 全力夯实基层基础。以开展“走找想促”活动和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深入开展信访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继续推行“13556”工作规程，积极创建微笑服务窗口。用好“四下基层”制度，印发《2023年市级领导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工作方案》《关于加强县市区领导干部坐班接访的通知》。扎实开展全市信访工作初信初访办理质量大提升活动。制定《初信初访事项办理操作要求》《信访重点工作每月考核评比制度》，对初信初访事项转送、受理、办理、交办、督办、回访等经办时限进行明确，建立跟踪提醒制度，确保及时受理、按期办结、如期参评、群众满意。到国家信访局求决类同比下降 10.07%，全系统求决类初次信访一次性化解率 98.21%。创新推行信访工作“三色预警、三函联办”机制。根据主要业务指标完成情况，对每月排名后三位的县市区分别给予红、黄、蓝三色预警，由市信访联席办分别下发督办函、交办函、提醒函，限期整改到位。该做法得到朱洪武书记的高度肯定并大力提倡。目前，中央信访联席办分三批交办的 1730 件重复信访积案，全部上报化解，审核化解率 100%。

4.全力推进法治信访。精心组织开展信访法治宣传。下发《〈信访工作条例〉实施一周年主题宣传暨全市第六个信访法治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14 个县市区及市直有关单位共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289 场，参与宣传 1.5 万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57 万余份，收到良好效果。用好信访法治化工作指南和“路线图”，认真落实“五个法治化”要求，在东安县和蓝山县开展信访工作法治化试点。积极稳妥处置了盛大金禧、锦源金禧和恒瑞集团等集资参与人在市委、市政府门口集访事件。一年来，全市共依法处置涉访违法犯罪人员 143 人次，形成强大法治震慑。切实用好“三项建议权”，下发追责建议函 89 期，累计追责问责 511 人次 277 个单位。

5.全力加强队伍建设。严格党内政治生活。扎实开展“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活动，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 3 次，制定“两个责任清单”，持续深化以案促改工作。积极争创清廉机关。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在全市信访系统开展清廉书画作品竞赛活动，精心打造廉洁文化走廊，创设“廉洁读书角”，编印《信访干部说“廉”》廉洁文化作品，党员干部倡廉促廉更加自觉。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反馈的十一个方面 43 个问题，全部按要求整改到位。健全完善《永州市信访局“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永州市信访局党员干部“八小时外”监督管理制度》等 15 项制度，权力运行更加规范。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学法用法。深刻汲取易鹏飞等案件教训，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保持健康向上的生活情趣，用实际行动树立自身良好形象。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大

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情况以及配合支持市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工作机构相关工作落实情况等

自觉树牢“监督就是支持、监督就是帮助、监督就是爱护”的理念，始终把各项工作置于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之下，积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坚决贯彻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作为会办单位，认真办理黄志岗代表提出的《关于全面构建诉源治理新格局、服务保障更高水平平安永州建设的建议》，将“诉源治理工作”与推进新时代“枫桥经验”永州化、信访积案化解等重点信访工作一体推进落实。在市县两级信访接待服务中心成立城乡统筹、访调一体“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政法“五老”调解工作室、诉讼服务中心、心理健康服务站等功能室一体进驻信访接待中心并开展工作。建立健全沟通联络机制，及时互通重要预警信息和重点涉访人员情况。扎实开展“全市初信初访办理质量大提升活动”，推行让群众“最多访一次”，最大限度减轻群众“访累”。组织开展回访核实 19 次 1620 人次。全市信访部门及时受理率 100%，责任单位及时受理率 99.98%，按期答复率 99.98%，责任单位参评率 99.20%，参评满意率 99.33%。依法及时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对涉及信访的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常委会及专委会交办审议意见，做到第一时间部署、第一时间调度、第一时间落实，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主要表现在：一是理论学习还不够扎实。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系统、不够全面，工学矛盾依然存在，学习的自觉性不够高、主动性不够强，有时学习浮于表面，对思想内涵、核心要义悟得不深不透。二是防范风险还不够有力。对新时期信访工作遇到的热点、难点，以及出现的苗头性问题，提前预判、超前谋划做得不够。重点领域信访问题亟待治理，信访法治化基础薄弱，信访工作责任还没有真正压实。三是工作作风还不够务实。对事关信访工作长远发展的根本性问题，缺乏长期性、战略性的研究思考。有时批评干部过于严厉，没有讲究方法艺术，挫伤了干部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1.强化理论武装。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转化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2.提升工作质效。坚持人民至上，带头改进工作作风，认真落实《信访工作条例》，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用好“四下基层”制度，强化源头治理，继续推行“13556”操作规程，攻坚化解信访积案。用好信访法治化工作指南和“路线图”，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奋力开创信访工作新局面。

3.保持清廉本色。时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自重自省自警自励，树牢正确政绩观，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坚决抵制各种不正之风，保持健康向上的生活情趣，用实际行动带好班子、建好队伍，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乡村振兴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有效监督和大力支持下，我们锚定“保先进位、提质增效”的目标任务，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各项重点任务，扎实推动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永州市评为全省 2023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先进市，承办了全省 2023 年脱贫人口收入等信息动态管理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第二轮集中排查工作培训班。乡村建设信息采集录入数据质量排全省第二，得到国家乡村振兴局的充分肯定。学习借鉴“千万工程”经验被《农民日报》宣传推介。《建义工托管新机制、除大操大办旧陋习》入选全国第四届“县乡长说唱移风易俗”优秀节目展演。“一镇五村”入选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发展蔬菜产业促进脱贫群众增收经验在《中国乡村振兴》杂志、湖南省乡村振兴简报上推介。

根据会议安排，下面，我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履职履责情况

（一）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一是强化防返贫动态监测与帮扶。结合农户自主申报和部门数据比对，组织开展两轮集中排查，累计纳入监测对象 18331 户 48842 人，稳定消除返贫风险 8813 户 22532 人。二是强化帮扶促增收。2023 年，全

市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达到 18118 元，增速 14.2%，高于全省。中央财政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达到 65%，新增脱贫人口小额信贷 4.89 亿元，全市累计发放小额信贷 53.78 亿元，偿还到期贷款 42.72 亿元。全市脱贫人口务工就业 29.8 万人，完成省定任务 110.9%。三是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成果。全市义务教育阶段“五类”学生入学率、困难学生资助率 100%，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困难群众居民医保参保率 100%，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1138 户，脱贫群众饮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季节性缺水问题得到有效改善。

（二）解决了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一是农村问题厕所清零销号。对 2013 年以来各级财政支持改造的 37.52 万户农村户用厕所全面摸排，排查问题厕所 78879 户，整改率 100%。统筹推进农村简易旱厕清零和卫生厕所新建，拆除农村简易旱厕 10000 余个，新建农村卫生户厕 16463 户，完成年度任务的 100.3%。二是乡村治理效能明显提升。深化拓展乡村振兴月例会，推动民事民议民决，2023 年共召开乡村振兴月例会 3.71 万场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8.7 万个，议定事项办结率达到 95%以上，乡村振兴领域信访率在去年的基础上下降 42.8%。三是农村陈规陋习整治初见成效。启动农村陈规陋习集中整治三年行动，全市 3305 个行政村（社区）修改完善了村规民约，出台了倡导性标准和约束性措施，建立健全了“四会”组织，农村高价彩礼现象基本杜绝，人情攀比势头得到有效遏制，大操大办现象同比下降 70%以上，烟花爆竹燃放同比降低 50%以上。

（三）提升了有效衔接工作质量成色。一是有效衔接领域突出问题清零销号。以国家和省考核评估通报、省委巡视交办以及省督导通报指出的问题为主线，结合“走找想促”活动和日常督导调研发现的问题，组织开展“大调研、大排查、大整改”活动，共排查整改 2692 个问题。在省实地考察中，群众满意度达到 98.5%，提升 3 个百分点，江华县代表全省接受国家后评估实地核查，宁远县代表全省接受国家媒体暗访，均反响良好。二是资金管理使用绩效明显提升。强化项目资金管理，在国家和省资金使用绩效评估中获得良好等次。2023 年入库项目 4962 个，资金规模 29.83 亿元。强化帮扶资产后续管护，确权资产项目 107667 个，资金 146.62 亿元，做到了扶贫项目资产底数权属清、管护措施实、资产监管严。三是群众反映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整治有效。配合市纪委监委开展“三湘护农”专项行动、“四项”专项整治和“三百”行动，全力整治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共查处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 456 个，处理处分 674 人，留置 10 人，移送司法机关 14 人。

二、2023 年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办理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市人

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办事项，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以及配合支持人大相关工作落实情况

（一）诚恳报告年度工作情况。在市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报告了2022年度工作情况。在市六届人大农业和农村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上，报告了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情况。

（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2023年，共承办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建议20件，其中主办8件、会办12件，实现代表见面率、答复率和满意率“三个100%”。把人大建议办理作为接受群众监督、改进提升工作的重要举措和严肃的政治任务，成立由党组书记、局长负总责的办理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建议内容将代表建议逐一落实承办责任领导和责任科室，局党组共召开3次会议调度办理情况。加强与主办、会办单位的协调联动和人大代表的见面沟通，对于初步办理意见不满意的，再调研、再协商、再办理。重点督办的1140号建议，主动邀请市人大相关领导和代表来我局督办，并于10月26日在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报告了办理情况。

（三）全力支持配合工作。落实市人大和农业委的年度工作要点，全力支持配合工作。2023年9月6日，根据市人大农业委安排，为配合省人大农业委听取和审议省人民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并专题询问，报送了3个具体问题。配合市人大农业委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实施情况调研，分两个阶段调研了6个县区（管理区），并汇报了全市工作情况。

三、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驻村帮扶和结对帮扶责任不够严实。个别驻村工作队工作思路不清、深入群众不够、掌握政策不全。结对帮扶措施欠精准，帮扶效果不佳，还存在个别挂名帮扶、慰问式帮扶的情况，群众认可度不高。二是基础工作仍然不够扎实。帮扶手册、务工信息等村级台账资料不够规范，收入核算欠精准，资产管护方案不实用，信息要素不齐全。三是脱贫群众持续增收压力大。产业帮扶项目带动增收效果不好、可持续性不强，联农带农机制不健全，脱贫群众就业质量不高，就业增收渠道不宽。四是乡村治理水平仍然不高。农村陈规陋习未完全根治，乡村治理方式创新不够，务实管用的抓手载体不多。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强化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守牢底线。加强部门数据比对，结合申报和排查，强化动态监测，早发现、早纳入，坚决防止整村整乡返贫现象。坚持分类施策、精准帮扶，注重落实开发式帮扶措施，确保监测对象人均帮扶措施不少于4条，稳定有序消

除 2800 户 7700 人监测对象的返贫风险。

二是强化产业就业帮扶促增收。强化产业帮扶，确保中央衔接补助资金支持产业发展的比重达到 65%。全面核查产业帮扶项目，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高产业帮扶项目带动效应。强化脱贫人口稳岗就业，确保全市脱贫人口务工就业不低于 29.7 万人，公益性岗位、就业帮扶车间总量及吸纳脱贫人口就业人数保持总体稳定。落实增收帮扶措施，确保全市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增速达到 14%。

三是推进和美乡村建设促振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切入点，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开展村道提升、农房改造、管线序化三大建设，抓好冷水滩伊塘、画图零陵、道县红色小镇、江永潇贺古道 4 条“和美湘村”市级示范带创建，启动 9 个县级示范片创建，推广回龙圩全域推进“和美湘村”建设经验，建设宁远九嶷山、祁阳唐家山农文旅融合示范点建设。

四是创新抓手载体促善治。进一步完善乡村振兴月例会，推广回龙圩管理区乡村治理“民为主”模式，推进农村陈规陋习集中整治三年行动，持续开展农村高价彩礼、大操大办、人情攀比、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重点整治，推动农村移风易俗，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 对市人民政府 8 个工作部门行政主要负责人 履职评议满意度评价结果报告单

因 8 名评议对象的反向测评均未扣分，所以会议测评得分即为最终得分。分别是：

测评对象	得 分	评价结果
秦远林	88.77	满意
罗顺山	89.78	满意
邓可旺	87.70	满意

唐慧云	90.18	优秀
吴春华	85.99	满意
杨复权	89.83	满意
骆方方	89.32	满意
李社光	86.32	满意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 对市人民政府 26 个工作部门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满意度测评结果报告单

序号	被测评部门	满意票数	基本满意票数	不满意票数	满意得票率	满意和基本满意合计得票率	不满意得票率	测评结果
1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39	8		82.98%	100.00%	0.00%	满意
2	市发展改革委员会	33	14		70.21%	100.00%	0.00%	基本满意
3	市教育局	42	5		89.36%	100.00%	0.00%	满意
4	市科学技术局	29	17	1	61.70%	97.87%	2.13%	基本满意
5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37	9	1	78.72%	97.87%	2.13%	基本满意
6	市公安局	38	9		80.85%	100.00%	0.00%	满意
7	市民政局	40	7		85.11%	100.00%	0.00%	满意
8	市财政局	31	15	1	65.96%	97.87%	2.13%	基本满意
9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8	7	2	80.85%	95.74%	4.26%	满意
10	市生态环境局	37	10		78.72%	100.00%	0.00%	基本满意
11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3	12	2	70.21%	95.74%	4.26%	基本满意

12	市交通运输局	40	7		85.11%	100.00%	0.00%	满意
13	市水利局	34	13		72.34%	100.00%	0.00%	基本满意
14	市商务局	33	12	2	70.21%	95.74%	4.26%	基本满意
15	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31	13	3	65.96%	93.62%	6.38%	基本满意
1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6	11		76.60%	100.00%	0.00%	基本满意
17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39	7	1	82.98%	97.87%	2.13%	满意
18	市应急管理局	37	10		78.72%	100.00%	0.00%	基本满意
19	市林业局	33	14		70.21%	100.00%	0.00%	基本满意
2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5	11	1	74.47%	97.87%	2.13%	基本满意
21	市统计局	37	10		78.72%	100.00%	0.00%	基本满意
22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35	11	1	74.47%	97.87%	2.13%	基本满意
23	市政府研究室	37	9	1	78.72%	97.87%	2.13%	基本满意
24	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35	12		74.47%	100.00%	0.00%	基本满意
25	市信访局	35	11	1	74.47%	97.87%	2.13%	基本满意
26	市乡村振兴局	33	14		70.21%	100.00%	0.00%	基本满意

永州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 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委员、联工委主任
王晨辉
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委托，作关于个别市六届人大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宁远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李学群辞去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祁阳市第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接受程晖辞去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李学群和程晖的代表资格终止。

本次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变动后，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456 人。

以上代表资格变动事宜报请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予以公告。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命名单

(2024 年 2 月 23 日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李 钦为永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陈丽萍为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4 年 2 月 23 日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任命：

赵勇坚为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

唐玉萍为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

免去：

唐向东的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职务；

成大辉的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林业审判庭庭长职务。

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辞职名单

(2024年2月23日永州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批准：

程晖辞去祁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

我的汇报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李钦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非常感谢市人大常委会对我的关心和支持，现将我个人基本情况和拟任职务的履职打算，汇报如下：

我于1979年4月出生于湖南长沙，1997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7年9月在湖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经济专业本科学习，2001年9月在中南大学商学院区域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习；2003年7月毕业后通过考选到省委政研室工作，历任省委政策研究室城市处副科级研究员、综合处主任科员、科教文卫处副处长、改革秘书处副处长；省委改革办成立之后，先后任省委政研室（省委改革办）改革秘书处处

长，省委改革办改革一处处长；2021年10月任省委改革办副主任；2024年1月任永州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提名为永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人选。

参加工作以来，我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力以赴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矢志奉献，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一是始终坚定理想信念、永葆绝对忠诚。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做到每项工作谋划、决策、部署、落实都能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找理论依据、根本遵循、科学方法。随时随地以一名优秀共产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坚定坚决、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始终与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思想同心、目标同向、步调同拍。

二是始终围绕中心大局、做好参谋服务。参加工作20年以来，我一直从事政策研究和改革参谋工作，理论功底扎实，政策把握较准，对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问题有较广泛的了解。先后参与了7任省委书记的文字参谋服务工作，主要从事领导讲话、重大文件、情况汇报、调研报告、综合材料的起草工作，一直是单位的文字核心骨干力量，多篇文稿、调研报告获得省委领导肯定。工作以来多次受到年度嘉奖，并记二等功1次、三等功1次。2020年被评为“省直单位新时代建功标兵”。

三是始终锻造优良作风、全力攻坚克难。坚持以身作则、带头垂范、勇挑重担、迎难而上，力争各项工作作出精品、做到最好。参与组织了包括省委深改委（组）会议、省委群团改革工作会议、党政机构改革专题会议等40余次省委重大会议，参与推动了群团改革、党政机构改革、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长株潭一体化、生态环境体制改革、国有企业单位改革、金融体制改革、矿业绿色转型等多项重大改革，在研究政策、协调推进、沟通合作方面都取得了较好实效。在县里挂职任副县长两年期间，锻炼了驾驭复杂局面的执行力和推动力，各项工作实现了质的飞跃，并被省委组织部选作挂职经验典型发言。

永州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好山好水、人杰地灵，更是干事创业的热土。刚来永州工作不到一个月，我就被这座城市厚重的文化底蕴、优美的自然风光、热情的永州人民所深深吸引。能够来到永州工作，成为永州一员，与各位代表一道为永州发展尽职尽责、为永州人民效力服务，我备感荣幸，深知使命光荣、责任重大！

这次任命如获通过，我一定倍加珍惜，努力对标看齐习近平总书记“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深厚情怀，全心全意履职尽责，为永州的今天竭尽心智，为永州的明天

只争朝夕。主要从以下五个方面加以努力。

一是对党忠诚。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聚魂，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定维护市委、市政府的权威和决定，不折不扣把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实际行动上、体现在具体工作中。

二是竭诚干事。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紧紧围绕“七个聚焦发力”，牢牢把握“六大战略支点”，发扬“三叮”精神、保持“三干”作风，事不避难、义不逃责，能多干就多干一些，努力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质、加速、增效。

三是赤诚为民。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用脚步丈量民情，用真心倾听民意，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实实在在办成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解决一批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让心系群众、情系百姓体现在履职尽责的每一天。

四是依法行政。牢固树立宪法意识，履行宪法使命，依法用权、公正用权、谨慎用权，带头贯彻民主集中制。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坚决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积极回应代表呼声，认真办理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

五是严于律己。牢记手中的权力是人民赋予的，时刻警醒自身言行，守住底线，远离红线，老实做人，干净干事。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严格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带头做到勤政廉政，努力维护好政府系统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以上汇报，不当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我的汇报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陈丽萍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这次组织拟任命我为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这是组织对我的信任和厚爱，我满怀感恩和感激！下面，我将自己的基本情况和拟任职务的努力方向作个简要汇报：

我叫陈丽萍，1975年12月出生，江西省樟树市人，湖南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参加工作以来，历任市工商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市工商联副主席、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2016年8月任道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18年12月任零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2020年3月任民进永州市委会主委、零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在道县、零陵工作期间，先后分管商务、市场监管、人社、卫生、教育、文化旅游等工作。近年来，特别是2021年以来，我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履职尽责，扎实工作，严于律己，各项工作成效较好。

1.坚持在勤学善思中增进政治定力。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定向领航，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增强“政治三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撰写的《汲取中共党史宝贵经验，全面加强参政党自身建设》、《不忘合作初心 继承优良传统 奋力谱写新时代多党合作事业新篇章》等多篇理论文章先后在民进中央网站、今日头条等媒体发表。

2.坚持在担当作为中推动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忠诚履职，担当作为。2021年零陵区获4项省政府真抓实干表彰奖励，其中三项是我分管的工作，即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商务工作。商务工作更是连续三年获得省政府真抓实干表扬激励。个人2021年度考核为优秀，并获嘉奖。持续擦亮“学在零陵”品牌，“双减”工作、特色育人课程在全省推介，零陵区先后荣获首批湖南省中小学劳动教育实验区、湖南省学前教育“两项试点”工作实验区等荣誉20余项，中考人平分、合格率连续三年排全市前列。2023年高考本科万人上线率、600分以上人数均居全市第一，其中清华、北大累计录取11人，创下全市新纪录。文化旅游发展实现提质增效，零陵区创建为湖南省全域旅游示范区，零陵古城创建为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柳子街创建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东山景区、周家大院评为国家级4A旅游景区。成功承办第二届永州旅游发展大会，柳宗元文化旅游周·零陵夜宴等特色品牌文旅活动出圈出彩，2023年公共文化和旅游工作获省政府真抓实干表彰激励。

3.坚持在履职尽责中积极建言咨政。积极参政议政，主动建言献策。省两会期间，连续两年代表民进界别在省政协联组会上做口头发言，《做好深度融合文章，擦亮“锦绣潇湘”品牌》在民进省委会文旅融合专题常委会上作口头发言，并以“建议直通车”获原省委书记张庆伟批示。《精准施策破解土地抛荒问题》政协口头发言获市委朱洪

武书记批示，并评为优秀大会发言奖，建议提出的“推动建立田长制”被写入省政府工作报告。连续三年配合民进省委会开展湘江生态环境保护民主监督调研，助推永州市国控、省控断面城市水质综合指数及改善幅度获省政府真抓实干表彰激励。民进永州市委会先后被民进中央授予民进全国基层组织建设、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集体，被民进省委会授予思想政治、机关建设、参政议政、履职能力建设、组织建设等工作先进单位。个人先后被评为民进全国履职能力建设先进个人、民进全国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先进个人、永州市优秀政协委员。

这些年，我虽然做出了一些成绩，但与上级的要求和群众的期待还有一定差距。我唯有勤勉履职，扎实工作，以优良的业绩，回报组织的期望与重托。重点从以下四个方面努力：

1.把忠诚作为立身之本。坚持党的领导，听从党的指挥，忠于党，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确保市场监管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2.把担当作为从政之要。认真研究把握市监工作的新趋势、新变化，努力吃透上情、把握市情、了解民情，积极思考新思路，尝试新办法，努力破解工作中遇到的难题，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实干精神，做到在其位谋其政、尽其力。

3.把务实作为成事之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主动把时间和精力投入到抓工作落实上，突出重点、抓住难点、打造亮点，牢牢守住“三品一特”安全底线，努力在营商环境优化、经营主体培育、质量品牌提升、知识产权促进等方面取得新成效。

4.把廉洁作为正气之源。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树牢法纪意识，严明工作纪律，严守政治规矩，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涵养良好家风，自觉接受组织、群众和社会监督，保持清廉、务实、为民的公仆本色。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如果此次能承蒙市人大常委会的信任重托，通过对我的提请任命，我将切实增强人大意识，自觉主动全面接受人大监督，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永州市监系统感恩奋进、勇毅前行，为加快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永州贡献更多市监力量！

谢谢大家！

我的汇报

——2024年2月23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赵勇坚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大家好！

今天，我作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拟任人选，现将近年来的履职情况和今后的工作打算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近几年来履职情况

我叫赵勇坚，1975年4月出生，1995年毕业于零陵师专中文系中文专业，后取得自考中文本科和电大法律专科文凭，1995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市人民检察院公诉处检察员、办公室副主任、研究室副主任、反渎局副局长、反贪局副局长、市纪委第四纪检监察室副主任，2016年10月至2022年1月任市纪委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第七纪检监察室主任、第七审查调查室主任等职。2022年1月至2023年4月任永州经开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监工委主任，2023年4月至2024年1月任经开区党工委委员、纪工委书记、监工委主任、四级高级监察官，现任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拟任人选。

工作近30年来，我先后从事过刑事案件审查起诉、出庭公诉、文字综合、职务犯罪侦查、违纪违法和职务犯罪案件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工作，无论在哪一个岗位，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始终秉执维护大局、守护公平正义的工作和办案理念。

近几年来，作为一名纪检监察干部，我始终牢牢把握工作重点，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紧盯上级部署安排、结合本部门本地实际，从抓政治监督入手，从踏踏实实办好每一起案件、开展好每一个专项监督、专项整治开始，为全市全区政治生态持续好转和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尽自己的绵薄之力。具体而言：

（一）抓政治监督，全力做好“两个维护”。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对标对表上级纪委安排部署，规范有序开展“三湘护农”、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等各类专项整治，强化政治监督，全力做好“两个维护”。其中“三湘护农”专项整治方面，发现问题线索7件，立案9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9人；开展“纪委喊你来领钱”活动，切实维护群众利益，2023年通过一卡通补发和现场发放市级生态林款

19万余元。

（二）抓案件查办，始终保持高压震慑效应。在市纪委工作期间，主办了原回龙圩党委书记赵文旺、冷水滩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朱昌锋、中储粮长沙直属库党委书记欧阳支援等一批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到经开区工作以后，继续紧盯招商引资、征地拆迁、控违拆违等腐败易发多发领域，深挖严查，实现了区纪工委独立办理留置案件零的突破。查处、留置了区城管分局控违中队长罗某某、副中队长张某；配合冷水滩、零陵区纪委查处、留置了区征拆中心办公室主任陈某某、区四级调研员王某某、区三级调研员吕某。两年共受理问题线索 93 件，立案 33 件 33 人，给予党纪处分 24 人，政务处分 12 人，双开处分 6 人，移送司法 6 人。

（三）抓日常监督，持续巩固作风建设成果。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制定印发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专项监督、领导干部利用职权或影响力为亲友牟利专项整治等工作方案，全力开展作风整治。2023 年日常监督发现有关问题 30 个，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 3 件 3 人，通报典型案例 2 期 8 人；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日常监督，开展廉政谈话 260 人次；制定经开区“小鬼难缠、事情难办”专项整治方案，监督发现和整改问题 24 条。固定参加每周一晚的“政企交流主题日”活动 60 余期，第一时间受理处置涉及干部职工作风纪律、损害营商环境等问题数十个。通过“四种形态”共处理处分 105 人次。

（四）抓清廉建设，不断营造清廉文化浓厚氛围。制定印发了经开区廉洁文化建设的宣传方案、考核方案，聚焦“二会一号一评一主题”，广泛开展廉洁文化宣传；着力建设清廉阵地，建成一个廉洁文化广场、11 个市级清廉示范点，重点打造的永州经开区廉政教育馆即将投入使用。以 2023 年经开区干部职工中的 3 起 5 人严重违纪违法、被采取留置措施案件为反面素材，精心制作拍摄经开区第一部廉政警示教育片，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做到查处一案、警示教育一片。

二、今后工作打算

如果这次能够获得任命，我将从做好“四个贯穿”开始，勇于担当作为，忠诚履职尽责。

一是要把讲政治贯穿始终。无论是检察机关、纪检监察机关,还是审判机关，都是政治机关。我将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穿我的职业生涯，乃至终生，始终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持续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理论上的清醒坚定确保政治上的清醒坚定，在

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抵制各种错误思潮，时刻体现政治标准、政治要求，真正把对党忠诚融入灵魂、见于行动。

二是要把讲法治贯穿始终。要更加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纲”和“魂”武装头脑，在履职过程中，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自觉将其贯彻融入到审判执行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自觉用法治理念分析、思考、认识新形势下的审判工作，推进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

三是要把为人民贯穿始终。要深刻认识“我是谁”“为了谁”“依靠谁”等基本问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牢固树立司法为民理念，把审判执行工作深深扎根于人民群众之中，在办案过程中，带着爱民情怀，既有理性也有温度。把群众身边的小案当成“天大的事”办准办好，切实满足人民群众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等方面的需求。

四是要把抓学习贯穿始终。到法院工作以后，如何做到更精湛、更专业、更规范，是我未来努力的方向。要认真自学提升业务能力，在尽快适应工作的基础上，不断更新知识储备，拓宽工作思路，增强提升审判质效的责任感，特别是要积极承办疑难复杂案件，主动向资深的法官、检察官、律师请教学习，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具体工作成效。

此外，我将进一步强化宪法意识、人大意识和主动接受监督意识，把监督当关怀、当爱护、当常态，认真贯彻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主动报告工作，认真办理人大议案和代表建议。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无论今天能否通过我的任命，我都将正确对待、恪尽职守，以更加优良的作风和业绩回报组织的信任、人民的重托。

谢谢大家！

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 出席、缺席人员名单

(共50人)

出席(47人):

蒋强先	周小驹	吕 斌	李农妹	贺一夫	冯德校	龙飞凤
高守凯	于水荣	王四海	王俊斌	王晨辉	邓 洪	邓晓明
刘安球	刘端生	江拥军	严兴朝	李军平	杨胜贮	吴剑林
何 宁	何卫忠	宋 晖	张 容	张月惠	欧阳永衡	周 平
周新华	郑爱民	赵七秀	赵玉芳	赵国平 _(祁东)	赵国平 _(祁阳)	贺永景
袁玲利	高 武	郭友国	唐 龙	唐月英	唐玲萍	唐修峰
唐雅男	蒋荣斌	雷 耸	廖云剑	熊忠东		

缺席(3人):

胡先荣	左雪飞	乐家茂
-----	-----	-----